

大国战略互动新态势

金灿荣

二战结束特别是冷战结束以来，非国家行为体（国际组织、跨国公司、国际非政府组织、网络黑客、恐怖组织等）在国际事务中的影响持续上升，但国家仍是国际关系、国际政治中的首要行为体。按照主权平等原则，大小国家一律平等，但大国拥有更大的力量和影响也是不争的事实。所谓大国，一是要有一定的规模，二是要有驾驭工业文明的能力。

国际格局是由一段时间内大国力量对比的总态势决定的，国际形势的变动也首先是由大国战略互动的态势决定的。

准确把握大国战略互动态势，推动国际格局向有利于自己的方向发展，我们就可以获得战略优势。冷战时期一个极好的例子是1969年美国总统尼克松发表的“关岛讲话”，他首先作出了世界不再只有美、苏两个超级大国，而是存在美、苏、中、欧（欧共体）、日“五大力量中心”的战略判断。“五大力量中心说”提出后，美国开始考虑改善与中国的关系，协调与欧、日的关系，结果导致冷战从美、苏1:1游戏，变成了美、中、欧、日共同应对苏联的4:1游戏。美国的战略态势大大改善，并最终赢得冷战。

国内学界一般将冷战时期的国际格局称作“两极格局”，冷战后格局则称为“一超多强”，这大致是正确的。但是，2008年华尔街金融危机之后，美国的软硬力量受损，加上对伊拉克和阿富汗的两场战争不顺，美国的优势有所削弱。同时，中国异军突起，大有在诸强中脱颖而出之势。同属“金砖俱乐部”的印度和巴西也被认为是新兴大国，加上原有的俄罗斯、欧盟、日本，大国的数量肯定是增加了。有人用“一超不超，多强不强”来形容今天的格局，这不准确。阎学通教授认为，至少在亚太地区已经形成了中美两极格局（G2），但也有人不同意。意见的分歧反映了事实的复杂性，今天的国际格局的确不明朗。

在格局不明朗的情况下，各大国都在进行战略调整。其共性是：第一，都将国内事务放在首要位置，启动或深化改革，练好内功，这是大国力量的基础；第二，在坚持自己的利益和原则的前提下，稳定或扩展与其它大国的关系。

今天的大国俱乐部应该是有层次的，美国仍然是唯一超级大国，但受到的内外牵制很多；中国、俄罗斯、欧盟是第二层次，力量不如美国，但有一定的全球影响；日本、印度、巴西是第三层次，综合国力比第二层次国家再弱一点，影响力主要在所属地区。

由于乌克兰危机，俄罗斯与美、欧关系恶化，其战略处境是最困难的。自2010年7月美国提出“回归亚洲”战略以来，美国希望实现全球层面战略收缩，在亚太地区突进，但受“伊斯兰国”崛起和乌克兰危机干扰，加上国内问题牵制，这一战略并不成功。欧盟受限于内部经济困难，对外战略很难有大的作为。围绕“正常国家”这个大目标，日本外交非常积极，但安倍实施其战略的方式存在问题：国内，“安倍经济学”不成功；对外，通过与中、韩对抗来扩大影响是绝对行不通的。相比之下，以“一带一路”、亚太自贸区、金砖银行、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为标志的中国外交最为积极，但这个战略极其宏大，能否顺利实现仍有待于实践和时间来证明。

（作者为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國際展望

双月刊 总第 35 期

2015 年 第 2 期 3 月 15 日出版

□ 卷首语

大国战略互动新态势

金灿荣

□ 多元时代的大国互动

1 21 世纪全球地缘政治大图景与大国地缘战略关切

——简论中国的基本方略

宋德星

19 亚太地区安全架构的转型

——内涵、趋势及战略应对

吴蕴思

34 冷战后中美关系定位演变与新型大国关系构建

胡勇

50 乌克兰危机与大国地缘战略新态势

康晓

68 地缘政治研究的当代复兴及其中国意义

葛汉文

□ 一带一路

85 “一带一路”是欧亚非的共同发展战略

金应忠

97 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复合型共生关系分析

张艳璐

□ 理论探讨

111 美国金融制裁运作机制及其启示

刘建伟

127 族群冲突的理性主义逻辑及其对中国的启示

焦兵

146 英文摘要

封三 本刊 2015 年第 4、5、6 期征稿启事，本刊征订启事

21 世纪全球地缘政治大图景与 大国地缘战略关切

——简论中国的基本方略

宋德星

【内容提要】作为大国权势政治的内在逻辑之一，地缘政治至今仍不失其现实指导意义。特别是进入新世纪以来，随着权势转移进程的加快，主要大国的首要地缘战略关切和基本战略取向既有其历史传承的一面，同时变化的趋势也十分明显。毫无疑问，大国间的地缘角逐和战略博弈，一方面牵引着国家间关系的发展变化，另一方面又在整体上塑造着当今国际政治的基本风貌。此外，全球地缘政治大图景，不仅直接作用于主要大国的内政外交，而且影响着它们的首要地缘战略关切，进而也影响其基本战略取向。本文重点探讨了美国、俄罗斯、欧盟、日本、印度等大国在新的时代背景下的地缘战略关切。同时在此基础上，深刻认识当代中国独特的地缘战略地位，明确中国的首要地缘战略关切，这对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言，意义非常重大。

【关键词】权势转移 地缘政治 中国 战略关切

【作者简介】宋德星，南京国际关系学院国际战略研究中心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中图分类号】D81/K901.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1568-(2015)02-0001-18

【DOI 编号】10.13851/j.cnki.gjzw.201502001

在战略研究中，地缘政治本身代表着一种把政治权势和地理空间联系到一起的思想传统。^①也就是说，国家间争夺权势的动态斗争以及国际政治中某些因素的变化，都会赋予相对固定的地理条件以特殊意义，并反过来最终影响有关国家的权势变化。因此，实力中心在相对稳定的地理条件下形成的动态转移构成了地缘政治的主要视角，而这种物质性的动态视角在很大程度上反映着世界格局的权势变化，并影响一个国家的大战略缔造。实际上，新世纪以来，大国权势转移已经在一定程度上动摇了2001年“9·11”事件后恐怖主义、民族分离主义和宗教极端势力作为首要安全问题的地位，成为主要大国不得不认真研究和应对的重要问题。换言之，传统的国与国之间的权势斗争已经并将继续冲淡非传统安全的影响力，地缘政治依然从根本上塑造着地区事态和主要角力者之间的关系，而这正是大国权势政治的内在逻辑所在。可见，权势转移进程中的大国首要地缘关切直接作用于大国关系，因而也将直接影响中国的对外政策。

一、21世纪全球地缘政治大图景

冷战结束后，国际政治的一个重要方面是苏联解体开启的全球地缘政治重大变更过程，促使各主要大国“必须根据实力的新现实调整……对政治地理重要性的理解”，其中特别重要的是，明了在地缘政治方面有活力和有能力引起国际力量分布发生潜在重要变化的欧亚国家，并弄清它们各自的政治精英的基本对外政策目标，以及谋求实现这些目标可能造成的后果。^②布热津斯基的上述告诫至今仍具有现实意义。从地缘政治的整体观念出发可以发现，冷战后特别是新世纪以来的国际政治的一大特征是权势转移背景下欧亚大陆新的地缘聚合趋势，加之美国和俄罗斯作为欧洲侧翼大国地缘角色的转换，以及“印度洋—太平洋”作为新的地缘战略区域的成长，正在深刻塑造着全球地缘政治大图景。

^① Ø. Østerud, “The Uses and Abuses of Geopolitics,” *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 Jun. 1988, Vol. 25, No. 2, p. 192.

^② [美]兹比格纽·布热津斯基：《大棋局——美国的首要地位及其地缘战略》，中国国际问题研究所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53页。

（一）欧亚大陆的战略聚合趋势

谈及欧亚大陆，英国地缘政治理论家麦金德曾评述：在欧亚腹地的中心是一个广袤的地带，海上人的势力难以深入这里，而陆上人则不断以此为中心，打击欧亚大陆面向海洋的诸多边缘地带。^① 根据这一理论逻辑，以上述广袤的枢纽地带为轴心，欧亚大陆外围的边缘地区组成一个巨大的内新月形地带（又称为边缘新月形地带），其中包括德国、奥地利、土耳其、印度和中国；^② 而在欧亚大陆之外的破碎地带、非洲、南北美洲以及大洋洲，共同组成一个与内新月地带同轴、但是更加支离破碎的外新月形地带（又称为海岛新月形地带）。^③

处于心脏地带、内外新月形地带的国家无疑分别属于完全不同的国家类型，从而拥有完全不同的战略判断和认知。从全球和世界历史的视角来看，控制欧亚非大陆心脏地带的国家和控制外新月地带的国家之间，存在着传统的陆权与海权的交锋。而将新月形地带划分为所谓的内新月形地带与外新月形地带，则代表着陆海权地缘政治斗争的延伸。也就是说，心脏地带国家是典型的陆权国家，位于内新月形地带的国家大多是陆海复合型国家，而位于外新月形地带的国家则都是海权国家。因此，位于外新月形地带的岛国往往由于其海洋国家的地缘属性对内新月形地带的陆海复合型国家产生天然的排斥。这种地缘政治上的排斥在国家行为上大都表现出一种脱离大陆身份认同的倾向。但是从另一方面来看，由于内外新月形地带距离过于紧密，尽管外新月形地带的岛国对对面的大陆具有种种排斥倾向，但是其根本利益仍然与对面的大陆息息相关，这迫使其不得不密切关注对面大陆的一举一动。

尽管地缘政治理论家在理论上勾勒了欧亚大陆地缘政治的全景图，但随着新世纪全球权势转移进程的加速，欧亚大陆日益呈现战略聚合特征，并可大体分为三个地缘战略板块，即欧亚大陆上发达的西部（中、西欧国家）、快速发展的东部（主要涵盖了中国和东盟以及作为发达国家的日本、韩国）以

^① [英]杰弗里·帕克：《二十世纪西方地理政治思想》，李亦明等译，解放军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17 页。

^② [英]哈·麦金德：《历史的地理枢纽》，林尔蔚、陈江译，商务印书馆 1985 年版，第 61 页。

^③ [英]帕克：《二十世纪西方地理政治思想》，第 19 页。

及处于这两者之间的新的战略聚合区“中南亚”。

首先，在欧亚大陆西部，自欧共体成立以来，其战略聚合态势从不曾停顿过，并最终在冷战结束后以欧盟的形式宣告了大欧洲时代的来临，即欧洲国家在秉承关于经济一体化、科技一体化、外交一体化、防务一体化等共识的基础上，较为成功地构建起超国家身份认同——欧盟。实际上，欧盟的成长不仅是国家观念的巨大变革，也是战略布局上的大手笔，即通过观念、制度和能力建设对欧盟成员国实行一体化管理，对邻近地区实行危机管控，对国际政治实行全球治理。这样，欧盟成功地缔造了一个以欧洲（特别是中西欧）为核心区的地缘战略聚合体，以整体力量和一个身份出现在世界政治舞台上，从而既保证了欧盟作为未来一极的发展趋势不受冲击，又进一步挖掘了内部的强劲发展动能，扩张了世界影响力，由此世界主要力量都不得不重视和发展对欧关系。

与欧亚大陆西部不同，冷战后的欧亚大陆东部的大国关系处于一种亚稳定状态，即“一种外部僵硬而仅有相对较小的灵活性的状态……这种状态易于受到因不和谐的力量冲击而造成的破坏性连锁反应的损害。”^①究其原因，首先是冷战体系的崩溃使得高度结构化的东亚国家关系出现了大分化和大重组趋势；其次是东亚地区出现的权势转移进程。这一进程既包括东亚地区力量，如日本的“正常国家”追求，中国致力于实现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东盟的一体化努力，也包括区外强国美国的东亚政策大调整，其重返亚太战略很大程度上强化了其作为太平洋国家的身份属性。上述新的力量态势发展使东亚国家关系一方面出现新的内在张力，另一方面又难以按照单一逻辑予以固化。这使主要大国既看到了巨大的历史机遇，也深切感受到某种战略压力，即对选择基本道路满怀自信的同时，还有一种源自国家关系不确定性的战略隐忧。

除了人们所熟知的日益聚合化的欧洲和东亚外，冷战后的中亚—阿富汗—南亚地区，连同紧邻的伊朗，由于地缘上的紧密相互依存、相似的安全脆弱性和共同面临的体系层次的战略压力，结果在各方相互角力过程中，逐渐增强其地缘战略聚合趋势，以及地区国家（印度和中国）和区外大国（美国

^① [美]布热津斯基：《大棋局》，第203页。

和俄罗斯)的战略敏感性,因而可以被视为是一个成长中的地缘战略区域——“中南亚”。该地区从欧亚大陆的“心脏地带”一直延伸到印度洋,故而不仅能够深刻影响欧亚大陆“心脏地带”的政治事态,而且还因为直达印度洋而拥有振兴经济不可或缺的世界主要大市场。但由于“中南亚”尚属于“未融入全球化进程的空隙区”,^①加之处在该区域中的国家多数是弱国家或“失败国家”,故而成为当今世界典型的地缘政治黑洞,故其战略聚合趋势很大程度上是由危机所牵引。^②

(二) 欧洲侧翼大国美国和俄罗斯的地缘角色转换

作为侧翼大国,美国的地缘战略价值在于维护欧洲大陆列强间的均势不被打破,特别是要制衡那些具有世界野心的欧陆大国的霸权扩张,甚至包括在体系战争爆发的情形下战而胜之,以便重塑国际体系的稳定,如一战中美国加入协约国一方战胜德意同盟国集团,二战中加入反法西斯联盟打败德意日法西斯和军国主义。但是,冷战后以非西方新兴大国崛起为标志的全球权势转移进程,迫使美国不得不转变自身的角色定位,即它将不再是欧陆体系的平衡者(balancer),转而成为大战略促进者(grand facilitator)。用一位研究者的话说,美国的这一角色转换根本在于其有能力通过维持全球和地区均势,将其自身利益与其他国家的利益和国际社会的主要目标相结合,从而确保其领导者地位。^③

换言之,包括中国和印度在内的“全球性强国的崛起”自然会导致现有世界秩序领导者美国的战略警觉。如何与中国、印度、俄罗斯等非西方大国共处,成为新世纪美国的一项重要外交课题。该课题必须回答一些根本问题:1、在“他者的崛起”不可避免的情势下,美国应该如何主动地塑造国际体系新架构,使之既具有一定的包容性,又不至于根本损害自己作为超级大国的

^① 巴尼特在《五角大楼的新地图: 21世纪的战争与和平》和《行动蓝图: 一个值得创造的未来》两书中,把空隙区分为四个部分: 1、包含北非、中东、中亚以及西南亚的伊斯兰世界; 2、亚太边缘部分; 3、包含加勒比海、中美洲以及南美洲安第斯地区的拉美地区; 4、撒哈拉沙漠以南的非洲地区。见[美]托马斯·巴尼特:《五角大楼的新地图: 21世纪的战争与和平》,王长斌等译,东方出版社2007年版,特别见第四章; Thomas P. M. Barnett, *Blueprint for Action: A Future for Creating, New York: Berkley Books, 2005.*

^② 有关这方面的论述,见宋德星:《世界政治中的“中南亚”——新的地缘政治图景》,载《外交评论》2011年第5期,第1-10页。

^③ Alberto R. Coll, “America as the Grand Facilitator,” *Foreign Policy*, No. 87, Summer 1992.

国际威望；2、如何处理好美国与其他大国的矛盾，使之既不酿成巨大风险（体系战争），又能为美国创造战略机遇。

俄罗斯作为另一个侧翼大国，其地缘角色转换更多的是一种被动与无奈，其直接结果是苏联的解体及其开启的新一轮实力中心的动态转移进程。^①就俄罗斯而言，“过去俄国虽然落后于欧洲，但却自认为比亚洲先进。但自那（苏联解体）以来，亚洲发展的速度要快得多……我们发现自己不再处于‘现代化的欧洲’和‘落后的亚洲’之间，而是处于‘两个欧洲’之间的一个奇怪的中间地带。”^②由此再也不是经典地缘政治理论所说的欧亚大陆心脏地带压迫边缘地带，而是出现了欧亚大陆的外围势力经由边缘地带向心脏地区渗透的局面（美国主导下的北约东扩）。虽然俄罗斯几百年以来的外交史是一部它从国际体系的边缘走向舞台中心的历史，^③但今天的俄罗斯显得有点黯然失色。“更重要的是，它不再掌握自己在国际上的命运，而成为他国外交政策的对象”。^④

（三）“印一太”海洋地缘战略区的建构

冷战以来特别是新世纪以来，随着国际海上贸易的欣欣向荣，海湾地区国际形势的反复紧张，以及国际社会索马里反海盗行动的全面开展，印度洋这片古老的海域再次聚集了全世界的目光。在世界大洋之中，印度洋作为一个地理中介，其最为显著的特点是从地缘上将各国分割开来而不是联系在一起，使辽阔的印度洋涵括了几个各不相同的战略区域，并导致主要的国际战略利益都聚焦于印度洋西北部的海湾地区和东北部的马六甲海峡。实际上，人们关注印度洋的战略地位，主要是指印度洋北部边缘从红海到马六甲海峡这一弧形辽阔地带。^⑤这一弧形地带包括许多现有的和潜在的冲突区，如海

^① 有关这方面的论述见宋德星：《地缘政治、民主转型与俄罗斯外交政策》，载《太平洋学报》2004年第12期，第52-61页。

^② 《我们的安全困境》，美国《外交政策》季刊，1992年秋季第88卷，第60页。转引自[美]布热津斯基：《大棋局》，第125-126页。

^③ Cyril E. Black, "The Pattern of Russian Objectives," in Ivo J. Lederer ed., *Russian Foreign Policy Essays i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2, pp. 3-38.

^④ [美]罗伯特·A·帕斯特编：《世纪之旅——七大国百年外交风云》，胡利平、杨韵琴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187页。

^⑤ 在印度洋的北部，沿红海海岸，经过阿拉伯半岛、波斯湾、伊朗高原、南亚次大陆、中南半岛和马来半岛直到马六甲海峡的弧形地带，以及分布在邻近区域的相关岛屿，构成了世界上最为重要的一条弧形战略地带。详见宋德星：《南亚地缘政治构造与印度的安全战

湾地区、阿富汗、印巴边界等。此外，在能源运输方面，拥有包括苏伊士运河、好望角、亚丁湾和阿曼湾在内的世界性海上航路，以及诸如曼德海峡、霍尔木兹海峡和马六甲海峡等对全球贸易有着重大影响战略支点的印度洋，自然地成为连接大西洋和太平洋、欧洲和亚洲航程最短的关键性战略通道，成为大国眼中名副其实的“海上生命线”。

世界主要大国和力量中心，不管是从地缘战略考量，还是从地缘经济出发，抑或基于地缘文化，无不关注印度洋。但在世界大洋中，印度洋地区的区域合作相对滞后。一方面，印度洋地区内贸易量相对较少，主要沿岸国不得不放眼印度洋之外，致力于发展域外贸易和域外关系；另一方面，地区外大国凭借实力优势，借助地区热点问题，自然地卷入印度洋地区事务之中。于是，大国博弈成为印度洋地区地缘政治的主轴。在这方面，美国作为当今世界最强大的海权国家，其印度洋战略目标是在保证西方能源安全的同时，确保中东—波斯湾—马六甲这一关键性海上战略区域始终在美国的掌控之下；在保持自身作为印度洋地区最为强大的海上力量的同时，同所有希望与其合作的国家共同应对印度洋上的威胁和挑战，管理印度洋事务，其中特别是通过保护美国盟友免遭袭击和胁迫的危险，保护世界市场和资源流通顺畅。美国对中东地区的高强度控制和在印度洋上的强大军事存在无疑为美国主导印度洋地区事务奠定了很好的基础。

但随着中国和印度实力的稳步增长和印度洋地区战略重要性的持续上升，美国的印度洋战略也必然要发生改变。2012年1月，美国在其官方文件《维持美国的世界领导者地位——21世纪前期美国防务政策的优先方向》中，明确提出了新的两洋战略，即印度洋—太平洋战略。显然，这是一次对美国总体海洋战略影响深远的转变，它进一步强化了美国在印度洋的存在，也进一步强化了印美战略关系。^①同样，随着自身实力的增长，印度也把印度洋作为新一轮战略扩展的重点方向，以强大、平衡的海军为基础，通过积极的政治、外交、军事手段，主动塑造印度洋地区事态，力图形成掌控印度洋的

略》，载《南亚研究》2004年第1期，第21页。

^① 转引自 Robert D. Kaplan, “Center Stage for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Power Plays in the Indian Ocean,” *Foreign Affairs*, Vol. 88, No. 2, March/April 2009, p. 25.

局面，继而在此基础上向毗邻印度洋的地区辐射影响力。^①但是，从战略态势上看，印度在整个印度洋地区依然处于一种战略守势，其在加强自身海上力量建设的同时，仍有赖于区域性海上合作特别是与美国的合作。^②

正是由于美国和印度之间在海洋方向上的相互需求和战略互动，使得“印度洋—太平洋”日益取代“大西洋—太平洋”，发展成为一个新的地缘战略区域。应当指出，“印—太”地缘战略区是海权国家与陆海复合型国家新一轮战略聚合的结果，因而不仅直接影响了海上事态，也深刻影响着陆上（作为“世界岛”的欧亚非洲）事态，其地缘战略价值不可低估。因此有人甚至认为，印度洋已经成为“21世纪大国角逐权力的中心”。^③

二、大国的地缘战略关切与基本战略取向

上述全球地缘政治大图景，一方面是主要大国间权势转移的结果，另一方面又直接作用于主要大国的内政外交，影响着它们的首要地缘战略关切，进而也影响其基本战略取向。

在新的地缘政治图景下，对于超级大国美国而言，一项合理的战略是接受多极化不可避免的现实并主动从中获益。因为对于美国来说，要维系理想的单极治理，“不仅取决于权势的相对分布状态，还在于美国外交的效能。即通过接触和再保证，美国政府能够说服或至少延缓其他国家反对美国霸权和制衡美国。”^④基于此，美国通过对华接触加遏制、对印战略对话、对日安全保障、对欧强化认同、对俄战略挤压，从外交上致力于防止出现控制欧亚大

^① 有关印度的印度洋战略，可参见宋德星：《新时期印度的海洋安全认知逻辑与海洋安全战略》，载《印度洋经济体研究》2014年第1期，第16-32页；宋德星、白俊：《论印度的海洋战略传统与现代海洋安全思想》，载《世界经济与政治论坛》2013年第1期，第17-29页；宋德星、白俊：《新时期印度海洋安全战略探析》，载《世界经济与政治论坛》2011年第4期，第38-51页；宋德星、白俊：《“21世纪之洋”——地缘战略视角下的印度洋》，载《南亚研究》2009年第3期，第31-45页；等。

^② Donald L. Berlin, “India in the Indian Ocean,” *Naval War College Review*, Vol. 59, No. 2, Spring 2006, p. 83.

^③ Kaplan, “Center Stage for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p. 16.

^④ Michael Mastanduno, “Preparing the Unipolar Moment: Realist Theories and US Grand Strategy after the Cold War,” in Michael E. Brown et al. eds., *America's Strategic Choices*, Cambridge, Mass.: The MIT Press, 1997, pp. 129, 160.

陆或排美的地区霸权或国家联盟，从而确保其全球领导者地位不受侵蚀。

如今，美国已经形成了以传统同盟体系为基础、以干预地区热点议题为抓手、以应对新兴国家崛起与地区格局变化为重点、以强化美国亚太主导地位为目标的全方位战略布局。这旨在向国际社会表明：第一，美国作为最强大的国家不仅不可战胜，而且领导地位不可取代；第二，美国的政策基于其实力地位，即主要依靠美国自身的力量优势以及灵巧的战略谋划，包括国际规范的强调和同盟体系的强化；第三，美国不希望中国与东亚地区的海权国家形成紧密的伙伴关系，避免出现一个排斥美国的东亚共同体。

可见，美国政府的对外政策始终着眼于维护美国的世界领导地位，而这恰恰是冷战结束以来美国历届政府在其《国家安全战略报告》中反复强调的主题。其中，美国关于中国将来最有可能、最有能力，也最有意愿成为美国世界领导者地位的强有力挑战者的认识一直没有消退，尽管这种认识有其理性成分，但这足以影响美国的对华政策，并将不可避免地损害中国的国家利益。如基辛格所言，当前存在的一个争论是：美国是否在谋求世界霸权，如果答案肯定的话，这对世界其他国家而言意味着什么？争论的另一方面是中国目前是否试图在亚洲实行霸权，这对美国又意味着什么？这是一个相关联的问题，因为在中国或其他一些国家，很多人必然不愿看到美国称霸全球。而在美国，很多人显然也不想看到中国称霸。^①实际上，连基辛格这样主张对华接触的人物也曾明确表示，一旦中国图谋霸权，他也将毫不犹豫地加以反对。^②

作为横跨欧洲和亚洲的侧翼大国之一，俄罗斯面临的地缘战略压力和困扰始终没能有效缓解。实际上，苏联解体在摧毁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形成的国际关系结构的同时，也根本改变了俄罗斯的地缘政治空间和地缘战略地位，对俄罗斯造成了灾难性的全面打击，堪称世纪性的地缘政治灾难。^③在此战

^① [美]亨利·基辛格：《关于美国外交战略与美中关系的演讲》，载《国际战略研究》（特刊）2004年1月，第11页。

^② Henry A. Kissinger, "The Architecture of an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for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in David L. Boren and Edward J. Perkins, *Preparing America's Foreign Policy for the 21st Century*, Norman: University of Oklahoma Press, 1999, p. 304.

^③ 苏联的解体，一方面直接改变了以莫斯科为中心的欧亚地缘政治大空间，使俄罗斯占有的地缘政治空间的净损失超过500万平方公里的领土面积；另一方面在以美国为首的北约和欧盟的侵蚀下，原苏联地区不再是统一的地缘政治空间。

略情势下，塑造有利于俄罗斯伟大复兴的地缘政治环境成为新生俄罗斯的头等战略任务。为此，俄罗斯首先强调“近邻—独联体”对于自身国家安全特有的战略意义。换言之，俄罗斯作为大国，有权维护攸关本国生存与发展的利益范围，并认为原苏联空间是俄罗斯的特殊利益区。

复兴俄罗斯、重振俄罗斯的大国地位决定了俄罗斯无法忽视来自欧亚大陆东西两端的战略机遇和战略压力。由于作为南部地缘屏障的高加索和中亚地区属于俄罗斯的特殊利益区（近邻国家），欧亚大陆东西两端实际上成为俄罗斯的两大战略选择方向。自冷战结束以来，俄罗斯虽然极力试图融入西方，渴望成为受西方尊重的大国和战略伙伴，但北约和欧盟的东扩使俄罗斯战略疑虑重重。2014年，俄罗斯吞并乌克兰的克里米亚半岛，进而引发乌克兰危机和美欧对俄罗斯不断加码的制裁，从一个侧面说明俄罗斯与西方的磨合远未完成，再一次证实了回归欧洲（或西方）是何等的困难。与西部方向战略压力不减形成鲜明对比的是东亚的战略机遇有助于平衡俄罗斯在西线遭受的地缘侵害。但存在的问题是俄罗斯缺乏一贯的、与对欧战略具有同等重要性的东亚战略，其作为亚太国家的心理预期远逊于作为欧洲大国的历史情结。正是在这样的大背景下，俄罗斯的双头鹰外交仍将继续，其实用主义色彩也将越发明显。

从地缘政治视角出发，可以为欧盟勾勒出以下核心地缘战略关切：一是作为战略核心区的欧盟的内部整合，其方向是超国家行为体的构建与运作。为此，欧盟不仅在经济、金融、社会、环保等低级政治领域全面实施深度一体化，而且在政治、外交、安全、防务等高级政治领域协调推进，切实打造“民主安全共同体”，以夯实外交战略的权势基础；二是对欧盟东部安全屏障——东欧和独联体地区的持续吸纳，目的不仅在于一旦时机成熟就将它们改造并归并入战略核心区之中，而且旨在最大限度地化解来自俄罗斯的影响，使东欧和一些独联体国家在制度规范、发展道路、政策理念、外交方向选择等方面认同欧盟及其制度架构和政策理念，并最终引导俄罗斯成功转型为西方式民主国家。如此，也将一劳永逸地破解欧盟地缘上的困境——粉碎非欧国家俄罗斯主宰欧洲的帝国梦。

对于欧盟来说，以地中海为中心的巴尔干半岛和西亚北非地区，作为其

南部屏障意义非同寻常。实际上，地中海作为单一地缘战略区域既是历史发展的结果，更是现实情势使然。历史上，欧洲人以欧洲为中心放眼世界时，中近东概念最具战略诱惑力，一方面因为它紧邻欧洲，因而直接处于欧洲权势的辐射之下；另一方面作为跳板又是欧洲人前往远东的基地。近代以来欧洲国际体系的扩张在某种程度上与其在中近东的扩张与征服密切相关。就现实来看，这一地区由于多为弱国家或失败国家，极易受到外部大国的强力干预，因而也将不可避免地影响欧洲的安全稳定。至于属于远东范畴的亚太地区，欧盟尤为关注中国、日本、印度、东盟等力量的作用，特别是它们在全球治理方面的重要价值。相应地，其安全关切远非像其他地区那样紧迫和一贯。

在日本的传统战略观念中，强权及其各种象征（特别是首屈一指的军事实力、世界头等大国地位）是安全和威望的保证，故而与世界强国平起平坐始终成为日本整个民族的抱负与追求，并为实现这一最高目标进行着不懈的艰苦努力甚至牺牲。^①正是凭借灵活的外交和国家转型发展，日本得以在相当长时间内维护其大国地位和影响力。此外，应当指出的是，尽管面向陆海两个方向，但源于历史的大陆情结如同基因一样深深根植于日本战略思维之中，并始终制约着日本的大战略缔造。^②朝向海洋方面的一系列战略运筹，最终仍然是为了化解来自东亚大陆的战略压力或是为了确保抓住东亚大陆上出现的战略机遇。

故对于当今日本来说，其“正常国家”战略尤为集中地凸显了上述基本战略思路。该战略不仅是对政治—军事大国地位的一种追求，而且是作为一种全新的国家形象设计，即要求日本彻底摒弃二战后所形成的“贸易国家路线”，实现“自主性”、“平等化”与“大国化”，并最终成为一个在国际上发挥与其国力相称的“正常国家”。特别是在安倍晋三政府时期，日本大战略的这种调整与转向，尽管是以强化日美同盟为主轴，但却凸显出强烈的制华色彩，即渴望构建一个海权国家联合阵线来应对所谓的“中国威胁”，从而为日

^① [美]肯尼思·B·派尔：《日本：一味追求强权的机会主义》，载[美]帕斯特编：《世纪之旅》，第264页。

^② 宋德星、殷实：《地缘属性、文化特质与日本的大战略：一项侧重于地理与文化维度的分析》，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07年第8期，第56-64页。

本顺利实现战略转向营造一个总体有利的国际环境。^①

印度认为，冷战结束后国际政治的现实仍是“国家中心论”占主导地位，国家首要的和根本的关切仍是主权国家的自我利益，包括国际影响力。^② 基于这一基本判断，当代印度的战略研究者们几乎普遍主张印度对主要全球性大国的政策（用一种比较精致而不那么直率的措辞表述）必须与印度关于自己作为一个未来全球性角色（不管目前的困难和障碍有多大）的考虑相一致。同时，鉴于区外大国对在南亚扩展影响力怀有的持久兴趣，印度将优先与这些国家就双边问题和全球战略、政治和经济问题对话，以达成一种共识；这需要印度采取更加主动的战略，以便与主要全球性大国建立新的合作纽带。^③

除自助（self-help）之外，均势加搭车（bandwagoning-with-balance）成为印度的战略选择。对印度而言，搭车就是搭美国之车，因为美国是主要的全球性大国和最强大的国家，而且相对亲近印度并需要借印度制衡中国。但是，缔造均势是印度的根本和长久目标。印度对外政策的长远趋势是谋求均势而非美国优势，也不是美印优势。原因在于：第一，如果能与那些拥有强大的经济和军事实力的国家构建稳定和有选择的合作关系，可以确保印度免受超级大国美国的颐指气使；第二，谋求均势是一项保险的政策，因为当世界走向多极结构时，印度将在存在少数几个力量中心的这一结构中确保占据有利的一极地位；第三，从国内角度来看，均势也是必需的，因为印度的公众舆论一贯不赞成与任何大国结成同盟。^④

三、中国的主要地缘战略关切与基本方略

作为崛起中的大国，中国与其他大国一样有着自己的首要地缘战略关切，

^① 宋德星：《国家意志与大国东亚战略大角逐》，载《外交评论》2014年第6期，第1-15页。

^② Jaswant Singh, *National Security: An Outline of Our Concerns*, New Delhi: Lancers Publishers & Distributors, 1996, p. 30.

^③ Nancy Jetly ed., *India's Foreign Policy: Challenges and Prospects*, New Delhi: Vikas Publishing House, 1999, p. XXIV; 宋德星、时殷弘：《世界政治中印度和平崛起的现实与前景》，载《南亚研究》2010年第1期，第15-24页。

^④ Kanti Bajpai, "India's Security and the Future of South Asia," in Nancy Jetly ed., *India's Foreign Policy*, pp. 83-84.

这既是地缘政治作用使然，又是国家权势地缘辐射的结果。为此，深刻认识当代中国的地缘战略地位，明了中国的首要地缘战略关切，对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言意义尤其重大。诚然，就这一主题而言，地缘政治的普世性理论范式和理论假设，对于当今中国来说有其现实指导意义；但同时也要看到，中国有着不同于其他大国的独特的地缘属性，因而在地缘战略思考方面也有着自己的特色。可以说，只有将共性和特性有机统一，才能作出中国应有的对外战略选择。

首先，中国是天然的东亚大国，其陆海复合型地缘特征决定了中国必须始终关注以东亚为核心的亚太事态的发展变化。

中国作为东亚大国，不仅是权势意义上的，包括洲际规模的国土面积、超过十亿的人口规模、位居世界第二的经济总量、不断提升的科教水平等主要权势指标数据；也是政治历史意义上的，即中国作为大一统的国家长期塑造并维系着有别于西方的东亚国际体系，即使是在现当代也依然有力地影响着东亚国际关系；同时还是体系意义上的，即中国作为大国得到了世界各国特别是其他主要大国的认可。另一方面，中国不仅是普通的东亚大国，这是由于中国具有典型的陆海复合型地缘特征。如中国一位外交官所言：“中国是一个亚洲国家，也是一个太平洋沿岸国，‘生于斯，长于斯’，中国在这一地域和海域的正当权益和应有责任，希望也能够得到充分尊重。”^①这就是中国作为东亚大国的地缘困境所在。简言之，陆海复合型的东亚大国这一地缘属性决定了当今中国面临的种种困难，最直接且最明显地折射在东亚国际政治舞台上，折射在中国的大周边地区，包括陆上和海上两大方向。换言之，防范、遏阻、规制中国的诸多举措，无论是来自大国强国，还是来自中国周边的中等国家，无一例外地聚焦于亚太地区。

正是在此意义上，以东亚为核心的亚太地区对于中国重新成长为世界大国强国毋庸置疑具有首要地位。鉴于中国在地缘上主要为强国（如美国、俄罗斯、印度、日本等）和中等国家（如韩国和越南）所包围，故中国的首要地缘战略关切在于防止周边出现新的敌视中国的同盟或国家集团。为此，中

^① 《中美在亚太的良性互动——崔天凯副部长在香港亚洲协会餐会上的演讲》，联合早报网，2012年7月6日，<http://www.zaobao.com/special/report/politic/sino-us/story20120706-98256>。

国政府强调，中国坚定不移走和平发展道路，愿与地区国家一道，建设亚洲利益共同体、责任共同体和命运共同体；强调东亚的长治久安需要有坚实的制度安排，中国愿与东盟国家商讨签署“睦邻友好合作条约”，为双方世代和平共处提供制度框架和法律保障，并愿与更多地区国家探讨达成睦邻友好的法律文件，推动实现东亚持久和平。^① 尤其需要清醒地认识到，中国当前的战略困境在于被“锁在”海洋方向，这是因为以美国为首的西方主要力量尽管不得不认可中国的陆权影响，却极不愿意看到中国海上权势的增长，希望中国的实力仅囿于东亚大陆。为此，它们在海洋方向的战略经营在很大程度上以中国为中心甚至直接针对中国。可见，海洋方向作为事关国家安全、经济发展和利益拓展的战略区，其意义与陆地方向同等重大。

其次，中国是最大的发展中国家，选择和平发展道路决定了中国必须将国家和民族发展置于自己力量的基点上顺势而为。

通过改革开放和艰苦努力，作为有着十三亿多人口的大国，中国用几十年的时间走完了发达国家几百年走过的发展历程，目前经济总量已居世界第二位且保持着较快的经济增速。尽管如此，如果将国内生产总值（GDP）除以十三亿多人口，中国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仍排在世界第八十位左右；而要让十三亿人过上好日子，则需要更长时期的艰苦努力。因此，中国领导人反复强调，“中国仍然是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仍然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在相当长一个时期内，中国的中心任务是经济建设，并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推动社会全面进步。”^② 为此，中国确定了自己的发展目标，即到2020年国内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2010年翻一番，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到本世纪中叶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从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实际上，自改革开放以来，中国政府已认识到，作为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发展中国家，中国把自己的事情办好本身就是对世界最大的贡献，也是负责任的最重要的体现。如中国领导人所说，要坚持

^① 《李克强强调：中国始终是东亚地区的和平稳定力量》，新华网，2014年11月13日，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14-11/13/c_1113233160.htm。

^② 习近平：《携手追寻民族复兴之梦——在印度世界事务委员会的演讲》，新华网，2014年9月19日，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14-09/19/c_1112539621.htm。

把国家和民族发展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①

经过 30 多年的改革开放，中国经济正在实现从“引进来”到“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的重大转变，已经出现了市场、资源能源、投资“三头”对外深度融合的新局面。换言之，要实现可持续发展，中国需要集中精力做好自己的事情，同时努力使自身发展更好地惠及亚太和世界。总体而言，中国发展的目标是，对内建立和谐社会，对外推动建设和谐世界，即中国首先要对十三亿多中国人民负责，同时也要对世界人民、对世界和平与发展负责，使中国发展的成果惠及国内民众和国际社会。为此，在 2014 年亚太经合组织工商领导人峰会开幕式上发表主旨演讲时，习近平主席特别强调指出，“随着综合国力上升，中国有能力、有意愿向亚太和全球提供更多公共产品。”^②

就公共产品提供而言，中国政府提出的“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倡议，^③无疑最具现实意义，它不仅顺应了时代要求和各国加快发展的愿望，提供了一个巨大的包容性的发展平台，能够把快速发展的中国经济同沿线国家的利益结合起来，而且反映了中国政府所秉持的“亲、诚、惠、容”周边外交理念。^④可以说，“一带一路”构想的提出是中国政府在新的历史时期主动应对全球形势的深刻变化、兼顾陆海两个战略方向、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大局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这一宏伟战略已被写入《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⑤和 2014 年《政府工作报告》^⑥，

^① 《习近平出席中央外事工作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新华网，2014年11月29日，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14-11/29/c_1113457723.htm。邓小平同志也曾指出，当中国在21世纪中叶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的水平时，那也就意味着是真正对人类作出了贡献，参见《邓小平文选》（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24页。

^② 习近平：《加快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新华网，2014 年 11 月 6 日，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14-11/06/c_1113146840.htm。

^③ 2013 年 9 月 7 日，习近平主席在哈萨克斯坦纳扎尔巴耶夫大学发表演讲，第一次向国际社会提出了共同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倡议；2013 年 10 月 3 日，在印尼国会发表演讲时，习近平主席提出了共同建设“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构想。见习近平：《在哈萨克斯坦纳扎尔巴耶夫大学发表重要演讲——弘扬人民友谊，共同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载《人民日报》2013 年 9 月 8 日，第 1 版；习近平：《携手开创中国——东盟命运共同体美好未来》，载《人民日报》2013 年 10 月 4 日，第 1 版。

^④ 《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财经领导小组第八次会议强调加快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新华网，2014 年 11 月 6 日，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14-11/06/c_1113146840.htm。

^⑤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国政府网，2013 年 11 月 15 日，http://www.gov.cn/jrzq/2013-11/15/content_2528179.htm。

成为国家的重要发展战略。首先，“一带一路”战略符合中国内在的战略发展需求——从海陆两个方向来优化国内和国际两个大局，即通过陆海双向投射中国的影响力，确保中国在陆海两个方向上的战略联动效应最大化；其次，“一带一路”战略回答了如何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进程中维护和拓展中国国家利益这一重大课题，有助于多层次、多方向地克服和转化中国所面临的国内和国际压力，同时有助于提升中国的国际影响力；第三，“一带一路”战略彰显了中国作为发展中大国一贯的外交理念，正如中国外交部长王毅所言：“不论中国发展到什么程度，都将坚持为发展中国家说话办事，坚定维护发展中国家的正当权利和共同利益。”^②

再次，中国是非西方新兴大国，其和平崛起决定了中国必须积极参与国际体系及其规则规范的制定与完善。

“认识世界发展大势，跟上时代潮流，是一个极为重要并且常做常新的课题。”^③就国际政治而言，当今的世界大势当数多极化的向前推进，亦即权势转移进程。在冷战后的第一个十年期间，全球权力结构转向“1+4”结构形态，即唯有美国仍是一个超级大国，中国、欧盟、日本和俄罗斯作为大国紧随其后；^④而进入21世纪的第二个十年，在新兴大国崛起等一系列因素的推动下，国际力量格局出现了新的显著变化，导致权力转移进程明显加速，其中最具代表性的是中美之间的权力转移逐渐在全球范围内展开，尽管其主要影响仍在亚洲。

如习近平主席所指出的那样，经过几代人的艰辛努力，中国已经进入了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阶段。^⑤换言之，作为非西方新兴大国，中国的崛起不仅具有非同寻常的历史意义，同时也异常困难。这是因为，一个拥

^① 2014年《政府工作报告》，中国政府网，2014年3月5日，http://www.gov.cn/guowuyuan/2014-03/05/content_2629550.htm。

^② 王毅：《开启中国外交新征程》，载《世界知识》2014年第1期。该文是王毅外长在中国公共外交协会2013年12月16日在北京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友谊馆和平宫举办“新起点、新理念、新实践——2013中国与世界”研讨会上的演讲。

^③ 《习近平出席中央外事工作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新华网，2014年11月29日，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14-11/29/c_1113457723.htm。

^④ [英]巴里·布赞：《美国 and 诸大国：21世纪的世界政治》，刘永涛译，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7年版，第75-76页。

^⑤ 《习近平出席中央外事工作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新华网，2014年11月29日，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14-11/29/c_1113457723.htm。

有十三亿多人口规模的古老文明国家的再度复兴，本身使近代以来一直占据世界舞台中心位置的西方黯然失色。自地理大发现以来，无论是葡萄牙、荷兰、英国还是美国，抑或是西班牙、法国、德国，还是俄罗斯，它们作为世界体系中的领导者或挑战者，人口规模与当今中国不可同日而语。可以预见，在这种情势下，要让西方接受中国的崛起，接受中国作为非西方国家作用于国际政治的独特方式（包括国家行为方式），其困难可想而知。

“大国的出现是特定的历史机遇，而且需要具有物质和精神两个方面的因素。”^① 作为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中国崛起的未来方向不可能像西方大国那样谋求成为世界警察、全球银行家和道德家，中国的崛起基于和平、发展、合作、共赢，这就是“中国梦”。为此，中国的世界态势应当是既有防范和斗争，也有协调和顺应，而且协调和顺应应当多于防范和斗争。中国一方面是当今和未来世界政治中的一个正常国家，另一方面又应当是其中的一个创新型国家。正常国家意味着同其他大多数国家一样，既追求传统意义上的大多数国家自我利益，又遵循由国际社会的共识或主流意见所定义的国际社会共同利益，而在这两者发生抵触的场合尽可能争取予以恰当的平衡。创新型国家则主要意味着：第一，在非常不利的地缘政治格局和多项安全两难之中，成功地实现并长久地维持和满足基本安全；第二，在一个十三亿人口、有着种种内部结构性困难的大国穷国，成功地依靠和平的、可持续的发展实现并维持基本富裕；第三，作为主角之一，促使几个世纪以来西方强国占支配地位的国际社会转变为（并且是大体和平地转变成）西方同非西方新兴强国互相协调、持久共处的国际社会。^② 如一位中国官员所言：“中国是国际体系负责任的参与者，既是受益者，也是建设者和贡献者。现行国际体系并非完美无缺，需要与时俱进，进行变革完善，使之更加公正合理。中国今后愿以更加积极的姿态参与这一进程，包括参与国际规则的制定与完善，继续承担与国力相符的国际责任与义务。”^③ 当然，在承担

^① [美]兹比格涅夫·布热津斯基：《大失控与大混乱》，潘嘉玢、刘瑞祥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7页。

^② 时殷弘、宋德星：《21世纪前期中国国际态度、外交哲学和根本战略思考》，载《战略与管理》2001年第1期，第16页。

^③ 戴秉国：《中国的核心利益有三个范畴》，凤凰网，2010年12月7日，http://news.ifeng.com/mainland/detail_2010_12/07/3379812_0.shtml。

自己的责任与义务的过程中，要坚定不移走自己的路，同时决不放弃自身的正当权益，决不能牺牲国家核心利益。

总之，作为一个崛起中的大国，中国尤其需要以一种战略现实主义的视角，^① 清晰辨识全球地缘政治大图景，切实把握主要大国的首要地缘关切及其基本战略取向，并顺应时代发展变化趋势，在全面认知自身战略优势与战略弱点的基础上，认真对待其他大国的关切和反应，并紧紧扭住安全、发展、和平和正义这几类核心价值，特别是坚持发展这个中心任务不动摇，以此规划好力量运用的方式与力度。

[收稿日期：2015-02-22]

[责任编辑：张 春]

^① 有关这方面的论述见：宋德星：《战略现实主义——中国大战略的一种选择》，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12年第9期，第4-17页；宋德星：《国际关系中的力量运用——侧重于中国方面的分析》，载《外交评论》2010年第6期，第66-75页；宋德星：《后冷战时代大战略缔造特有的困难——兼论中国大战略缔造问题》，载《外交评论》2008年第6期，第19-26页。

亚太地区安全架构的转型^{*}

——内涵、趋势及战略应对

吴苑思

【内容提要】进入 21 世纪第二个十年后，亚太地区涌现出一系列新的安全矛盾，特别是国际社会高度聚焦的南海争端、钓鱼岛冲突以及中美战略竞争。笔者认为，当前亚太地区面临的安全挑战要复杂得多，其背后是正在渐获动力的亚太安全架构转型。从内涵上看，亚太安全架构的转型带来了四方面安全挑战：权势转移引发的安全竞争、领土领海争端的集中爆发、地区国家政治转型的安全后果以及经济全球化和社会信息化背景下的新型安全问题。尽管发展方向尚不明确，亚太安全架构的转型仍显现出两个重大趋势，即亚太地区的冷战结构正逐渐为一种后冷战结构所替代，亚太安全架构发展的核心驱动力正逐渐由美国主导转向由亚洲国家主导。要推动亚太安全架构朝向更加合理与自主的方向转变，亚太地区应进一步凝聚共识，积极打造符合 21 世纪和平发展特征的规则体系，推进地区安全合作机制建设，不断提高维护地区和平安全的能力，为真正承担起维护亚太和平安全的责任做好准备。

【关键词】亚太安全架构 转型 后冷战秩序 亚洲新安全观

【作者简介】吴苑思，上海国际问题研究院国际战略研究所所长，副研究员

【中图分类号】D815.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1568-(2015)02-0019-15

【DOI 编号】10.13851/j.cnki.gjzw.201502002

* 感谢《国际展望》杂志对本文提出宝贵的修改意见，文中错漏之处由作者承担。

2010年以来,随着中美关系突然恶化,亚太地区的安全形势也变得波诡云谲。南中国海与钓鱼岛成为两大热点,亚洲相关国家间的关系受到严重损害。与地区国家的互动关系相比,中美两国在亚太地区的竞争更加引人注目。美国大张旗鼓地宣布“重返亚太”,并声称“绝不当老二”。^①中国在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中继续保持了相当良好的发展态势,不仅成为众多东亚国家最重要的贸易伙伴,而且在国际事务中更加积极进取。可以认为,中美关系中竞争的一面开始上升,导致中美两个大国之间是否会爆发一场冲突的国际性担忧。正是在这种背景下,南中国海问题、钓鱼岛争端以及中美竞争在过去几年中成为亚太安全议题的主要关注;而且,在所有这些问题中,中国都处于中心位置。由此,国际社会得出相对简化但易于流传的结论,认为是中国的崛起以及与此伴随的“示强”外交导致了亚太地区的安全紧张。^②

需要指出的是,这一对亚太安全局势的解读存在重大错误。南中国海问题、钓鱼岛争端以及中美竞争固然影响重大,但亚太地区的重大安全问题远不止于此。首先,相当长一段时间以来,亚太地区饱受民生类安全问题困扰。其中具有标志意义的事件包括1997年的东亚金融危机、2003年的“非典”疫情、2004年的印度尼西亚大海啸、2011年的日本核泄漏事故以及2014年的马来西亚航空公司370航班失联事件等。这些问题不仅直接影响普通公众的经济安全、健康安全和生命安全,而且具有地区性乃至全球性影响,其重要性丝毫不逊色于军事安全问题。其次,东亚地区面临巨大的恐怖主义风险,在与东亚紧密相邻的阿富汗地区以及阿拉伯世界正经历着原有秩序解构、新秩序尚未建立的动荡阶段,这些地区中蕴藏的恐怖主义以及宗教极端主义因素有可能通过人员流动和教义传播向东亚地区溢出。因此,阿富汗和西亚阿拉伯国家虽然在地理上不属于亚太地区,但其安全形势与东亚国家休戚相关。更为重要的是,东亚国家普遍缺乏油气资源,必须关注西亚阿拉伯世界以及

^① “State of the Union: President Obama’s Speech,” *ABC News*, January 27, 2010, http://abcnews.go.com/Politics/State_of_the_Union/state-of-the-union-2010-president-obama-speech-transcript/story?id=9678572.

^② 关于中国“示强外交”的讨论,可参见:Andrew Small,“Dealing with A More Assertive China,” *Forbes*, February 17, 2010; Joshua Cooper Ramo,“Hu’s Visit: Finding a Way Forward on U.S.-China Relations,” *Time*, April 8, 2010; Robert J. Samuelson,“China First: The Danger behind the Rising Power’s ‘Me First’ Doctrine,” *Newsweek*, February 16, 2010;等。

中亚地区的安全形势。因此，东亚国家的安全关注不可能局限于亚太区域，东亚国家需要更宽广的安全观。第三，东亚地区的经济和社会不断进步，与此相伴随的是，东亚国家面临许多新课题，如金融创新、技术革命、互联网和新媒体的运用与保护等。这些新领域普遍存在规章制度尚不完善的情况，而东亚地区的许多国家又处在社会发展或转型中，尚未做好应对这些新课题的准备，其安全风险可想而知。

可以认为，东亚地区存在诸多安全挑战和风险，将其简化为南中国海问题、钓鱼岛争端和中美竞争等具体问题不仅有失偏颇，更易犯“一叶障目”的战略敌视与战略狭隘错误，其结果是不仅误读当前亚太地区的安全挑战及其性质，更可能导致应对失当，甚至进一步恶化亚太国家间的安全关系和地区安全形势。因此，必须从更为全面和战略性的视角考察当前亚太地区面临的安全挑战及其未来发展。笔者认为，当前亚太地区的安全挑战并不是“中国问题”，相反是亚太安全架构重大转型的体现，其核心内涵包括四个方面，即：随权势转移而来的战略敏感与安全竞争、亚太地区各国领土领海争端的集中性爆发、地区国家政治转型导致的安全后果以及经济全球化和社会信息化下的新型安全挑战特别是规则缺失。尽管这一转型的未来方向尚不明确，但其中后冷战秩序的浮现以及亚洲国家对安全构架的主导权的发展，仍然预示了这一转型的重大意义。唯有准确把握亚太安全架构的转型内涵及其当前趋势，才可能看清亚太安全架构的发展方向，为亚太地区走出目前的安全乱局提出建设性的、符合时代发展方向的路径选择。

一、亚太安全架构转型的内涵

冷战结束以来，有关亚太地区安全风险的描述主要有两类：一是亚太地区存在两大热点问题，即台海问题和朝核问题；二是亚太地区在冷战结束以后受到更多非传统安全问题的困扰，如金融风险、环境污染、传染病流行、恐怖主义威胁以及跨国犯罪等。就特定时段、特定领域而言，这两类描述都较好地反映了亚太地区的安全态势。但自 21 世纪第二个十年以来，亚太地区的安全形势出现了新的变化，以上两种描述已无法概括亚太地区当前的安全

状态。首先，台海和朝鲜半岛虽然仍高度敏感，但由于大陆在对台政策上坚持和平发展的方针，美国奥巴马政府在对朝政策上又实行“战略忍耐”^①，台海和朝核问题的“热度”在一定程度上有所下降，亚太地区的安全关注正向其他领域发散。其次，尽管非传统安全问题持续困扰亚太地区，但其热点散乱、暴力冲突的烈度相对不如国家间角力，因此，一旦领土争端和大国竞争重新在亚太地区兴起，地区安全关注便很快由非传统安全问题向传统安全问题转移。第三，亚太地区的安全问题更趋多元化、复杂化。亚太地区不仅有传统安全问题、非传统安全问题，而且非传统安全问题与传统的地缘政治摩擦、大国竞争相互纠缠，难以通过单维度的手段解决，非传统安全合作对于削减传统安全领域的猜疑与竞争功效有限。由此，迫切需要重新思考亚太地区安全问题的根本性质与特征。

笔者认为，上述演变事实上暗示着亚太安全架构的某种转型。尽管全球层次上的冷战在20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便已终结，但亚太地区的冷战结构仍在延续。然而，随着亚洲国家的经济政治实力不断上升，各类新兴议题不断涌现，地区安全机制不断发展，亚太地区的冷战架构也在不断受到冲击，亚太安全架构的转型进程已经启动。从当前状态来看，亚太地区安全架构的转型包括四个方面的内涵，或者说它正转向应对四方面的安全挑战，其战略后果极可能塑造未来的亚太安全架构。

（一）由权势转移引发的战略敏感与安全挑战

2008年金融危机以来，国际关系格局发生了重大变化。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在金融危机中普遍受到冲击，迫切需要借助中国、印度、巴西等新兴经济体的力量走出危机。因此，2008年11月，时任美国总统乔治·W.布什呼吁，在华盛顿举行二十国集团（G20）峰会，商讨共同应对全球金融危机的办法。这一会议的召开极具象征意义，它表明以往控制世界经济议程的八国集团（G8）正丧失管理世界经济的能力，中国等新兴经济体影响全球议程的能力上升。

^① 关于奥巴马政府的对朝“战略忍耐”政策，可参见刘俊波：《从“战略忍耐”看奥巴马的对朝政策》，载《国际问题研究》2010年第6期；王俊生：《冷战后美国对朝政策——战略缺失与敌意螺旋的形成》，载《教学与研究》2013年第9期；许宁、黄凤志：《“战略忍耐”的困境——奥巴马政府对朝政策剖析》，载《东北亚论坛》2014年第3期；等等。

与全球层面权力关系调整方向一致，新兴经济体的影响力在亚太地区也呈现上升趋势。除中国之外，印度、越南等国也表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影响国家间关系及地区局势的能力有所上升。当然，新兴经济体实力地位的上升趋势必引起相关国家的关注，其中又以中美关系的变化最为引人注目。美国在冷战结束后，不仅在亚太地区，而且在全球体系中拥有超强地位。然而，在1997年的东南亚金融危机中，美国无所作为，其在东亚的“信用”备受质疑。东南亚国家通过“东盟+1”、“东盟+3”进程加快了与中、日、韩合作的步伐。2001年以后，受打击恐怖主义战略的影响，美国的战略关注长期停留在中东地区，再次错过了与东亚区域合作交汇的时机。然而，与美国对亚太多边合作的冷淡态度不同，中国在1997年之后越来越积极地参与亚太多边合作。2002年11月，中国与东盟领导人宣布将用10年时间建成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2007年11月，中国又与日本、韩国在“东盟+3”平台之外构建了中日韩领导人会晤机制。到21世纪第一个十年结束之时，中国已经成为众多东亚国家最重要的经济伙伴。^①中国正在成为东亚经济合作网络的中心力量。

这样，当奥巴马政府上台时，美国在东亚地区感受到了来自快速崛起的中国的巨大压力。一方面，美国与中国之间的力量对比正在快速缩小；^②另一方面，东亚地区迅速发展的区域合作使美国感到其在亚太的经济地位有可能被边缘化，甚至具有被“赶出”亚洲的危险。于是，奥巴马政府祭出了“重返亚洲”的大旗：^③在经济上，积极推动“跨太平洋伙伴关系”（TPP），以抵消中国的经济影响力；在安全上，不断挑动、助推中国与周边国家的矛盾，竭力破坏东亚国家之间的区域合作。正是由于美国对华战略戒备日益上升，

^① 《胡祖六：中国已经是亚洲最大的经济体》，凤凰网，2010年1月18日，<http://finance.ifeng.com/hybd/special/2010tianxia/20100118/1722824.shtml>。

^② 根据国际货币基金世界经济展望数据库（World Economic Outlook Database）2010年4月的数据，中国2001年的GDP总量为13,248.14亿美元，美国为102,861.75亿美元；中国2009年的GDP总量为49,089.82亿美元，美国为142,562.75亿美元。也就是说，2001年中国的GDP是美国的1/10，而到2009年，这一差距缩小到1/3左右。

^③ “美国重返亚太”之说始于时任美国国务卿希拉里·克林顿2009年7月22日在参加东盟外长扩大会议时的演说。参见Hillary Rodham Clinton, “Press Availability at the ASEAN Summit,” Laguna Phuket, Thailand, U.S. Department of State, July 22, 2009, <http://www.state.gov/secretary/rm/2009a/july/126320.htm>。

导致中美战略互疑居高不下，亚太地区的安全形势更趋复杂，中美之间的权力变化成为当前亚太地区众多安全问题的背后因素之一。

考虑到权势转移的当前态势，需要特别指出两点：一方面，并非只有美国对中国在亚太地区实力地位上升保持敏感，日本及其他地区国家也同样敏感。长期以来，日本始终是东亚地区的“领头雁”。目前，中国在综合实力、国内生产总值等指标上均超过日本，日本当权者自然受到巨大冲击，并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中日之间的互动关系。^① 另一方面，亚太地区权势转移并非只是朝向中国，地区实力地位上升的国家还包括印度、越南等。印度、越南均在其次区域跃跃欲试，也引发了相关国家的不安，如巴基斯坦相当担忧自身与印度实力差距的拉大，又如东盟国家对越南可能染指东盟领导权颇为担心。可以认为，权势转移对亚太安全架构的挑战或其转型的塑造并非个别现象，而是一个普遍现象。

（二）亚太地区领土领海争端的集中爆发

在亚太地区权力结构变化加剧的背景下，2009年5月，亚太地区迎来了一个重要的时间节点，即联合国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接受《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各成员国递交外大陆架划界案或相关声明的截止日期。围绕这个时间节点，东亚国家纷纷提出其在相关海域的利益诉求，并由此引发了亚太地区领土领海争端的集中爆发。^②

2008年11月12日，日本提交外大陆架划界案，以“冲之鸟礁”作为基点划出200海里大陆架并以此作为基点延伸出“四国海盆地”、“南硫磺岛地区”以及“九州南部—帕劳海脊地区”等三处外大陆架。2009年2月6日和2月27日，中国和韩国分别向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提交声明，明确表达反对意见。

2009年2月17日，菲律宾国会通过《领海基线法案》，单方面将中沙群岛的黄岩岛和南沙群岛的中业岛等部分岛礁划入菲律宾领土，试图以国内法

^① 关于权力转移问题对中日关系的影响，可参见吴澄秋：《东亚结构变迁与中日关系：权力转移理论视角》，载《当代亚太》2009年第1期；巴殿君：《“情感文化因素”下的日本战略调整与中日“邻国困境”》，载《日本学刊》2012年第6期。

^② 关于中国与东南亚国家在南海问题上的摩擦，可参见张洁：《对南海断续线的认知与中国的战略选择》，载《国际政治研究》2014年第2期。

加强其对南海争议岛礁的主权声索。对此，中国政府发表声明，重申黄岩岛和南沙群岛历来都是中国领土的一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对这些岛屿及其附近海域拥有无可争辩的主权。任何其他国家对黄岩岛和南沙群岛的岛屿提出领土主权要求，都是非法的、无效的。

2009年5月6日，马来西亚和越南联合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提交外大陆架划界案，将包括南沙群岛在内的南海大片海域作为两国共同的外大陆架。对此，中国驻联合国代表团向联合国秘书长提交照会，严正申明中国对南海诸岛及其附近海域拥有无可争辩的主权，并对相关海域及其海床和底土享有主权权利和管辖权。中国政府要求联合国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对越南和马来西亚的联合划界案不予审理。

2009年5月7日，越南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提交“外大陆架划界案”。当天，中国就向联合国秘书长发出照会，指出中国对南海诸岛及其附近海域拥有无可争辩的主权，并对相关海域及其海床和底土享有主权权利和管辖权，要求大陆架界限委员会不审议越南提交的“外大陆架划界案”。

2009年5月11日，我国政府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提交了《关于确定二百海里以外大陆架外部界限的初步信息》。这份文件确认中国存在外大陆架，但此次提交的信息仅涉及东海大陆架。2009年7月23日，日本向联合国秘书长提出照会表示反对中国提交的文件。

这样，到2009年5月13日联合国大陆架界限委员会规定的截止日期，东亚国家关于海上领土、海域划界、资源分配的新一轮摩擦已经展开。需要指出的是，尽管亚太国家在海洋权益等问题上确实存在利益冲突，但当前这一轮领土领海争端的集中爆发并非是由中国挑起的。而这一集中爆发的争端自2009年以来持续处于僵持和紧张状态，表明亚太国家在海洋权益问题上并不愿意妥协。这一态势对亚太地区安全架构的未来发展有着重要的影响，如何管理这一争端本身及其外部环境，可能极大地推动亚太安全构架的未来转型。

（三）地区国家政治和社会转型引发的安全挑战

除了国家间权力变化、利益冲突所引发的安全问题，东亚国家在过去十

多年间还经常受到政局动荡、社会不稳等因素的影响。^① 比如，1999—2001年间，印度尼西亚政局动荡，持续发生种族和宗教冲突，导致数百人死亡。2005年，菲律宾爆发所谓的“第四次人民力量革命”，并在此后几年内持续发生大规模反政府运动，要求时任总统阿罗约下台。自2006年起，泰国政局也陷入持续动荡。所谓的“黄衫军”、“红衫军”争斗不休，以至于时至今日，泰国尚未走出政局动荡的阴霾，不仅旅游业和国际形象大受损伤，而且其在东盟体系以及亚太地区的影响力也被严重削弱。当然，亚太地区受到国内局势困扰的远不止上述国家。越南、缅甸等国的局势近期也颇受关注。这些国家的国内因素与亚太地区的国家间矛盾、利益冲突纠缠在一起，使亚太地区的安全环境变得更加复杂棘手。国家转型成为影响亚太地区安全架构转型的又一个重要因素。^②

然而，国家转型对地区安全架构影响最大的还是自2010年底以来的西亚、北非政治转型。尽管并不属于亚太区域，西亚、北非地区的政治转型仍对亚太安全产生了实质性的影响。这至少体现在两个方面：第一，东亚不乏能源短缺的国家，西亚、北非政治转型过程中出现的动荡如果威胁能源供应，将严重影响东亚国家的安全。第二，东亚国家紧邻阿富汗，西亚、北非政治转型的溢出效应特别是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可能通过人员往来、宗教传播等渠道向东亚地区扩散。因此，东亚国家应该从其安全利益出发来界定亚太安全，而不是将其安全利益限定在亚太区域内，由亚太地区来界定东亚国家的安全利益。从这一意义上说，亚太地区的安全也可以是“亚洲的”安全，用亚洲的利益加以界定，用亚洲的方式加以处理。

（四）经济全球化和社会信息化背景下的新型安全挑战

随着亚太地区经济社会不断发展、科学技术不断进步，地区安全也面临着一系列新的挑战。以网络安全为例，互联网在当今经济活动和社会生活中已经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但互联网应用中也隐藏着巨大风险，对于亚太

^① 关于东亚国家国内政治动荡的分析，可参见李文：《东亚民主转型国家与地区的政治与政局》，载《当代亚太》2012年第2期；李路曲：《当代东亚政党体制的转型：范式、原因和历史任务》，载《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1期。

^② 关于国家转型对亚太安全影响的分析，可参见江凌飞：《警惕转型危机冲击亚太》，载《环球时报》2012年12月6日。

地区广大的发展中国家而言更是如此。首先，互联网开启了新的领域，但对软硬件建设也提出了新的要求。那些经济能力比较有限的东亚国家能否跟上科技发展的步伐，是亚太国家需要面对的第一层考验。其次，互联网的运作方式不同于传统的线下运作模式，东亚国家在互联网管理中是否存在风险和漏洞也值得探究。第三，互联网运行的背后承载的是文化内涵和价值取向。亚太地区拥有丰富的文化资源与多元的价值取向。如何与其他文化和观念交汇共存是东亚国家在互联网应用中面临的新问题。最后，在互联网运用中，违法和犯罪行为可能变得隐秘，东亚国家是否做好准备以应对这一挑战也是一项重要的安全内容。因此，对于亚太国家来说，与若干年前聚焦于台海或朝核问题不同，近些年来互联网、信息等新技术的发展带来了许多新的命题。在这些新的领域中，法制可能尚不完善，技术可能仍在发展，因此更需要亚太国家以前瞻性的措施加以防范与应对。

令人担忧的是，亚太地区在过去的一系列事件中表现出缺乏风险预防和处置能力。从2004年的印度洋大海啸、2011年日本大地震以及由此引发的核泄漏事件到2014年的马来西亚航空370航班失联事件，东亚国家一再在突发事件面前显得软弱无力，往往需要依赖域外国家的救援。此外，日本核泄漏以及马航航班失联等事件也提示亚太地区：在经济全球化、社会信息化迅速发展的今天，所谓的安全问题已不仅仅是军事安全、政治安全问题，甚至不仅仅是经济安全问题，而是越来越贴近民生的安全问题，比如粮食安全、生命安全等。亚太地区需要为应对新生的、新型的安全问题做好准备。

总之，21世纪以来，亚太地区活跃着许多新的安全问题。这些问题远远超出了以台海或朝核问题为焦点的安全范畴，甚至模糊了传统安全与非传统安全的分野，突破了国内安全与国际安全的界限。所有这些问题都正挑战着既有的亚太安全架构，同时也正在塑造新的亚太安全架构。

二、亚太安全架构转型的趋势

基于上述对亚太安全架构转型的内涵或挑战的分析，可以认为，当前亚太安全架构的转型不能简单地归结于“中国崛起”，那样可能导致丧失对亚太

安全架构转型的全局性和战略性视野，甚至可能使整个亚太安全架构转型被别有用心者用于“管理”中国崛起，成为针对中国、加剧地区紧张局势的工具。亚太地区当前出现的安全问题不是突然产生的，而是在冷战结束的背景下，随着亚太地区经济社会的发展，国家间关系的演化而逐渐形成的。这些问题在 21 世纪进入第二个十年时凸显出来，实际上预示着亚太地区安全架构转型的两大趋势，即：地区安全架构正由冷战秩序向后冷战秩序演变，安全议程设置正由超级大国主导向亚洲国家界定演变。

一方面，亚太地区安全架构正逐渐从冷战秩序向后冷战秩序演变。

亚太地区的冷战秩序远未紧随全球层次的冷战秩序的终结而瓦解。作为冷战的一部分，亚太地区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正在逐渐走出冷战，其主要表现有：第一，亚太国家间的关系得到恢复和发展。其中，越南加入东盟具有典型意义。东盟成立于 1967 年，其成立之初，遏制共产主义和柬埔寨问题是促进东盟团结的两大因素，由此在很长一段时间里，越南不仅不可能加入东盟，而且实际上是东盟防范和针对的对象。然而，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以后，随着美苏关系的缓和、柬埔寨问题的解决，越南与东盟的关系最终由对抗走向历史性和解，并于 1995 年成为东盟第七个成员国。^① 由此，东盟的主要使命由冷战时期的安全对抗逐渐转向区域合作，生动地反映了亚太地区国家间关系的变化。

第二，亚太地区的区域合作得到了长足进展。1997 年东南亚金融危机之后，东亚国家更加自觉地走上了寻求地区合作的道路。在区域层面，“东盟+1”、“东盟+3”以及东亚峰会等机制使亚太国家更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在功能性问题及次区域合作中，朝核问题六方会谈、2008 年末开始的中日韩领导人会议以及湄公河联合巡逻执法机制等也都是非常具有特色并致力于取得实际效果的合作平台。亚太地区在过去 20 多年间涌现出大量多边合作平台，与这一地区在冷战时期表现出的分裂与对抗形成鲜明对比。

第三，亚太地区的主要议题由安全对抗向发展合作方向转移。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亚太国家的注意力纷纷转向经济发展和经济合作。1990—1997 年

^① 关于东盟与越南关系的分析，可参见周伟、于臻：《试析入盟以前的越南与东盟关系（1975-1995）》，载《南洋问题研究》2011 年第 1 期（总第 145 期），第 17-23 页。

间，中国与东盟的贸易年均增长率高达 21%。^①与此同时，随着经济全球化和社会信息化的发展，亚太地区也面临着众多全球性问题和跨国问题的挑战，如金融危机、流行性疾病的传播、地震海啸等自然灾害以及 2011 年的日本核泄漏事故等。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经济合作、民生问题取代军事对抗和地缘政治，成为东亚国家的主要关注。

与亚太地区逐渐走出冷战对抗的步伐相适应，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亚太地区国家间关系的结构向网络化、扁平化的方向发展，这与冷战时期由两大超级大国主导的垂直型国家间关系显然有很大不同，在一定程度上也可能导致一些所谓“领导”国家产生失落和焦虑情绪。作为深受冷战格局影响的一个区域，亚太地区要彻底摆脱这种影响显然不是那么容易。当前，美国在冷战时期在亚太地区编织的军事同盟体系仍然深刻地影响着该地区结构。美国在亚太的同盟体系虽然与其在欧洲的北约体系有所不同，但同样具有明显的针对性、排他性和意识形态因素。冷战结束以后，北约通过科索沃战争、东扩等措施不断挤压俄罗斯的地缘战略空间，通过参与美国在阿富汗、伊拉克的战争重新找到了存在的价值。与其相似，美国在亚太地区也不断制造各种威胁论，从“朝鲜核问题”、“中国威胁论”到“南中国海不安全论”等不一而足，为维系其在亚太地区的军事存在、巩固亚太军事同盟提供理由。鉴于军事同盟体系具有内在的排他性和对抗性，这一机制的存在给亚太地区进一步走出冷战结构增加了很大的不确定因素。亚太地区将最终迎来后冷战时代还是退回冷战的分裂对抗状态，能否处理好军事同盟问题将成为一个重要指标。

另一方面，亚太安全架构中的东亚国家自主意识正快速增强。

长期以来，亚太安全议程设定受超级大国和西方国家所控制。究其原因，可能有两方面：其一，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整个世界处于两极格局控制下，亚太地区也不得不服从于超级大国争夺世界霸权的战略目标，失去了自主决定其安全议题的空间。其二，东亚国家对由西方国家设定的议事日程存在某种“路径依赖”。亚洲虽然拥有古老文明，但其进入现代化的时间要

^① 转引自胡正豪：《中国与东盟关系：国际贸易的视角》，载《国际观察》2001 年第 2 期，第 12 页。

比西方国家晚得多。作为现代化过程中起步较晚的群体，东亚国家在与世界打交道时就遇到了已经存在的规则体系，以至于不得不随着外部世界的规则运转，并在这一过程中逐渐失去了主导话语权和议事日程的自觉性。

实际上，由于在地理位置、权力地位、经济水平、历史传统、文化价值等很多方面存在差异，西方国家设定的安全议程常常不符合东亚国家的利益和实际，并非东亚国家的核心关切。例如，处于全球权力顶端的美国在亚太地区的首要目标是维护其“领导地位”，防止出现挑战其主导地位的地区力量。因此，亚太国家尤其是东亚主要力量之间形成相互牵制、矛盾对立的状态对其最为有利，这颇类似于历史上霸权国家经常采用的所谓“分而治之”战略。然而，对大多数东亚国家来说，其所面临的主要使命是如何保障正在进行的经济现代化和社会规制化得以顺利完成。这在更大程度上属于发展问题，可以在与其他国家的合作以及地区一体化进程中获得更大收益。由此可见，美国维护亚太地区“领导权”的利益与东亚国家的发展利益之间并不完全一致。东亚国家如果一味追随美国的亚太战略，难免在发展利益上受到损失。又如，西方国家由于其经济发展已经进入后工业化时代，在近些年中将气候变化、限制二氧化碳排放置于议事日程非常重要的位置。但对于众多东亚国家来说，一方面尚未完成工业化任务，在经济发展与控制二氧化碳排放方面存在较大矛盾；另一方面，这些国家在经济发展、社会稳定等方面均面临诸多比控制二氧化碳排放更加急迫和棘手的安全问题。因此，让东亚国家简单照搬西方国家的优先事项显然并不明智。由此可见，东亚国家应该从其发展阶段、地理位置、文化特点等角度出发，更加自觉地界定安全利益，使亚太地区的安全议程设定更多地体现亚洲国家的需求及特点。

当然，东亚国家控制安全议程的自主性上升，在当前阶段也有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加剧区域紧张局势，正如亚太地区当前领土和海洋权益争端频发所显示的那样。这是因为东亚国家之间确实存在诸多历史积怨，这些问题在亚太地区安全议程不为自身主导时被长期拖延、压抑下来，没有得到适当处理，导致了今天更加困难和复杂的局面。东亚国家需要面对这些问题，需要面对当前复杂的局势，在正确界定其安全利益的背景下，寻找更加妥善的方式，处理好相互之间的矛盾，为东亚乃至整个亚洲区域真正实现持久的和平与安

全筑牢基础。

总之，亚太地区当前呈现的各种安全问题，实质上是这一地区在走出冷战过程中遇到的各种矛盾。处理这些矛盾显然不能退回冷战模式，而是要进一步走出冷战格局，完成亚太地区由冷战秩序向后冷战秩序的华丽转身。由此可以看到，维护 21 世纪亚太地区的和平安全，实际上需要更加符合后冷战时代的合作路径，而不是美国在冷战时期建立的以排他和对抗为特征的同盟关系。

三、亚太安全架构转型的应对战略

进入 21 世纪第二个十年后，亚太地区涌现出一些新的安全矛盾，但其根源绝不可能归结于“中国崛起”；恰好相反，这根本上源于本应于冷战结束便启动的亚太安全架构的转型。亚太地区要走出冷战阴影，建立更为合理、自主的安全框架，需要更加彻底地消除冷战时期遗留下来的阴霾，以 21 世纪和平发展的方式将亚太地区真正引上实现持久和平安全的道路。笔者认为，亚太国家应当从以下四个方面着手，认真打造亚太地区的新型安全秩序。

首先，亚太国家应进一步凝聚共识，认清当前亚太安全问题的基本性质，从亚洲国家的根本利益出发，制定符合亚太安全发展方向的议事日程。基于亚太安全架构转型本身所具有的从旧体制向新体制转移的特质，亚太国家在应对当前的安全挑战时，必须首先凝聚共识，为地区共同应对安全困局奠定理念基础。为此，中国应该鼓励亚洲国家突破长期以来垄断这一地区的“欧美话语体系”，从亚洲国家的发展利益出发，正确界定亚太地区的安全利益和安全使命，为亚太地区调整国家间关系设立正确方向。2013 年以来，中国领导人就亚洲安全合作提出了一系列新主张、新概念。^① 这些新概念体现了一种思维方式，那就是亚洲事务要以亚洲国家的利益和行为方式作为出发点。从这一意义上说，中国领导人提出的这些主张与东盟国家在上世纪 90 年代倡导的“亚洲精神”以及“东盟方式”具有共同的精神气质，应该成为指导 21

^① 《习近平：积极树立亚洲安全观共创安全合作新局面》，中国外交部网站，2014 年 5 月 21 日，http://www.fmprc.gov.cn/mfa_chn/ziliao_611306/zt_611380/dnzt_611382/yxhy_667356/zxxx/t1158070.shtml。

世纪亚太安全合作的纲领。亚洲国家应抱有坚定走出冷战格局的决心和信心，在新的安全理念的指导下构建合作、共赢、互利、互助的新型伙伴关系，为这一地区真正走出冷战秩序作出贡献。当然，在推进亚洲国家的安全主张时，也应十分注意管理亚洲国家的合理预期，防止有些国家因片面强调自身利益或者对地区秩序转型抱有不切实际的幻想而采取冒险主义行动，给地区和平稳定带来不利影响。

其次，亚太国家应该致力于塑造新的历史背景下应对安全挑战的规范、规则体系。当前亚太地区面临的很多问题实际上是由规则缺失造成的。其中，有的是因为旧有规则体系正在解体而不再适用，有的则是因为那些问题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产生的，尚未形成完善的行为规范。因此，亚太地区确实需要讨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处理安全问题的原则、规范、程序和方式。一方面，对新规范和规则的讨论不能延续冷战时期的超级大国控制模式，而应在相互尊重、平等协商的基础上形成符合 21 世纪特点的新型秩序。为此，中国应该加强与相关国家的沟通与协调，积极开展有关规则制定的讨论，逐步将亚太地区的安全事务处理引向规范化、法治化的道路，真正实现亚太地区的持久和平与安全。另一方面，考虑到亚太安全当前面临的挑战类型，亚太安全架构未来的规范与规则也应当是多层次的，以更为有效地应对不同类型的安全挑战为目标，而非寻找某种“万能药”。

第三，亚太地区需要进一步推进制度建设。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亚太地区加强了地区合作、多边机制建设的进程，中国也逐步加大了对这一进程的参与力度。从最初阶段的双边交往到参与“东盟+1”和“东盟+3”进程，从作为朝核问题六方会谈的东道国到主动发起亚洲安全合作新架构建设，中国从排斥多边外交走到了参与多边合作，甚至主动设计地区多边机制的阶段。尽管如此，亚太地区的制度建设仍存在诸多弱点，特别是大量多边合作平台常常流于空泛的政策宣示，没有起到实质性解决亚太地区安全问题的作用。为此，中国应该与地区国家协商，制定更具功能性的地区安全合作议程。因为即便是非传统安全，也是一个非常广泛的概念，从经济、生态、人文到跨国犯罪、非法捕捞，包罗万象。亚太国家必须进一步明确安全合作的重点，以便集中力量获得切实成果，并在此基础上形成良性循环。就当前亚太国家

普遍面临的安全问题来看，亚太安全合作的优先事项至少可以包括三个方面：第一，与保障经济发展有关的安全合作，如能源供应安全、通道运输安全以及经济金融秩序稳定等。第二，与应对暴力冲突有关的安全合作，如合作打击恐怖主义、极端主义，携手应对跨国犯罪，共同加强危机管理，防止危机升级等。第三，与防灾减灾相关的安全合作，如建立区域性的灾害预警和防范机制，设立防灾与减灾国家间合作机制，在条件成熟时建立对区域性灾害的反应及救援机制等。

最后，同样重要的是，亚太地区需要加强能力建设。与冷战后在经济建设、社会发展等方面取得的巨大进步相比，亚太地区能够真正用于维护地区和平安全稳定的政策工具、能力手段和公共物品仍十分有限。在发生重大灾难时，亚太国家仍不得不依赖外部施援，这显然不利于其更主动地掌握亚太安全议程。亚洲国家加强能力建设应当从以下三个方面着手。第一，应加强维护和平的硬件设施。目前，无论是救援物资储备还是远洋能力和空中运输能力建设，抑或是区域援助网络设计，亚洲国家都未就更好地承担起地区安全责任做好准备。第二，亚洲国家需要加强协同能力，使其维护和平的力量构成一个整体，共同为维护亚太地区的安全与稳定贡献力量。第三，亚洲国家还需要加强人才培养和人才储备。21 世纪的国际安全与地区事务，与以往相比表现出许多新的特征，其跨领域的特征更加明显，安全已不再局限于军事、政治领域，还涵盖了经济、科技、环境甚至公共卫生领域，要求未来的决策者和实施者更为全面和综合地加以理解和处理。亚洲国家的安全团队建设也必须跟上时代发展的步伐。

总体来看，亚太地区安全架构的转型需要进一步摆脱冷战思维，以和平、合作、携手共进为新的内核，构建新的安全合作框架，帮助亚太国家处理好当前的安全矛盾，为亚太地区构建面向未来的新型安全秩序。

[收稿日期：2015-02-15]

[收稿日期：2015-02-25]

[责任编辑：张 春]

冷战后中美关系定位演变与 新型大国关系构建*

胡 勇

【内容提要】冷战后中美关系的定位一波三折，甚至大起大落。双方既达成过“共同致力于建立中美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的共识，也险些从“战略伙伴”蜕变为“战略竞争者”。中美关系定位之所以不够稳定，与双方在认知和战略上的差异密切相关，同时也受到两国关系中其他结构性因素的影响。中美建立战略伙伴关系的尝试虽然没有成功，但对如今两国构建新型大国关系仍具有启示作用。首先，不能对复杂的中美关系作简单的“标签化”定位。其次，要重视两国在相互认知上的差异，做到知己知彼。再次，要运用底线思维，力争中美关系的主导权，做到有备无患。总之，构建中美新型大国关系不会一帆风顺，我们要从冷战后中美关系定位演变中汲取经验教训，避免重蹈上世纪末中美建立战略伙伴关系的覆辙，力争使中美新型大国关系成为未来中美关系的新常态。

【关键词】中美关系定位 战略伙伴关系 新型大国关系

【作者简介】胡勇，上海对外经贸大学国际战略与政策分析研究所讲师

【中图分类号】D822.371.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1568-(2015)02-0034-16

【DOI 编号】10.13851/j.cnki.gjzw.201502003

* 本文得到上海市高校青年教师培养资助计划的支持。感谢《国际展望》匿名评审专家和编辑部老师的宝贵意见，文中错漏由笔者负责。

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 2014 年 11 月 12 日会见来华访问的美国总统奥巴马时强调：“经过 35 年发展，中美关系已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面对当前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中美应该合作，能够合作的领域更加广阔。中方愿同美方一道，承前启后、开创未来，把不冲突不对抗、相互尊重、合作共赢的原则落到实处，使中美新型大国关系建设更多更好惠及两国人民和各国人民。”^①

围绕“中美新型大国关系”这个命题，国内外学术界的研究方兴未艾。根据一项文献研究，截至 2014 年 6 月，探讨相关主题的中文文献多达 137 篇（部），外文文献 21 篇（部）。国内外学者对中美新型大国关系的内涵、特点、必要性、可行性、障碍因素、实现路径和未来前景等进行了卓有成效的研究，但也存在理论供给不足、分析层次单一、研究方法传统、研究领域有限等问题。^②

作为定位中美关系的新框架，“新型大国关系”虽然是一个不久前才提出的概念，但“准确地说，中美两国自建交以来就一直在摸索构建一种新型大国关系，这一探索已历经了 30 多年而未止”。^③ 中国外交部长王毅也指出：“中美关系发展史本身就是一部不断顺应时势、不断调整创新、不断开创未来的历史”。^④ 细读这部历史，既有经验，也有教训，特别是冷战结束后，中美关系的定位震荡起伏，甚至大起大落，十分发人深省。本文正是从这一角度出发考察冷战后中美关系的发展史，并试图为当前中美构建新型大国关系提供参考。

本文旨在回答以下三个问题：冷战后中美关系的定位经历了怎样的演变过程？为什么中美关系的定位不够稳定，特别是上世纪末中美建立战略伙伴关系的尝试为什么没有取得成功？如今中美建构新型大国关系应该从中得到什么启示？

^① 《习近平与美国总统奥巴马举行会谈》，中国外交部网站，2014 年 11 月 12 日，http://www.fmprc.gov.cn/mfa_chn/zyxw_602251/t1209988.shtml。

^② 详见张新平、杨荣国：《中美新型大国关系研究述评》，载《现代国际关系》2014 年第 7 期。

^③ 苏长和：《比“异”齐飞？——对中美构建新型大国关系的认识与思考》，载《国际展望》2014 年第 1 期，第 27 页。

^④ 王毅：《继往开来，努力构建中美新型大国关系》，中国外交部网站，2014 年 1 月 1 日，http://www.fmprc.gov.cn/mfa_chn/zyxw_602251/t1113705.shtml。

一、冷战后中美关系定位的演变

在亚历山大·温特的建构主义国际关系理论中，国家间至少存在三种关系形态，分别对应三种无政府文化：敌人（霍布斯文化）、对手（洛克文化）和朋友（康德文化）。^① 在现实的国际关系中，国家间关系可以进一步定位为敌人、对手（竞争者）、伙伴、盟友、非敌非友等多种形态，并以不同的方式加以具体表述。国家间关系的定位不仅体现了双边关系的总体性质，而且为这种关系塑造了一个框架，规定了它的主要内容和发展方向。

在中美建交之后到冷战结束之前，两国在共同应对苏联威胁的基础上构建了某种程度上的“准盟友”关系。^② 随着冷战走向终结，两国在一段时期内迟迟找不到新的稳定的关系定位。中美是敌人、朋友、非敌非友还是亦敌亦友？从老布什政府到克林顿政府的第一任期，美国始终没有一个明确的答案。由此导致的一个后果是：“美国在对华政策的处理上经常处于一种临时应对和就事论事的状态，缺少长期的考虑和打算，难以从长远的眼光来发展中美关系”。^③ 于是在20世纪90年代中前期，中美关系进入了“多事之秋”：从人权与最惠国待遇挂钩，到李登辉访美，再到台海危机，中美双方持续对抗，险象环生。双边关系陷入1979年建交以来的最低谷。

直到台海危机使中美险些兵戎相见后，华盛顿的主政者才真正意识到改善中美关系的重要性。1996年7月，美国总统国家安全事务助理莱克访华，宣告中美恢复战略对话。同年11月，曾因首次访华大谈人权问题而与中方不欢而散的美国国务卿克里斯托弗再次访问中国，这一次他的态度有了重大转

^① [美]亚历山大·温特：《国际体系的三种无政府文化》，载秦亚青主编：《西方国际关系理论经典导读》，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220-247页。

^② 需要强调的是，所谓“准盟友”只是学界的一种认识，两国官方从来没有“盟友”或者“准盟友”的相关表述。相反，早在中美建交之初，美国官员就明确表示：由于两国存在价值观等方面的根本差异，“除非出现对我们两国共同利益的直接攻击，我们将是朋友，而非盟友”。参见陶文钊：《中美关系史（1972-2000）》，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114页。中国学者后来也认识到中美两国在20世纪七八十年代的合作关系并不是一种正常的关系，而是在特定条件下的一种特殊关系。参见陶文钊等：《当代中美关系研究（1979-2009）》，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2年版，第85页。

^③ 陶文钊等：《当代中美关系研究（1979-2009）》，第87页。

变：“美国坚信，通过扩展我们在全球、地区、双边等每一个层次上的合作，将推进我们的共同利益”。^① 1997年开启第二任期的克林顿政府更是决心摆脱此前4年在对华政策上随波逐流的状态，转而追求一种“比较整合、比较一致、具有明确方向的政策”。^②

1997年至1998年，中美元首实现冷战后的首次互访，标志着两国关系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1997年7月，新任美国总统国家安全事务助理伯杰致信中国国务院外事办公室主任刘华秋，表示美国希望“使两国关系从单纯的接触和对话上升为战略伙伴关系”。美国政府发出的这一重要信号得到了中国政府的重视和响应。^③ 同月举行的中美外长会晤一致认为江泽民主席访美“对中美建立面向21世纪的战略伙伴关系具有重大意义”。1997年秋天，江泽民主席对美国进行国事访问。中美发表联合声明，正式宣布两国“共同致力于建立中美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陪同江主席访美的中国国务院副总理兼外交部长钱其琛在接受记者采访时称两国领导人就“努力建立建设性的战略伙伴关系”达成共识是此访最重要的成果。^④

对于“中美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时任美国助理国务卿帮办谢淑丽(Susan Shirk)的评价是“为两国关系确定了一个全面定义和框架，从而为未来合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钱其琛副总理兼外长则从超越双边关系的层面作了解读：“这不是一种结盟关系。冷战结束之后，世界正向多极化方向发展，在这种情况下，各大国都希望建立相应的合作关系。……中国是最大的发展中国家，美国是最大的发达国家。现在中美要努力建立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符合两国人民的根本利益，有利于亚太地区乃至世界的和平与稳定，是为了发展经济、贸易等方面的互利合作”。“我们希望所有大国都能在世界走向

^① [美]沃伦·克里斯托弗：《美国新外交：经济、防务、民主》，苏广辉等译，新华出版社1999年版，第425页。

^② 陶文钊：《中美关系史(1972-2000)》，第356页。美国知名中国问题专家李侃如(Kenneth Lieberthal)在1995年就撰文批评“华盛顿的每一个政府机构都在谋求自己的对华政策，彼此甚少协调”，参见Kenneth Lieberthal, “A New China Policy,” *Foreign Affairs*, November/December, 1995, p. 35。

^③ 但有美国学者认为“战略伙伴关系”是中方首先提出来的，美国并不想“走得那么远”。参见Robert L. Suettinger, *Beyond Tiananmen: The Politics of U.S.-China Relations (1989-2000)*,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2003, p. 317。

^④ 《钱其琛接受中外记者联合采访，高度评价江主席访美意义和成果》，载《人民日报》1997年11月4日。

多极化的形势下，建立一种不互相敌对、不互相对抗的新型关系，这有利于世界的和平、稳定和发展，这可能也是冷战结束后大国之间关系的一种新的方式”。^①

1997年11月，江泽民主席向党外人士通报访美情况时也指出，建立中美面向21世纪的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主旨是不搞对抗，相互友好，加强合作。这种关系包含三层意思：第一，两国应该是伙伴，而不是对手；第二，这种伙伴关系是建立在战略全局上的，而不是局部的，是长期的，而不是权宜之计；第三，这种战略伙伴关系是建设性的，而不是排他性的，更不是为了谋求霸权。^②国内知名的中美关系专家倪世雄在他的学术回忆录中直截了当地写道：中美确立的战略伙伴关系就是一种不对抗、不结盟、不针对第三国的“新型大国关系”。^③1998年夏天，克林顿总统应邀回访中国，两国领导人再次确认了建立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的共识。

然而，中美建立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作为探索中美新型大国关系的重要尝试，在实践中并不成功。虽然两国领导人坚称中美战略伙伴关系只是一个努力的方向，但美国国会和舆论的主流意见是不能接受这个新的定位，认为日本和韩国才是美国在亚洲的战略伙伴。中美之间分歧非常严重，中国不但不是美国的战略伙伴，还是美国的战略竞争者。^④更重要的是，对于如何建立中美战略伙伴关系，美国政府并没有清晰的路径或者方案。因此，面对美国国内反华势力的挑战，“战略伙伴关系”显得毫无力量，几乎被架空。^⑤随后发生的一系列事件（美国府会斗争、克林顿拒绝在朱镕基访美期间签署中美关于中国入世的协议、“考克斯报告”、北约空袭中国驻南联盟大使馆等）在中美两国都“实质性地瓦解了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这个概念。^⑥尽管在克林顿执政的最后一年中美关系有所恢复，但“战略伙伴关系”已经淡出了

^① 同上。

^② 转引自翁明：《何谓“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载《世界知识》1997年第23期，第5页。

^③ 倪世雄：《结交一言重，相期千里至：一个中国学者眼中的中美建交30年》，复旦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120页。

^④ 陶文钊：《中美关系史（1972-2000）》，第372页。

^⑤ 陶文钊等：《当代中美关系研究（1979-2009）》，第149页。

^⑥ David M. Lampton, *Same Bed, Different Dreams: Managing U.S.-China Relations (1989-2000)*,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1, p. 56.

中美关系的话语体系。

2001年1月,新上台的美国小布什政府正式否定了“中美战略伙伴关系”。被提名为国务卿的鲍威尔在参议院听证会上对中美关系作了一个新的定位:“中国不是战略伙伴,但中国也不是我们无法回避和不可转变的仇敌。中国是一个竞争者,一个地区性的潜在对手,但它也是贸易伙伴,愿意在我们两国都有战略利益的地区合作,如朝鲜半岛。中国具有所有上述这些特征。但中国不是敌人,我们的挑战就是要继续让中国保持这样”。^①然而,在合作解决撞机事件带来的危机后,小布什政府不再片面强调中国是(战略)“竞争者”,而是认识到“美中关系如此复杂,包括很多方面,所以简单地用一个词来涵盖是不准确的。这是一个复杂的关系,但也是一个将越来越建立在友谊和信任基础上的关系、建立在共同努力解决问题基础上的关系”。^②

2001年10月,在美国发生“9·11”事件的特殊背景下,中美元首在上海举行会晤,确立了“建设性合作关系”的中美关系新定位。小布什明确地将中国称为全球反恐联盟的重要伙伴。2005年9月21日,美国常务副国务卿佐利克发表了一个关于鼓励中国成为国际体系中“负责任的利益攸关方”的著名演讲,表明美国认识到21世纪的中美关系不同于传统的大国关系。虽然美国不认可中国是战略伙伴,但为了充实中美建设性合作关系的内涵,推动两国关系稳定发展,中美在2005年和2006年先后启动了高层战略对话和战略经济对话。

2006年4月,胡锦涛主席访美,两国元首确定了“全面推进中美建设性合作关系”的双边关系发展方向。2009年4月,胡锦涛主席与美国新任总统奥巴马在伦敦举行首次会晤,双方一致同意共同努力建设“21世纪积极合作全面的中美关系”。2009年11月,奥巴马总统访华,双方发表联合声明,重申致力于建设21世纪积极合作全面的中美关系,并将采取切实行动稳步建立应对共同挑战的伙伴关系。2011年1月,胡锦涛主席对美国进行回访,双方在联合声明中除了重申致力于建设21世纪积极合作全面的中美关系外,还对两国关系作出了新的定位:“中美致力于共同努力建设相互尊重、互利共赢

^① 转引自倪世雄:《结交一言重,相期千里至》,第184页。

^② 转引自陶文钊等:《当代中美关系研究(1979-2009)》,第191页。

的“合作伙伴关系”。学者袁鹏认为这一提法给长期处于“非敌非友”模糊状态的中美关系以一个双方都能接受的定位，“既是对中美关系过去40年的总结，更是对未来关系发展的展望，成为指导中美关系下一步前进方向的重要框架”。^① 值得注意的是，联合声明中写进了这样一段话：“两国领导人认识到，中美关系既重要又复杂。中美已成为不同政治制度、历史文化背景和经济发展水平的国家发展积极合作关系的典范”。^② 在此基础上，构建中美新型大国关系这一命题的提出也就比较顺理成章了。^③

综上所述，冷战后中美关系的定位一波三折甚至大起大落。冷战结束之初，中美关系处于危机管理状态，根本谈不上稳定的关系定位。上世纪90年代后期，两国关系逐步回到正轨，双方领导人还达成了“共同致力于建立中美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的共识。然而，这一“超前”的定位并未经受住重重考验。进入21世纪，中美关系急转直下，一度有从“战略伙伴”滑向“战略竞争者”的态势。直到撞机事件特别是“9·11”事件后，中美关系才峰回路转，并最终确立了“合作伙伴关系”的新的稳定定位，从而为中美构建新型大国关系创造了有利条件。中美关系定位在冷战后经历了如此复杂且戏剧性的演变，确实耐人寻味。

二、为什么中美关系的定位不够稳定？

冷战后中美关系的定位起伏不定，原因比较复杂。但作为长期拥有中美关系定位话语权的强势国家，美国的对华认知以及对华战略显然是关键变量。其中又牵涉美国国内政治的诸多因素，比如总统换届（政党轮替）后可能造成的两国关系的不确定性等。同时，双边关系的定位还受制于两国关系中的

^① 袁鹏：《关于构建中美新型大国关系的战略思考》，载《现代国际关系》2012年第5期，第5页。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与美利坚合众国联合声明》，中国外交部网站，2011年1月19日，http://www.fmprc.gov.cn/mfa_chn/gjhdq_603914/gj_603916/bmz_607664/1206_608238/1207_608250/t788163.shtml。

^③ 严格来讲，建立“中美新型大国关系”与建立“相互尊重、互利共赢的合作伙伴关系”并非替代关系，而是互补关系，两者是一个整体。前者以后者为基础，后者以前者为目标。参见张沅生：《如何构建中美新型大国关系》，在2012年“国际形势与中国外交”研讨会上的发言。

其他结构性因素。

在中美关系定位的波折中，尤以中美建立战略伙伴关系的挫折最引人瞩目。本文重点讨论中美建立战略伙伴关系的尝试为什么没有成功。以下分别从认知、战略和结构三个层面展开分析：

（一）中美对“战略伙伴”的概念认知存在较大分歧

据军事专家考证，“战略”（strategy）一词源自西方，是从战争实践中发展起来的。“战略”本身是一个标准的军事术语，指的是“在国家政策统领下为赢得战争和军事斗争胜利而谋划并指导未来实施的总体设计和构想。它是一项具有内在规律性的系统工程”。^①除个别例外，^②深谙“战略”本源内涵的美国学者和官员更倾向于认定美国与其盟国或者准盟国之间才是战略伙伴。

美国知名的中国问题专家沈大伟（David Shambaugh）就指出：“真正的战略伙伴应该具有非常相近的世界观、战略利益、政治制度以及制度化的信息共享和军事关系。……而中国和美国却持有完全不同的世界观、不同的战略利益、对立的政治制度，更不存在什么信息共享，军事关系也是可有可无”。^③美国另一位知名的中国问题专家包道格（Douglas Paal）也认为中美“战略伙伴关系”是一个毫无意义的文字游戏，美国与日本之间才是当然的战略伙伴关系。^④

美国政府的高级官员在实际处理中美关系时也竭力避免使外界产生中美是“战略伙伴”的印象。比如，1996年11月，时任美国国务卿克里斯托弗访华时在复旦大学发表演讲的原定题目是“美国与中国：建设21世纪的战略伙伴关系”。但就在克里斯托弗到访之前数小时，美方突然通知中方将题目改

^① 刘强：《战略的本源内涵与现代寓意》，参见宋德星主编：《战略与外交》（第一辑），时事出版社2012年版，第150页。

^② 中美建立战略伙伴关系的见证人谢淑丽曾经向中国学者强调：“战略的含义是指中美两国在重要的国际问题上可以进行沟通和协调，战略并不仅仅指军事防备，它指的是外交政策上的合作”。参见郝雨凡、张燕冬：《无形的手——与美国中国问题专家点评中美关系》，新华出版社2000年版，第260页。

^③ 沈大伟：《中美战略关系：从伙伴到竞争对手》，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01年第2期，第52页。论文的英文版参见David Shambaugh, “Sino-American Strategic Relations: From Partners to Competitors,” *Survival*, Vol. 42, No. 1, 2000, pp. 97-115。

^④ 郝雨凡、张燕冬：《无形的手》，第302-303页。

为“美国与中国：21世纪的合作”。中国学者分析此举表明克里斯托弗认为美国与欧日盟国才是战略伙伴关系，与中国尚未达到这一程度。^①小布什政府上台后，美国更是公开抛弃了中美“战略伙伴关系”的定位。2005年3月，当中美高层决定启动战略对话机制时，时任美国国家安全委员会亚洲事务资深主管的迈克尔·格林等人强烈反对使用“战略对话”（strategic dialogue）这一名称，理由是日本会担心中美战略对话以及“战略”一词带有军事意义，但中美并非盟国。于是美方改称“全球对话”（global dialogue）、“高层对话”（senior dialogue），中方则继续称之为“战略对话”。^②

相对于美国人的教条主义理解，中国对“战略伙伴”的认知已超出了狭义的军事或者安全范畴。借用“战略”的现代寓意，即从更广阔的视野、更宽泛的领域和更总体的层面来筹划两国关系的未来。^③实际上，无论是在中国还是美国的权威辞书中，“战略”都有广义上的所指“长期和全面计划”，泛指“重大的、带全局性或决定全局的谋划”。因此，广义上的战略伙伴关系的重点在于长期和全局两个方面。^④2001年3月，时任中国国务院总理朱镕基在对小布什政府的对华政策作出回应时就谈到：“美国新政府的一些高级人士认为，中美双方所确定的面向21世纪的建设性的战略伙伴关系是不对的，应该改为竞争对手关系……我认为这个问题还需要沟通，关键是怎么理解战略伙伴关系。我们所讲的战略，就是长期稳定的意思。”^⑤

2004年5月，时任中国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解释中欧全面战略伙伴关系的内涵时，也对“战略”作出了相似的理解：“指双方的合作具有全局性、长期性和稳定性，超越意识形态和社会制度的差异，不受一时一事的干扰。”^⑥2009年11月，温家宝在参加第十二次中欧领导人会晤时又将“战略性”、“全面性”和“稳定性”作为一组范畴来阐释：“就是要扩大双方在关乎人类发

^① 参见倪世雄：《结交一言重，相期千里至》，第96页注释1。

^② 参见吴心伯：《世事如棋局局新——二十一世纪初中美关系的新格局》，复旦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第170页。

^③ 刘强：《战略的本源内涵与现代寓意》，参见宋德星主编：《战略与外交》（第一辑），第151页。

^④ 杨洁勉：《试论中美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载《国际观察》1997年第6期，第8页。

^⑤ 转引自倪世雄：《结交一言重，相期千里至》，第190页。

^⑥ 转引自[比利时]德沃伊斯特、门镜：《欧洲一体化进程——欧盟的决策与对外关系》，门镜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144页。

展进步的重大问题上的共识，深化政治、经济、文化等各领域的交流合作，排除疑虑和干扰，确保中欧关系沿着正确的轨道持续向前发展。”^①事实上，中国与现有战略伙伴之间即使有安全合作，大多也只是“增加军事交流、加强军事合作与增进安全互信，缺乏实质性的安全合作”。^②

这里需要补充和强调的是，中美两个社会总体上的认知差异也对中美关系的定位产生影响。王缉思和李侃如就曾指出：“美国人普遍认为，信任应该建立在共同携手解决实际问题的基础上，并且以此来界定。在双边关系中，美国决策者认为，中国在把中美关系定义为‘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之前，应该表现出更多的意愿，采取更主动的行动，合作解决诸如朝鲜和伊朗的核计划、知识产权、气候变化等问题。与此相应，中国人倾向于认为应该首先明确界定个人、机构或国家之间的关系，或者双方至少应该先做出正式承诺，之后才可以更好地相互交往，相互配合。因此，中国的官员和外交官煞费苦心地说服他们的美国同行，要他们预先接受自己挑选的用以定义两国正在争取的关系的表达方式。”^③

曾在美国国家安全委员会任职的苏廷格（Robert L. Suettinger）在他的书中也“证实”在起草 1997 年中美联合声明的过程中，中国得到了它想要的“战略伙伴关系”（strategic partnership），美国则相应得到了“致力于建立”（building toward）。^④表面上看，中美似乎确立了共同的奋斗目标，在具体措辞上也是各取所需，其实是埋下了分歧和冲突的种子。

（二）中美的伙伴关系战略存在明显差异

如果追根溯源，“战略伙伴关系”这一外交用语并非中国首创，它原本是冷战结束后美国用来概括和前苏联国家间的新型关系的。^⑤学者张煜从国

^① 《温家宝：中欧关系要增强战略性全面性稳定性》，新华网，2009 年 11 月 30 日，<http://news.qq.com/a/20091130/000817.htm>。

^② 凌胜利：《中国为什么不结盟？》，载《外交评论》2013 年第 3 期，第 27 页。

^③ 王缉思、李侃如：《中美战略互疑：解析与应对》，北京大学国际战略研究中心 2012 年 3 月，第 39 页。英文版参见 Kenneth Lieberthal and Wang Jisi, *Addressing U.S.-China Strategic Distrust*, John L. Thornton China Center Monograph Series, No. 4, March 2012。

^④ 苏廷格对时任美国国家安全委员会亚洲事务高级主管克里斯多夫（Sandra Kristoff）的采访。参见 Robert L. Suettinger, *Beyond Tiananmen: The Politics of U.S.-China Relations (1989-2000)*, p. 318。包道格持有相似的看法，参见郝雨凡、张燕冬：《无形的手》，第 303 页。

^⑤ Avery Goldstein, “The Diplomatic Face of China’s Grand Strategy: A Rising Power’s Emerging Choice,” *The China Quarterly*, Vol. 168, 2001, p. 846. 转引自姜成：《冷战后中国

际体系与“伙伴关系”外交的视角出发，从宏观层面对“伙伴关系”外交进行了学理上的分类：第一类是以“结盟”为特征的“联盟型伙伴关系”；第二类是以“不结盟”为原则的“普遍型伙伴关系”；第三类是以“制衡对手”为目的的“对手式伙伴关系”。^① 冷战后，美国伙伴关系的应用范围扩大，不仅指与盟国、友邦的关系，而且有时用于非敌非友的国家乃至防范的对象。^②

具体来说，中国（也包括俄罗斯）虽与美国有广泛的共同利益，美国从战略层面也需要保持与中国的和平友好关系，但中国“并不是美国希望的真正意义上的‘伙伴’和朋友，而更多带有‘对手’和‘竞争者’的含义”。^③ 因此，在美国的伙伴关系战略中，中美关系既不属于“联盟型伙伴关系”，也与一般意义上的“普遍型伙伴关系”存在区别，而处于美国“伙伴关系”网络最外围的“对手式伙伴关系”。一言以蔽之，中国是在努力与美国结为真正的“伙伴关系”，但美国却一直很难把中国作为真正的“伙伴”。^④ 即使美国将中国视为伙伴，也只是以经济（包括双边经济合作以及区域和全球经济治理）为主题，以应对共同挑战为主要任务的“功能性”伙伴，有别于冷战时代以来美国的经济伙伴与政治安全伙伴高度重叠的传统伙伴关系模式。^⑤

由于中国奉行的是无敌国的不结盟政策，因此“伙伴关系”成为中国与其他国家、国家集团或国际组织关系的主流定位。学者苏浩曾将中国已建立的各种伙伴关系细分为不同层次，其中与美国的关系属于最核心的战略层次的伙伴关系。由于中美在一些重大问题上存在明显分歧，因此双方必须通过共同努力，经过“建设性”的过程，才能最终建立真正的伙伴关系。“无论

战略伙伴关系研究》，中共中央党校 2006 级硕士学位论文，第 5 页。

^① 张煜：《中美“伙伴关系”外交的比较研究》，外交学院 2009 级博士学位论文，第 151 页。

^② 参见钱其琛主编：《世界外交大辞典》，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5 年版。

^③ 张煜：《中美“伙伴关系”外交的比较研究》，第 123 页。

^④ 同上，第 149 页。

^⑤ Sebastian Bersick, “Strategic Considerations in the US-China Relationship and the Role of European Soft Power,” *Asia Europe Journal*, Vol. 4, Issue 2, 2006, p. 252. 中国学者杨剑用“二元战略伙伴系统”来描述美国与包括中国在内的新兴大国之间建立的新的伙伴关系。但在其文章引用的美国官方文件中并没有找到中美是新型战略伙伴关系的表述，相反作者还谈到美国在新经济伙伴中寻找安全盟友以制约主要挑战国（拉印制中）。参见杨剑：《美国二元战略伙伴系统的构建与调适》，载《现代国际关系》2011 年第 10 期，第 6 页。

是什么样的伙伴关系，实质上都具有以下共同特点：（1）新型国家关系而不是军事结盟；（2）以协商和对话方式和平解决存在的分歧和争端；（3）不针对第三国；（4）促进各自同第三国发展正常的关系；（5）着眼未来，面向 21 世纪。这种既非结盟又非敌对的合作伙伴关系，无疑是对冷战时期结盟、敌视、对抗的国家关系的否定，是一种新型的国家关系”。^①

由此可见，中国的伙伴关系外交以“普遍型伙伴关系”为主，但美国的伙伴关系战略以“联盟型和对手式”为主，其根本目的是通过“伙伴关系”体系的建立和发展，充分保障其霸权地位。中国的“伙伴关系”外交是“无针对性的”、“无敌国的”、“聚合型的”。美国的“伙伴关系”外交则是“有针对性的”、“有敌国的”、“扩张型的”。^②

（三）结构性因素使中美关系更显错综复杂，进而长期处于“同床异梦”的纠结状态

美国著名的中国问题专家兰普顿（David M. Lampton）曾写道：“经济和信息全球化、国际机制和多边国际组织的发展，使美中在同一张‘全球床’（global bed）上的距离越来越近。但是我们彼此殊异的国家制度、利益、领导、公众认知以及截然不同的民族性格，又决定了我们两国的梦想在实质上是不同的。这不仅为冷战后第一个十年的中美关系提供了根本动能（underlying dynamic），而且会延续到 21 世纪”。^③

所谓“结构性因素”，是指“在中美关系中持续稳定地存在并对其产生重要影响的那些因素”。^④ 中美关系中的结构性因素既包含推动两国交流与合作的力量，也有触发双方竞争甚至对抗的力量，还有一些相互交织的因素。其中，中美之间的结构性矛盾尤其引人瞩目。^⑤ 它影响、干扰甚至破坏了中美关系的长期稳定，决定了发展中美关系的限度。同时，它与其他结构性因

^① 苏浩：《中国外交的“伙伴关系”框架》，载《世界知识》2000年第5期，第11-12页。

^② 张煜：《中美“伙伴关系”外交的比较研究》，第135页。

^③ Lampton, *Same Bed, Different Dreams*, preface, ix.

^④ 王伟光：《结构性因素与中美关系的变迁》，载《美国研究》2013年第4期。

^⑤ 国内学者对中美结构性矛盾的认知比较一致，都认为包括了“崛起国”与“霸权国”的矛盾、地缘政治矛盾、政治制度与意识形态矛盾以及台湾问题等。参见王洪涛：《中美结构性矛盾辨析》，中共中央党校2007级博士论文；袁鹏：《结构性矛盾与战略性焦虑——中美关系的重大风险及其破解之道》，载《复旦国际关系评论》，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15-25页。

素的复杂互动使中美关系呈现出人们常说的“好也好不到哪里去，坏也坏不到哪里去”的局面。^①就上世纪末的中美关系而言，虽然两国领导人决心使双边关系走出低谷，实现再正常化，并为21世纪的合作奠定基础，但中美关系显然还没有“好”到可以建立战略伙伴关系的程度。

从最能体现“战略”本义的中美安全关系来看，冷战后中美安全关系的发展也是结构性的，双方在安全利益的界定、安全威胁的认知和安全手段的选择上存在“很多出入，甚至有相互排斥的地方”。^②这就导致中美安全关系缺乏牢固的战略合作基础，即使中美两国当年提出了“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的构想，但这个构想基本上也是“有名无实”，“理想的成分远远大于现实的成分”，以至于这个术语后来成为了被嘲笑的对象。^③站在当前的视角回顾上个世纪末确立中美“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共识的那轮中美元首互访，可以发现彼时中美的军事关系和安全合作都十分有限，访问的象征意义恐怕不亚于实际意义。^④

就“战略”的广义所指而言，中美关系也受制于结构性因素的作用。王缉思和李侃如在2012年解析了中美战略互疑（strategic distrust）的问题。按照他们的理解，所谓“战略互疑”指的是双方在长远意图方面的互不信任，即认为“对方国家实现其主要长期目标，是要以本国的核心发展前景和利益为综合代价的。”^⑤根据两位作者的分析，中美之间不断增长的战略互疑的第一个主要来源就是结构性和深层次的因素：两个政体之间截然不同的政治传统、价值体系和文化。^⑥即使在共同致力于建立战略伙伴关系的“蜜月期”，两国对对方的战略意图也是持怀疑态度的。苏廷格就曾援引中国学者秦亚青的话指出：“也许美国根本没有全球战略或总体战略，但在中国人看来肯定

^① 倪世雄、赵曙光：《结构性互动：中美关系60年》，载《美国问题研究》2010年第2期，第15页。

^② 潘忠岐：《与霸权相处的逻辑》，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293页。

^③ 同上，第133页。

^④ 参见 David Shambaugh, *The 1997 Sino-American Summit*, Asia Society, October 1997, p. 5; Robert S. Ross, *The 1998 Sino-American Summit*, Asia Society, June 1998, p. 19; Jean A. Garrison, *Making China Policy*, Boulder: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2005, p. 150; Suettinger, *Beyond Tiananmen*, p. 325.

^⑤ 王缉思、李侃如：《中美战略互疑》，第5页。

^⑥ 同上，第39页。

有。它的名称可能不叫大战略，但一定有一个对付中国的大的计划。由此观之，美国是不是真的有这个战略不重要，重要的是在旁观者看来是有的”。^①

三、对中美构建新型大国关系的启示

虽然 1997 至 1998 年的中美元首互访和两国建立“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的承诺没过两年就成了“家庭相册中的老照片”，^② 但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中美关系定位的波折特别是由“战略伙伴关系”定位产生的经验教训，对于如今两国构建新型大国关系仍然具有启示作用。

第一，不能对中美关系的定位作简单的“标签化”处理。冷战后中美关系的曲折发展表明，准确定位中美关系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很难简单地用“朋友”、“伙伴”、“敌手”等传统概念来界定本身十分复杂的中美关系。^③ 加上中美对“战略伙伴”这个概念存在较大分歧，那么就更不必执著于某个特定的词汇。从这个角度来看，“新型大国关系”这个概念本身就极具开放性、创造性和灵活性。

需要强调的是，国家间关系定位的表述固然体现了彼此的战略认知和关系的紧密程度，但也不能仅仅拘泥于字面的含义。^④ 相比“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建设性合作关系”和“合作伙伴关系”似乎是明显的倒退。但是，进入 21 世纪以来的中美关系总体上是进步了，还是退步了？是更稳定了，还是更动荡了？是更重要了，还是更边缘化了？答案是不言而喻的。换言之，对于中美关系的性质和定位，既要看“名”，也要看“实”。

第二，要重视两国在相互认知上的差异，做到知己知彼。构建中美新型大国关系是中方在中美关系定位中重新树立话语权的一项重要尝试。尽管“新型大国关系”的表述越来越多地出现在美国领导人和官员的讲话中，但两国

^① Suettinger, *Beyond Tiananmen*, p. 421.

^② Lampton, *Same Bed, Different Dreams*, p. 63.

^③ 倪世雄、赵曙光：《结构性互动》，第 2 页；Suettinger, *Beyond Tiananmen*, p. 306.

^④ 对于“战略伙伴关系”的概念内涵和实际作用，国内外均有学者撰文表示困惑。参见杨洁勉：《站在新起点的中国外交战略调整》，载《国际展望》2014 年第 1 期，第 12 页。梅-布里特·斯图鲍姆：《中欧的战略伙伴关系概念分歧：欧方视角》，载潘忠岐等：《概念分歧与中欧关系》，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3 年版，第十一章。

对这个新的定位中美关系的框架还存在认知差异。相比中方强调相互尊重，美方更强调规则意识，“希冀利用其规则主导权来约束和引导中国的行为”。^①

比如，在2014年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前夕，美国国务卿克里在接受中国中央电视台专访时尽管承认新型大国关系是一个“好的概念”，但随即强调中国承认全球规范、商业标准和国际行为标准的重要性。^②在对话的开幕式上，克里进一步指出中美新型关系是由“行动”（中美的共同抉择）而不是“言辞”来定义的。^③言谈间颇有些美国要对中国“听其言，观其行”的意味。从近年来中美在钓鱼岛管辖权、东海防空识别区、南海航行自由等问题上的激烈较量可知，美国对华认知具有高度连贯性。

第三，要运用底线思维，力争中美关系的主导权，做到有备无患。冷战后中美关系定位起伏不定的一个重要原因在于美国国内对此缺乏足够的共识，这个问题甚至成为美国国内政治斗争的工具。用苏廷格当年的话来说就是“除非中美能就双边关系中的‘战略’定义达成一致，并兜售给各自国内的听众，否则两国只能接受一个事实：中美现在不是，将来也不会是战略（伙伴）关系”。^④

作为一项前无古人，后启来者的事业，构建中美新型大国关系目前在美国国内也还没有形成普遍共识。^⑤“事实上，只有获得牢固深厚的社会和民意基础，才能拥有更多参与者和支持者中美新型大国关系的建构提供不竭动力，否则两国的努力很可能在激进民族主义的冲击下化为泡影”。^⑥中国应当认识到新型大国关系的构建不可能一帆风顺，也要做到凡事作最坏的准备，努力争取最好的结果。

^① 吴心伯主编：《中美关系战略报告2013》，时事出版社2014年版，第5页。

^② John Kerry, “Interview with Wang Guan of CCTV,” U.S. Department of State, June 30, 2014, <http://www.state.gov/secretary/remarks/2014/06/228904.htm>.

^③ John Kerry, “Remarks at the Sixth Round of the U.S.-China Strategic and Economic Dialogue,” U.S. Department of State, June 9, 2014, <http://www.state.gov/secretary/remarks/2014/07/228910.htm>.

^④ Suettinger, *Beyond Tiananmen*, p. 421.

^⑤ 吴心伯主编：《中美关系战略报告2013》，第5-6页。

^⑥ 张新平、杨荣国：《中美新型大国关系研究述评》，第66页。

结 束 语

2014年7月，习近平主席在接见来华出席第六轮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和第五轮中美人文交流高层磋商的美国国务卿克里、财政部长雅各布·卢时指出：“中美建交35年来，两国关系走过了不平凡的历程，经验教训弥足珍贵、值得记取。”^①

从冷战后中美关系定位的演变来看，至少有以下经验教训可以为中美构建新型大国关系提供参考：第一，中美关系“既成熟又复杂”，^②不能用简单的标签化方式来定位中美关系。第二，中美之间存在诸多结构性矛盾，这就要求两国加强全方位交流，尝试换位思考，开诚布公，从而逐步缩小认知差距，减少误判。第三，中美应努力照顾彼此核心关切，以实际行动取信于对方，从而不断累积战略互信，夯实合作基础。最后，中美新型大国关系并非中美关系的现实，而是一个两国共同奋斗的目标，因此对新型大国关系面临的困难要有足够的估计。总之，我们要注意记取经验教训，避免重蹈上世纪末中美建立战略伙伴关系的覆辙，力争使中美新型大国关系成为未来中美关系的新常态。

[收稿日期：2014-10-22]

[修回日期：2014-12-24]

[责任编辑：樊文光]

^① 《习近平会见美国国务卿克里和财长雅各布·卢》，中国外交部网站，2014年7月10日，http://www.fmprc.gov.cn/mfa_chn/ziliao_611306/zt_611380/dnzt_611382/dlldwl_668260/t1173251.shtml。

^② 倪世雄：《一种既成熟又复杂的双边关系——纪念中美建交三十周年》，载《美国问题研究》2009年第1期。

乌克兰危机与大国地缘 战略新态势

康 晓

【内容提要】2014年初以来的乌克兰危机充分反映出美俄两大国的地缘战略优势与劣势。美国认为克里米亚入俄是俄罗斯对冷战结束的报复，但美国在诸多限制条件下不敢轻易对俄罗斯进行军事打击，暴露出其海权的有限性。俄罗斯虽然在冷战后国力下滑，但应对乌克兰危机这样的周边地缘政治博弈仍游刃有余，体现出其传统陆权的优势，并希望利用本次危机阻止甚或扭转冷战结束以来西方不断在东欧压缩其战略空间的态势。由于军事冲突得以控制，美俄围绕乌克兰危机的地缘战略博弈发展到地缘经济领域。俄罗斯利用乌克兰对其经济依赖的加强，对乌东部地区实施援助。美国则派出专家帮助乌克兰实施经济改革，促使其进一步倒向西方，同时与欧洲共同加强对俄罗斯的制裁。面对乌克兰危机中大国地缘战略博弈的新态势，中国应当积极谋划自身周边外交，落实新一届政府提出的一系列周边外交和经济倡议，扩大经济影响，维护国家安全。

【关键词】乌克兰危机 地缘战略 地缘经济

【作者简介】康晓，北京外国语大学国际关系学院讲师

【中图分类号】D81/K901.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1568-(2015)02-0050-18

【DOI 编号】10.13851/j.cnki.gjzw.201502004

从 2004 年的“橙色革命”到 2014 年国内动乱的迅速升级，充分体现出乌克兰危机的历史延续性和必然性。应该看到，这两次危机并非孤立事件，而是有着密切联系的一次整体危机的不同阶段，本文旨在考察 2014 年以来乌克兰危机的一些特殊现象，希望从地缘战略理论层面进行总结。乌克兰危机是长期积累的国内政治认同危机、地区发展差异以及大国地缘战略博弈共同作用的结果，但从本质上看背后是美国这个海上强国和俄罗斯这个陆上强国地缘战略实力的全面较量，因此应该透过危机深入考察美俄地缘战略博弈的新变化。西方地缘战略理论发展至边缘地带理论以来几近陷于停滞，原因之一一是美俄两国先天地理条件所限。美国海权虽然强大，但对于遥远的欧亚大陆中心地带依然鞭长莫及，在当前国力相对衰落的背景下更显得力不从心。虽然俄罗斯国力也大不如苏联时期，但在周边陆权领域依然表现出强大的防守能力。这种海陆二元对立的传统地缘战略态势在此次乌克兰危机中体现得淋漓尽致，但同时又表现出新的特点。

西方地缘战略理论发展停滞不前的另一原因是冷战时期美苏二元对立的经济体系将海陆两强地缘战略固化下来，但在后冷战时代经济全球化背景下的世界市场和区域经济一体化趋势正逐渐打破这种二元对立，将海陆强国更加紧密地联系起来，地缘经济力量由此崛起。传统地缘战略中“你输即我赢”的零和博弈正转变为“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非零和博弈，贸易、投资、金融、产业布局、能源通道、自贸区安排等多种经济要素已成为大国地缘战略的重要内容。从这一理论视角观察，可以发现乌克兰危机已经由初期的地缘政治博弈转变为美俄两国全面的地缘经济博弈，这不仅预示着乌克兰危机和美俄关系的长期性与复杂性，也为中国运筹周边地缘战略提供了重要参考。

一、乌克兰危机暴露美国海洋霸权限度

在盎格鲁—撒克逊文明主导的当代世界，海权一直是许多战略家推崇的对象，他们认为英美两国之所以能建立全球霸权是由于拥有强大的海权。但是海权是有限的，并非拥有强大的海军就能称霸世界。马汉在《海权论》开篇就谈到“海军对那个时代以及整个人类历史的决定性影响”，但也承认其“并

不是孤立存在的，而是各种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包括地理位置、自然环境、疆域范围、人口数量、民族特性和政府性质。^①在此基础上，海洋强国形成了自己特有的战略目标，并巧妙地使用战略资源以实现此目标。以鼎盛时期的英国为例，其作为海洋霸权国的主要目标包括：第一，保护英吉利海峡防止外敌入侵；第二，保护英国海外贸易和鼓励殖民地发展；第三，阻止任何欧洲强国取得欧陆霸权。^②美国在继承英国海洋霸权的基础上，将选择性干预作为当代一种重要战略思想。在罗伯特·阿特看来，这种战略要求美国把战略资源特别是军事资源投到最重要的地区，包括欧洲、东亚和中东，并只在有条件的情况下使用武力，比如为了生死攸关的利益，或者阻止某国内部大屠杀。当民主国家提出要求时则应进行低成本、快捷的干预，并将自己置于有较少利害关系的国家和地区之外。^③

根据此战略可以发现美国在本次乌克兰危机中与俄罗斯战略博弈时的一些优势：第一，占据国际法和道义优势。克里米亚入俄的最关键问题是俄罗斯对一个主权国家领土的强行改变，有违反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基本原则的嫌疑。尽管有科索沃独立在先，但这未必意味着俄罗斯拥有可以改变其他主权国家领土的权利。如果这一行为得到普遍认可，那么干涉内政和领土变更就可能成为国际社会的“普遍规范”，这是对当代国际关系基本准则的严重挑战，美国正是借此争取到国际社会的道义支持。

第二，亲西方势力掌握乌克兰政权。西方国家长期对乌克兰亲西方势力给予资助，使其能够发动政变推翻亚努科维奇政府。目前以波罗申科为总统的乌克兰政府表达了明显的亲西方意愿，希望加入北约。波罗申科于2014年11月24日在与来访的立陶宛总统格里包斯凯特会晤后共同举行的记者招待会上说，乌克兰当局制定了为期至少6年的计划，以便乌克兰通过不懈努力能够符合加入欧盟和北约的标准。他指出，对乌克兰加入欧盟提出的改革要求

^① 参见[美]阿尔弗雷德·马汉：《海权论》，秦翠红译，石油工业出版社2014年版，第1章。

^② 威廉·S·迈尔特比：《全球战略的起源：英国（1558—1713）》，载威廉森·莫里、麦格雷戈·诺克斯、阿尔文·伯恩斯坦编：《缔造战略：统治者、国家和战争》，时殷弘等译，世界知识出版社2004年版，第158页。

^③ [美]罗伯特·阿特：《美国大战略》，郭树勇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122、145页。

在很大程度上与加入北约的要求是一致的。^①

第三，北约的军事威慑。虽然乌克兰不是北约成员，但北约在东欧前沿的存在仍然是威慑俄罗斯的强大力量，可以防止俄罗斯采取进一步军事扩张行动。

尽管有上述优势，但对美国而言，要加大对乌克兰危机的干预力度仍有困难。一般而言，选择性干预战略的实施还必须基于三个条件：第一，坚实的国内经济基础；第二，庞大且稳定的联盟支持；第三，打击对象都是中小国家，并且不与主要大国进行正面交锋。这三个条件构成了美国基于海洋霸权进行军事干涉的前提，只有满足了这三个条件或至少两个条件，美国才有可能进行军事干预。原因在于，坚实的国内经济基础为美国提供了足够的战争经费，庞大且稳定的联盟支持可以分摊战争成本、减少美军伤亡，同时获得国际合法性。因此，扩大盟友数量不只是出于经济考虑，即使在美国霸权最为鼎盛的时期也是如此，如二战后初期的朝鲜战争和乔治·布什总统时期的海湾战争。最后，选择小国而避免与大国正面交锋显然符合美国“低成本、快捷”干预的原则。因此，作为海洋霸权国家，美国的军事干预相当程度上依赖强大的海军和空军的远程投放能力，以对目标进行密集高强度的空中打击为主要手段。但是，这些因素在本次乌克兰危机中都不存在。

首先，受到金融危机的打击，当前的美国经济已无法支撑一场如此远离的大规模军事行动。2014年3月5日，正值美俄就乌克兰危机博弈处于高度紧张状态之时，美国总统奥巴马向国会提交了2015年度国防预算。虽然总数仍然高达4,956亿美元，但与2014年相比有所下降，特别是在阿富汗战争进入尾声的背景下，海外战争经费还将下调。总体来看，该预算的主题还是精简人员，提升美军灵活反应能力，在地缘政治上则仍将“亚太再平衡”战略置于突出位置。^②但美国国防部高官也表示，由于国防预算压力，美国的“重返亚太”战略根本“不可能发生”。^③2014年第一季度美国经济负增长2.9%的表现也从侧面证明了经济不振对于美国在乌克兰危机之初采取军事行

^① 《波罗申科称将通过公投决定是否加入北约》，载《大众日报》2014年11月25日。

^② White House, “The President’s Budget for Fiscal Year 2015,” <http://www.whitehouse.gov/omb/budget/>.

^③ “DoD Official: Asia Pivot ‘Can’t Happen’ Due to Budget Pressures,” *Defense News*, March 4, 2014, <http://www.defensenews.com/apps/pbcs.dll/article?AID=2014303040022>.

动的掣肘。尽管第三季度经济增长5%，失业率下降，但美国服务业和房地产市场依然低迷，2014年底消费增长更多是节日消费拉动，美国经济是否正式步入复苏轨道并不清晰。^①在此背景下，处于奥巴马政府安全战略次要地位的乌克兰就更缺少美国采取军事行动的理由。

其次，同样由于金融危机，美国的欧洲盟友深陷经济困境。其中最为重要的德国是俄罗斯第三大贸易伙伴，而俄罗斯超过三分之一的天然气和原油销往德国。所以，德国不想在经济危机时损害与俄罗斯日益紧密的经贸关系，也不会对俄采取强硬政策。^②布鲁金斯学会高级研究员、曾负责俄罗斯问题的美国前国家情报官员菲奥娜·希尔（Fiona Hill）在接受媒体采访时也表示，美国在选择武力应对乌克兰问题上确实处于两难境地，而且欧洲盟友普遍希望寻求政治解决。^③2015年1月10日，俄罗斯总统普京与德国总理默克尔就乌克兰问题再次通电话，两国领导人再次强调愿继续推动乌克兰东部问题和平解决。^④之后俄、德、乌、法四国外长会议的召开充分体现出欧洲国家不愿意受限于美国，希望独立与俄罗斯协商解决乌克兰危机的意图。这使得美国很难获得一个庞大而稳定的联盟。而这一点对于英美这样的海权国家来说又至关重要，“因为历史上英国历次重大战争的胜利不仅归功于英国的制海权，同样归功于英国的大陆盟国为此作出的不懈努力。”^⑤这一点对于今天的美国同样适用。

最后，之前美国进行空中打击的国家大都不是俄罗斯的核心利益。尽管克里米亚属于乌克兰，但无论从历史文化还是现实经济、政治和安全利益看，其与俄罗斯都有着密切的联系，而且实际上其本身更倾向俄罗斯。换言之，美国如果空袭克里米亚就等同空袭俄罗斯，而且不得不在远离本土的情况下，单独与俄罗斯这样一个强大的陆上强国正面交手，这显然不符合美国作为海

^① 付碧莲：《美国经济复苏之谜》，载《国际金融报》2015年1月12日。

^② Paul Hokenos, "Angie the Good Cop: Why Germany Can't Afford to Get Tough on Russia," *Foreign Policy*, March 5, 2014, http://www.foreignpolicy.com/articles/2014/03/05/angie_the_good_cop_merkel_putin_ukraine.

^③ Fiona Hill, "What Costs Can U.S. And its Allies Impose on Russia?" *NPR*, March 3, 2014, <http://www.npr.org/2014/03/03/285119906/what-costs-can-u-s-and-its-allies-impose-on-russia>.

^④ 《俄德领导人强调继续推动乌克兰东部问题和平解决》，新华网，2015年1月11日，http://news.xinhuanet.com/2015-01/11/c_1113949049.htm。

^⑤ 吴征宇：《海权的影响及其限度——阿尔弗雷德·塞耶·马汉的海权思想》，载《国际政治研究》2008年第2期，第106页。

洋霸权国的利益。

总之，海权的内涵远不止于在海洋上的权力，而且必须考虑权力的限度。乔治·凯南就曾警示美国决策者：“当谈论责任时，必须考虑我们国家能力的限度和承担责任的成本。必须认识到世界上有些问题我们没有能力去解决，即使参与进去也没有多少帮助，因此就让他们自己去解决吧。”^① 由于海洋国家依赖海洋，因此才更需要以强大的国内经济基础作为坚实后方，以团结的盟友相互依靠，最后选择攻击成本最小的对手进行速战速决式的军事行动，这些都构成了凯南所说的美国国家能力的限度，并在此次乌克兰危机中暴露无遗。相反，作为陆上强国的俄罗斯，虽然在盎格鲁—撒克逊海洋文明主导的世界中略显颓势，但当面对乌克兰危机这种周边地缘战略博弈时，其传统的陆权优势则被彰显。

二、乌克兰危机彰显俄罗斯传统陆权优势

麦金德曾在《历史的地理枢纽》一书中指出：“欧亚大陆上那一片广大的、船舶不能到达、但在古代却任凭骑马牧民纵横驰骋，而今天又即将布满铁路的地区，不是世界政治的一个枢纽区域吗？那里从古到今，一直拥有适合一种具有深远影响而又局限性质的军事和经济力量的机动性的各种条件。现在俄国……占领了原有德国掌握的在欧洲的中心战略地位。……它的现代铁路机动性的充分发展，只是一个时间问题而已。”^②

麦金德作为海洋性国家的学者，却将目光投向了广袤的欧亚大陆深处，认为拥有强大陆权的国家才能赢得世界，这充分体现了 20 世纪初期英国基于海上优势的世界霸权开始衰落之时产生的危机感和对新兴陆权国家优势的畏惧。基于麦金德的论述，今天俄罗斯相对于美国的地缘战略优势集中表现在，前者依托横跨欧亚大陆的领土面积，集中资源牢牢控制周边地区战略要冲，以坚定的政治意愿和强大的军事能力对任何可能侵犯其边境的敌人保持足够

^① George F. Kennan, "American Diplomacy and the Military," in George F. Kennan, *American Diplomacy*,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4, p. 178.

^② [英]哈尔福德·麦金德：《历史的地理枢纽》，林尔蔚、陈江译，商务印书馆 1985 年版，第 60 页。

的、可靠的战略威慑，并在必要时予以坚决回击。这一战略的前提基础在于俄罗斯拥有独一无二的广袤国土，这既为其提供了巨大的战略纵深，也大大增加了其海外扩张的成本。更为重要的是，不同于英、美、日等海洋国家具有天然海洋屏障，乌拉尔山以西的俄罗斯核心地区紧邻战事多发的欧洲东部边界。因此，俄罗斯国家安全战略的首要任务就是保证自己的漫长边界和邻近地区不受侵犯。相对于普通面积的大国而言，俄罗斯仅此一项任务就需要耗费大量的资源和精力。

正因为如此，俄罗斯在崛起过程中没有像西方列强一样争夺海外殖民地，而是扎扎实实地向周边地区扩张，并不断夯实自己的周边安全地带。自“贱卖”阿拉斯加之后，“俄国人（不管是沙皇俄国还是苏联的版图）基本都在目前的版图边界内外徘徊，其目标都是为了获得不冻港出海口。但不管其如何冲撞，几百年来，俄国的领土范围迄今没有在向西方向走出波罗的海，向南方向走出黑海和阿富汗，向东方向也未伸入西太平洋的东海”。^①这说明，“俄罗斯的扩张能力基本为其巨大的版图所销蚀，其国家扩张能力的极限大体与其国家版图相吻合。在这个规律下，俄罗斯国家版图与其扩张能力正好成负相关的关系，即俄罗斯的扩张因其巨大的国家版图而不堪一击，而大版图又使俄罗斯人的自卫即守土能力坚如磐石。”^②

俄罗斯强大的守土能力历史上曾在面对拿破仑和希特勒的进攻时体现得淋漓尽致，现在又重现于和美国较量的乌克兰危机中。苏联解体后，俄罗斯以周边地区为安全战略第一目标，并始终将独联体国家视为其安全的首要保证。普京总统更表示，在苏联版图上“深化一体化进程”是俄罗斯“外交政策的核心内容”，并对独联体国家实行“芬兰化”政策，即允许其国内政治制度各异，但在外交上必须倒向俄罗斯，否则就像对格鲁吉亚一样果断出兵。^③为此，俄罗斯试图通过关税同盟、《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等经济和安全一体化措施将独联体建设成为一个联系更加紧密的联邦，一方面独联体其他成员高

^① 张文本：《俄罗斯国家兴衰规律及其对中国的影响》，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10年第3期，第18页。

^② 同上，第20页。

^③ [美]利昂·阿伦：《“普京主义”：重建俄罗斯地缘战略目标》，载《社会科学报》2013年5月16日，第1361期。

度依赖俄罗斯，另一方面俄罗斯又不必进行领土扩张，在形式上类似于欧盟（EU）的东欧经济共同体（EEC）。^①

而在独联体国家中，乌克兰既是俄罗斯文明的发祥地，在现实中又是俄罗斯重要的安全缓冲区，克里米亚不仅是俄罗斯大国地位的重要象征——黑海舰队——驻地，而且在 1918 年就曾划归俄罗斯，到 1954 年为纪念乌克兰哥萨克与俄罗斯结盟 300 周年才被划归乌克兰。但克里米亚人口中俄罗斯人仍占绝对优势，虽然乌克兰语是其官方语言，但绝大多数人认为俄语是其母语，在民族情感上完全倒向俄罗斯，连刚刚出狱就赴乌克兰一线号召反俄的俄罗斯石油寡头霍多尔科夫斯基都直言，克里米亚对俄罗斯人来说圣地。因此，与乌克兰的关系也成为俄罗斯最重要的双边关系，^② 克里米亚俨然成为俄罗斯的核心国家利益。因此，普京在克里米亚全民公投前两周就已经通过最小范围的“战时内阁”会议做出决定要将其纳入联邦，^③ 这充分说明其志在必得的决心和信心。

同时应该看到，美国以民族自决为由强行推动科索沃从塞尔维亚独立，对于俄罗斯人占绝对多数的克里米亚而言起到明显的“示范”作用，也成为这次普京回应西方的有力武器。普京在批准克里米亚入俄的讲话中指出：“克里米亚政府还有科索沃这一先例，这一先例是我们的西方伙伴自己制造的，亲手制造的，它和克里米亚现在的情况完全一样。他们承认科索沃从塞尔维亚独立出来是合法的，并向所有人证明，科索沃独立不需要得到任何中央政府的允许。”^④ 正如米尔斯海默所言，在乌克兰危机上美国坚持“后民族国家”的自由主义理念，而普京则坚持现实主义理念，因此俄罗斯是维护国家利益的防御性行为，危机的错误在西方。^⑤ 在此背景下，俄罗斯才会在乌克兰危

^① J. Bugajski, *Cold Peace: Russia's New Imperialism*, Westport, Connecticut and London: Praeger, 2004, p. 55.

^② Bertil Nygren, *The Rebuilding of Greater Russia: Putin's Foreign Policy towards the CIS Countries*, New York: Routledge, 2007, p. 49.

^③ Harriet Alexander and Yekaterina Kravtsova, "Vladimir Putin Held Secret Meeting to Agree Crimea Annexation Weeks before Referendum," *Telegraph*, March 20, 2014, <http://www.telegraph.co.uk/news/worldnews/vladimir-putin/10712866/Vladimir-Putin-held-secret-meeting-to-agree-Crimea-annexation-weeks-before-referendum.html>.

^④ 普京：《就克里米亚独立并加入俄罗斯发表的演讲》，观察者网，2014年3月19日，http://www.guancha.cn/europe/2014_03_19_214922_s.shtml。

^⑤ John J. Mearsheimer, "Why the Ukraine Crisis Is the West's Fault," *Foreign Affairs*, August 30, 2014, <http://www.foreignaffairs.com/articles/141769/john-j-mearsheimer/why-the-ukraine->

机爆发初期比美国更加从容应对，包括秘密接纳亚努科维奇，及时在西部边境进行军事演习，并通过媒体向世界展示普京总统视察部队时的自信形象，然后由联邦委员会通过总统出兵提案，黑海舰队在克里米亚采取行动。最后的结果是，俄罗斯并未采取大的军事行动就掌握了对克里米亚的绝对控制权，将自己的力量恰当维持在最能发挥作用的边界上，直至最后通过公投收回克里米亚。在夯实西南边境安全基础上，俄罗斯并未过度使用武力走出黑海，而是表示没有意图出兵或兼并克里米亚，希望与西方就乌克兰问题进行谈判特别是保持与乌克兰的经济联系。至此，普京总统在与西方的博弈中保持了明显的主动性，以至于美国共和党参议员麦凯恩在国会严厉批评时任美国国防部长哈格尔和参谋长联席会议主席邓普西对于俄罗斯在克里米亚的军事行动因严重情报失误导致反应不及。^①

布热津斯基在《大棋局》中曾指出，“民族国家仍是国际关系的基本单位。尽管大国民族主义的减退和意识形态的淡化已减少了全球政治中的情感成分，核武器又大大地限制了武力的使用，基于领土考虑的竞争仍在世界事务中占主导地位，只是现在的方式往往比过去文明了一些。在这种竞争中，地理位置仍是决定民族国家对外政策优先目标的出发点。国家领土面积的大小也仍是衡量其地位和力量的主要标准。”^②可见，即使在盎格鲁—撒克逊文明主导的21世纪初期，领土政治依然是国际关系的重要内容。尤其在涉及国家安全时，依托自身地缘优势争取主动对于大国来说仍然显得尤为重要。俄罗斯在这次与美国的地缘战略博弈初期之所以能够胜出，正是由于其充分发挥了陆上强国擅长运用周边地缘政治的优势。在准确评估美国国力下降和乌克兰仅属于其边缘利益的基础上，对克里米亚这样的核心利益以高调军事威慑方式表现出坚决捍卫的决心，但又不过度使用权力，同时在危机中始终与西方国家保持对话，既展示了建设性的一面，又将俄罗斯的意图准确传递给对手。在军事冲突得以控制的前提下，世界市场带来的复合相互依赖和区域经济一体化的联动效应使美俄关于乌克兰危机的博弈转向了地缘经济领域，这

crisis- is-the-west's-fault.

^① “Hagel, McCain Clash Over Intel on Russia Invasion; Budget Proposal Questioned,” *Defense News*, March 5, 2014, <http://www.defensenews.com/apps/pbcs.dll/article?AID=2014303050023>.

^② [美]兹比格纽·布尔津斯基：《大棋局：美国首要地位及其地缘战略》，中国国际问题研究所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50页。

不仅拓展了传统地缘战略的内涵，也预示着美俄战略博弈的长期性与复杂性。

三、乌克兰危机与美俄地缘经济博弈

地缘经济学认为，“在新的地缘经济时代，国际争端的起因及其对抗手段一般都限于经济范畴；即使经济摩擦转化为政治冲突时，解决冲突的手段也往往借助于经济武器。……以经济手段来解决政治冲突，这就限制了冲突升级的范围，即限定在双方经济风险可以承受的范围内，甚至要考虑到全球和区域经济可以承受的范围。”^① 因此，考虑到美俄在黑海直接军事对抗的成本将超出两国甚至国际社会的承受范围，从长期来看，由于不能确定对俄罗斯直接经济制裁的有效性，^② 美俄将围绕乌克兰展开深入的地缘经济博弈，主要表现在通过加大援助、投资、贸易和金融便利、派出专家指导改革等方式帮助乌克兰恢复经济，以增强对其未来发展的控制力。

实际上普京十分看重经济在外交中的作用，他在1999年被任命为总理时的一个重要任务就是解决当时俄罗斯的金融问题。2006年，普京总统曾向俄罗斯安全部门指出，军事安全的水平直接取决于经济增长和技术进步的速度，并在向杜马和联邦委员会发表年度演说时反复强调社会经济的恢复对于更积极的外交政策的重要性，并得到俄罗斯社会精英的赞同。^③ 2013年2月，普京针对美国推行第二阶段导弹防御部署在俄国防部会议上表示，俄罗斯的战略优先次序是欧亚一体化发展、建立欧亚经济联盟、在上合组织及“金砖国家”框架内深化伙伴关系。^④ 这说明在欧亚大陆的地缘经济战略已成为俄罗斯与美国博弈的重要手段。具体到乌克兰，俄罗斯更具有天然优势。由于地理上紧邻，在苏联时期又长期进行不对等分工，目前乌克兰对俄罗斯的经济

^① 黄仁伟：《地缘理论演变与中国和平发展道路》，载《现代国际关系》2010年庆典特刊，第23页。

^② 阮建平认为，战后美国对外经济制裁的频率越来越高，但整体效果在不断下降，本文认为在美国经济还未摆脱金融危机背景下，这一规律也适用于对俄罗斯的经济制裁。可参见阮建平：《战后美国对外经济制裁》，武汉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95-97页。

^③ Jeffrey Mankoff, *Russian Foreign Policy: The Return of Great Power Politics*, Lanham: Rowman & Littlefield, 2009, p. 33.

^④ 《普京：美以反导试探北约东扩直接接触及俄国家利益》，中国新闻网，2013年2月28日，<http://www.chinanews.com/gj/2013/02-28/4602052.shtml>。

依赖非常严重，这从双方的贸易关系可见一斑（表1）。

表 1：2000—2011 年俄罗斯和乌克兰双边货物贸易比重（%）

	俄占乌出口 比重	乌占俄出口 比重	俄占乌进口 比重	乌占俄进口 比重
2000	23.96	4.76	41.65	8.18
2001	22.39	5.18	36.63	7.15
2002	17.54	5.48	37.1	5.3
2003	18.69	5.59	37.56	5.83
2004	17.83	5.88	40.19	6.26
2005	21.88	5.09	35.54	6.23
2006	22.55	4.94	30.61	5.62
2007	25.7	4.5	27.28	5.96
2008	23.5	5	22.7	5.57
2009	21.35	4.54	29.1	4.76
2010	26.09	3.4	36.44	6.63
2011	28.95	3.46	35.27	6.18

资料来源：笔者根据世界贸易组织网站两国贸易数据计算整理制作，
http://www.wto.org/english/res_e/statis_e/statis_bis_e.htm?solution=WTO&path=/Dashboards/MAPS&file=Map.wcdf&bookmarkState={%22imp1%22:%22client%22,%22params%22:{%22langParam%22:%22en%22}}。

表 1 显示，新世纪以来俄罗斯对乌克兰的出口和进口比重都远远超出乌克兰对俄罗斯的比重，二者形成了一种严重不对称的经济依赖关系。虽然俄罗斯从乌克兰进口大量农产品，但乌克兰也高度依赖俄罗斯的能源供给。因此，乌克兰在双边经济关系上对俄罗斯缺乏实质性的影响，若以能源为主要标志，俄罗斯则享有极为显著的经济优势。^① 早在 2001 年，普京就十分重视俄罗斯对乌克兰的经济控制力，据称当时有 60% 的乌克兰企业与俄罗斯公司

^① 宋国友、高群博：《经济地理、政治版图与不对称相互依赖的权力效用——以俄罗斯阻止乌克兰加入北约为例》，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12 年第 9 期，第 145 页。

合作。2001年11月，俄罗斯与乌克兰签署自由经济区协议。到2002年，乌克兰50%的产业已经为俄罗斯资本所有。^① 基于这一绝对优势，俄罗斯可以在乌克兰未来经济重建中掌握主动权，尤其是可以进一步利用能源杠杆通过乌克兰通道撬动整个欧洲地缘政治经济。尽管乌克兰和欧盟也可以通过增加过境费和开辟新能源通道进行反制，但短期内俄罗斯仍将是欧盟最主要的能源供给国。

在本次危机中，俄罗斯副总理德沃尔科维奇（Dvorkovich）曾表示，俄罗斯希望与乌克兰企业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② 俄罗斯政府还表示向克里米亚投资400亿卢布用以支持其工业和经济基础设施的发展，主要包括与国防工业、机械制造和船舶维护（包括俄罗斯黑海舰队的舰船）相关的企业。^③ 乌克兰东部地区武装独立后，俄罗斯与其进一步加强了联系，从2014年8月开始向该地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2015年1月8日，第十一批共1,400万吨援助物资送达顿涅茨克州和卢甘斯克州，其中包括食品、药品、急需品以及为孩子们准备的俄罗斯东正教圣诞节礼物。^④ 另外，俄罗斯总统普京对国家自主性和权力集中的强调将有利于俄罗斯现代化战略的实施，因为“纵观俄历史，彼得大帝和斯大林时期都非常重视向先进国家学习，但均没有条件获得先进国家的帮助。但恰恰在这两个被视为‘最专制’的时期，却是俄国家发展最迅速的时期。”^⑤ 这将为乌克兰经济提供更多机遇，俄乌经济一体化程度也将进一步提高。

对于美国而言，由于在地缘关系中处于劣势，只能以增加援助和派出专家作为其加强对乌克兰经济控制的主要手段。在危机发生后不久，美国官方就曾表示向乌克兰提供10亿美元贷款担保以缓解因削减能源补贴对民众造成的影响，同时还将派出专家帮助乌克兰国家银行稳定金融系统和市场，同时

^① Nygren, *The Rebuilding of Greater Russia*, p. 58.

^② “Russia Interested in Stable Cooperation with Ukrainian Enterprises, Crimea-Dvorkovich,” *Interfax*, March 11, 2014, <http://www.interfax.com/news.asp?y=2014&m=3&d=11&pg=2>.

^③ 《俄罗斯投资400亿卢布支持克里米亚国防工业》，中国国防科技信息网，转引自俄罗斯国际文传电讯社，2014年3月13日，<http://www.dsti.net/Information/News/87496>。

^④ 《俄罗斯向乌克兰提供第11批人道主义援助物资》，新华网，2015年1月8日，http://news.xinhuanet.com/world/2015-01/08/c_1113930552.htm。

^⑤ 季志业：《从现代化战略看俄罗斯战略前景》，载《现代国际关系》2010年庆典特刊，第85页。

帮助改革能源部门。^① 2014年12月,美国又加大对克里米亚的制裁,禁止向克里米亚地区投资并从这一地区进出口货物、服务和技术。^② 这说明美国非常看重在乌克兰危机中经济制裁的针对性,希望削弱俄罗斯在其传统势力范围的影响。

另外,地缘经济与国际经济体系密切联系,美国主导的国际经济机制也成为其与俄罗斯展开地缘经济博弈的重要手段。首先,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在危机发生后立即表示已做好援助乌克兰的准备,世界银行也宣布向乌克兰提供30亿美元援助。奥巴马总统更明确表示,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将站在援助乌克兰的前沿,通过大规模金融和技术援助帮助乌克兰进行坚定的市场化导向的改革,以尽快恢复经济。^③ 其次,不排除美国利用在世界贸易组织中的规则优势直接支持乌克兰对刚加入的俄罗斯提起贸易诉讼。最后,以争夺世界货币控制权为核心的“币缘政治”已成为左右当代全球资源配置和利益分配的重要杠杆,^④ 而美元霸权并未因金融危机而丧失,仍是世界储备货币,这为美国通过人为调控以美元计价的石油价格打击俄罗斯提供了条件。新任美联储主席耶伦上台后,美国量化宽松政策的退出以及美元升值预期都为油价下跌提供了空间,这对俄罗斯外汇储备和财政收入带来的冲击不可小觑。

总之,美国作为典型的海洋霸权国家,其本质并非只是拥有强大的海军,西班牙、俄罗斯、德国、法国都曾拥有强大海军,为什么只有英国和美国建立了真正意义上持久的全球霸权,因为“对于世界经济的主导能力和制度创新能力是决定海权能否长久存续与发展的支撑性要素”。^⑤ 美俄围绕乌克兰展开的地缘经济博弈,归根到底还是两个国家的制度创新能力以及以此为基础的本国对世界经济掌控能力的较量,这也是在后冷战时期美俄意识形态对抗的本质。

^① The White House, “International Support for Ukraine,” March 4, 2014, <http://www.whitehouse.gov/the-press-office/2014/03/04/fact-sheet-international-support-ukraine>.

^② 《美国实施投资禁令 加大制裁克里米亚》,载《新华日报》2014年12月21日。

^③ White House, “International Support for Ukraine”.

^④ 王湘穗:《币缘政治:世界格局的变化与未来》,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12年第4期,第11页。

^⑤ 刘中民:《关于海权与大国崛起问题的若干思考》,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07年第12期,第9页。

四、乌克兰危机的全球地缘战略影响

奥巴马总统上台后，美俄关系略有好转，但由于西方国家在本次乌克兰危机中越过了俄罗斯的底线，导致西方与俄罗斯关系再次跌入谷底，由此对全球地缘战略态势造成的影响值得关注。

第一，美国地缘战略调整牵动全球地缘格局。

“重返亚太”是美国奥巴马政府的主要对外战略，但乌克兰危机彻底改变了奥巴马上任之初的全球地缘态势。对美国而言，欧洲突然面临着比亚太地区更紧迫的传统安全威胁，这使得“世界都在盯着美国是否会‘重返欧洲’”。^① 目前来看，2014年中期选举后，共和党同时掌控参众两院的局面使奥巴马总统在剩下的两年任期内很难在东欧与俄罗斯全面较量。但从长期来看，如果奥巴马卸任后共和党重新执政，不排除美国会将战略重心再次向欧洲倾斜。

回顾历史可以发现，自冷战结束以来，凡是共和党执政时期的东欧地区都是美国的重大利益，否则美国就不会在冷战结束之初花费大量资金防止东欧国家退回到共产党国家，乔治·沃克·布什总统时期也不会积极在东欧部署导弹防御系统。正如美国前国防部长、共和党人罗伯特·盖茨所说，“西方国家对抗普京掌控俄罗斯周边国家野心的唯一途径就是打一场战略性持久战。这意味着通过采取行动使俄罗斯人明白，普京的世界观、目标及其为达到目标所采用的手段，久而久之将大大削弱并孤立俄罗斯。”^② 如果这一设想成为现实，美俄将进行一场包括政治、外交、军事、金融、能源、科技、文化等多领域、全方位的博弈，双方战略意志将经受严峻考验，国际能源、安全、金融等体系也会受到重大影响。值得注意的是，北约秘书长拉斯穆森在克里米亚入俄后就表示，北约应该回到欧洲与俄罗斯对抗的前沿，承担其冷战时就已确立的维护自由世界秩序的责任。^③ 奥巴马总统也在当时首次远赴欧盟和北约总部布鲁塞尔参加美欧领导人峰会，并在演讲中高调重申美欧的

^① 《世界盯着美是否“重返欧洲”》，载《环球时报》2014年3月28日。

^② 罗伯特·盖茨：《普京对西方世界的挑战》，华尔街中文网，2014年3月26日，<http://cn.wsj.com/gb/20140326/opn190546.asp?source=MoreInSec>。

^③ Anders Fogh Rasmussen, "NATO is Back," *Foreign Affairs*, March 21, 2014, <http://www.foreignaffairs.com/discussions/interviews/nato-is-back>.

共同价值观，表示美国对盟友的安全承诺“牢不可破”。^① 这表明奥巴马任期内美国可能会主要依靠盟友与俄罗斯对抗，但这又将引起双方利益摩擦，带来新一轮大国关系的调整。

第二，俄罗斯与西方相互制裁的全球经济影响。

自乌克兰危机以来，在军事手段受限的情况下，西方国家将经济制裁作为应对俄罗斯的主要手段，并已经对俄罗斯经济造成沉重打击。与此同时，自乌克兰危机以来，国际原油价格暴跌。2015年1月10日，纽约原油期货价格跌至每桶48.36美元。与此相应，卢布持续走低，2014年对美元贬值超过45%。^② 尽管油价下跌部分原因是全球需求不振所致，但确已严重冲击俄罗斯的经济，不排除美国动用汇率工具进一步影响油价走势的可能。石油价格走低的国际影响是降低了全球经济复苏的成本，但俄罗斯为增加石油出口总量也会在亚洲寻找更多贸易伙伴。更重要的是，为了摆脱美元对石油的影响，俄罗斯将加强与新兴国家合作推动“去美元化”进程，这将给国际货币体系带来深远影响。总之，经济制裁始终是把双刃剑，对俄罗斯和西方来说都不是长久之计，其延伸效应不仅可能改变大国经济关系走向，也可能会引发西方世界内部的分歧。

第三，乌克兰危机考验美欧关系。

北约重返欧洲必将面临谁来主导欧洲安全的权力之争。冷战结束后，北约东扩与欧盟东扩就是两个同时存在但又相互竞争的地缘战略。一方面，东扩不断压缩了俄罗斯的战略空间，符合西方的整体利益；另一方面，东扩也加剧了西方国家内部的分裂。欧盟认为东欧是欧洲的安全前沿，应由欧盟自己主导，但美国认为欧盟集体行动能力有限，且不愿丧失对欧盟的领导权，因此要求坚决履行对欧盟的安全保护责任，使北约走在东扩前沿。本次乌克兰危机为美国和欧盟重新树立了共同对手，双方不仅在制裁俄罗斯方面协调配合，还就进一步加强全面合作发表共同声明，其中特别强调要推进《跨大西洋贸易与投资协议》谈判，尤其是加强美欧能源合作，希望与美国分享页

^① David Hudson, "President Obama Heads to Belgium, Speaks on U.S.-Europe Relations," The White House, March 26, 2014, <http://www.whitehouse.gov/blog/2014/03/26/day-3-president-obama-heads-belgium-speaks-us-europe-relations>.

^② 《卢布对美元已经贬值45% 汇率跌穿“生死线”》，环球网，2014年12月16日，<http://finance.huanqiu.com/view/2014-12/5244229.html>。

岩气技术以降低欧盟对俄罗斯的能源依赖。^①

但是，欧盟与俄罗斯在贸易、银行和能源等领域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相互制裁将使欧盟在 2014 年和 2015 年分别减少 400 亿欧元和 500 亿欧元的收入，分别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0.3% 和 0.4%。欧盟国家中，波兰、法国、荷兰和德国将因俄反制裁措施承受不小的损失。正因为如此，在欧盟宣布对俄罗斯制裁后不久，欧盟委员会主席巴罗佐就与普京总统通电话，双方同意就相互施加的制裁措施在经济和能源领域保持沟通。^② 2015 年 1 月 5 日，德国副总理西格玛尔·加布里尔也表示俄罗斯的衰落对世界不利，应该停止对其制裁。^③ 考虑到欧俄贸易额远大于美俄贸易额，因此欧盟才是制裁俄罗斯的主角，其中德国更是能和俄罗斯决定欧洲未来格局的关键国家。^④ 因此，乌克兰危机实际是美、俄、欧三方博弈，而欧盟态度消极将降低西方世界整体制裁俄罗斯的有效性。

第四，俄罗斯东西平衡战略会提升欧亚大陆东部和南部板块的地缘战略分量，凸显亚洲地缘经济价值。

由于幅员辽阔，东西平衡一直是俄罗斯对外战略的重要内容。如果美欧因乌克兰危机加大对俄罗斯制裁，后者将与东方和南方经济伙伴走得更近。本次危机中，在西方制裁俄罗斯之初，俄罗斯《权力》周刊就认为，加快发展与亚洲的关系已被视为俄罗斯防范严厉的摧毁性制裁的主要举措。香港欧亚资本投资公司合伙管理人谢尔盖·曼也认为，东亚和东南亚国家是俄罗斯能源、金属、化工等产品发展最迅猛的消费市场。为应对西方制裁，俄罗斯或将以人民币或者卢布结算从中国进口果蔬。如此一方面可以满足俄罗斯果蔬需求，另一方面也可以进一步加速“去美元化”进程。^⑤ 2014 年 10 月，中国与俄罗斯签订了 1,500 亿元人民币的双边本币互换协议，这进一步推进了两

^① Council of the European Union, *EU-US Summit Joint Statement*, March 26, 2014, Brussels, pp. 2-3, http://www.consilium.europa.eu/uedocs/cms_Data/docs/pressdata/en/ec/141920.pdf.

^② 《制裁反制裁 苹果奶酪惹了谁》，载《北京青年报》2014 年 8 月 13 日。

^③ 《德国警告西方称俄罗斯衰弱危及全球 反对进一步制裁》，中国日报网，2015 年 1 月 5 日，http://world.chinadaily.com.cn/2015-01/05/content_19237701.htm。

^④ Mitchell A. Orenstein, "Get Ready for a Russo-German Europe," *Foreign Affairs*, March 9, 2014, <http://www.foreignaffairs.com/articles/141018/mitchell-a-orenstein/get-ready-for-a-russo-german-europe>.

^⑤ 《俄着力打造亚洲经济“支点”》，载《参考消息》2014 年 3 月 25 日。

国的金融合作。

同时，中国目前是俄罗斯非独联体国家中的第一大贸易伙伴，为平衡中国的巨大贸易影响力，俄罗斯也积极发展与日本和韩国的贸易关系。另外，印度是俄罗斯的主要武器贸易伙伴之一，中、俄、印已建立包括三国外长期会晤在内的合作机制，并且在外交方面都具有较强的独立性，主张国际格局多极化，因此同时与中印发展关系将是俄罗斯东西平衡战略的重要内容。叙利亚和伊朗一直是美国对外战略中的棘手问题，为分散美国精力，俄罗斯可能通过军事支持和经济援助等手段加强对上述两国的影响，为美国在中东制造更多麻烦。

总之，俄罗斯的东西平衡战略将加强其与欧亚大陆东部与南部主要国家的关系，由本次乌克兰危机引发的新一轮美俄博弈也将沿着欧亚大陆边缘地带向东延伸。其中，美国将面临新的两难是如何在拉拢日本、韩国等制裁俄罗斯和这些国家希望与俄罗斯发展贸易关系之间实现平衡。

第五，美、俄、欧博弈将为新兴国家发展带来机遇，加速国际格局转型。

俄罗斯作为金砖国家的一员，其领土扩张和西方国家的软弱回应本身就是国际格局加速转型的重要表现。另外，西方国家终止俄罗斯八国集团身份会使其更加积极参与二十国集团和金砖国家合作机制，客观上为新兴国家合作带来新动力，但在二十国集团内部会加深新兴国家与西方国家的分歧，从而降低该机制的行动能力。金砖国家银行的建立为五国合作提供了新平台。金融是现代经济的基础，以金砖国家银行为基础，金砖国家不仅可以在应对危机方面加强合作，而且还可以在能源、基础设施、科技研发等众多实体经济领域展开广泛合作。俄罗斯人受邀担任金砖银行首任理事会主席，将为俄罗斯创造更多机会加强与金砖国家的金融合作，抗衡美国利用货币霸权打击俄罗斯经济，为两国地缘经济博弈增加了新的不确定性。

结 束 语

2014年初以来的乌克兰危机与2004年的乌克兰危机具有明显的递进关系，因此必须以一种长远的历史眼光将两次危机视作一次整体地缘战略博弈

的不同阶段进行考察。同时，美国与俄罗斯在本次危机中展现的地缘战略博弈新态势也给中国带来启示，即在一个复合相互依赖的世界中，应当综合运用地缘政治和地缘经济手段维护周边安全。2013年和2014年中国先后召开周边外交工作座谈会和中央外事工作会议，都将周边外交和周边安全列为重要议题。新一届政府执政以来，中国先后提出了“亚洲新安全观”、“丝绸之路经济带”、“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孟中印缅经济走廊”、亚洲基础设施开发银行等一系列周边外交和经济倡议，并将其纳入到中国特色大国外交之下。为更好地落实这些倡议，中国应该将政治与经济资源更紧密结合起来。

首先，应坚持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在国内深化改革和转变发展方式的基础上，增强对周边国家和地区的经济影响力。通过政府搭建框架，作好规划，以产业为基础打造中国与周边国家密不可分的产业链，以自贸区和多种区域经济安排为创新突破口，建立内外联动的市场体系，夯实互联互通的物质和制度基础。

其次，以国家安全委员会的制度完善为保障，综合运用多种手段，坚定维护国家核心利益，增强维护海外利益的能力，防止周边国家出现颜色革命或境内外分裂势力相联合威胁国家安全。

最后，充分利用周边国家聚集的华人华侨资源，发挥其在经济、政治、文化等多领域的优势，为中国建立与周边国家命运共同体发挥积极作用。总之，本次乌克兰危机体现出大国地缘战略博弈的新态势，是影响中国和平发展进程的新变量，需要跟踪观察、冷静思考。

[收稿日期：2014-10-22]

[修回日期：2015-01-13]

[责任编辑：樊文光]

地缘政治研究的当代复兴 及其中国意义*

葛汉文

【内容提要】在经历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低潮后，地缘政治研究在冷战后实现了世界性复兴。除美国、德国、法国、意大利等传统学术中心外，当前地缘政治研究的重心向非西方国家尤其是新兴国家转移的步伐明显加快。冷战后，地缘政治研究出现经典思路与后现代主义并立的局面，前者对特定国家的对外战略实施及当前国际政治格局的演进影响颇大，后者则在本体论、方法论、研究领域等学理思辨方面进展较多。中国地缘政治理论体系的建构既要汲取古代传统思想的优秀成果，也要吸收西方地缘政治理论精华，关键是要以解决中国问题、服务中国国家利益为目标，将营造周边和平发展环境作为要务，努力实现理论创新，丰富和拓展研究领域。

【关键词】地缘政治 冷战后 国际复兴 中国意义

【作者简介】葛汉文，南京国际关系学院战略与安全研究所副教授

【中图分类号】D81/K901.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1568-(2015)02-0068-17

【DOI 编号】10.13851/j.cnki.gjzw.201502005

* 本文系2012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冷战后世界各国地缘政治思想的发展、特色及其国际政治意义研究”（批准号12CGJ022）阶段性成果。感谢《国际展望》杂志编辑部和评审专家提出宝贵的修改意见，文中错漏之处由作者承担。

作为国际政治和战略研究中的一门显学，地缘政治是个古老的话题。自古希腊希罗多德时代起，将地理知识应用于政治、外交和军事领域或利用地理知识为战略决策服务，就成为历史上诸多战略大家的特殊喜好。^①特别是自1899年瑞典政治学家鲁道夫·契伦（Rudolf Kjellén）开创性地提出“地缘政治”概念以来，地缘政治研究以其独特的视角、综合性的研究方法以及宏大、直观的叙事方式，在现代西方学术思想界特别是国际政治与战略研究领域独树一帜。在弗里德里希·拉采尔（Friedrich Ratzel）、阿尔弗莱德·马汉（Alfred T. Mahan）、哈尔福德·麦金德（Halford J. Mackinder）及卡尔·豪斯霍弗（Karl Haushofer）等学界巨擘的不懈推动下，以“空间有机体”、“生存空间”、“海权”、“心脏地带”、“世界岛”等概念为代表，许多极具特色的地缘政治理论对20世纪民族国家思维模式的形成和历史记忆的塑造产生重要而持久的影响，在一段时期内甚至成为特定国家对外战略实践的理论依据和“行动指南”，推动或催生出现代世界历史中很多大事件、大趋势的显现和升级。

地缘政治也是一门崭新的学问，在经历了二战后短暂的学术低潮后，在当今国际政治研究中又显流行之势。特别是冷战结束以来，伴随国际格局的急剧变化与国际政治形势的复杂多变，在世界事务传统矛盾尚未消弭、新兴挑战急剧增生的严峻背景下，地缘政治作为一个结合地理分析与历史归纳的总体理论，再度呈现出旺盛的思想活力与强大的理论魅力，成为目前很多政治家和学者分析、判断冷战后世界政治经济形势、国际政治格局、特定国家发展战略与对外关系的常用工具，对当代很多国家的公共话语、集体心态和对外战略制定均产生日趋显著的影响。事实证明，冷战后诸多重大国际战略（如北约东扩、美国“重返亚太战略”、俄罗斯“欧亚战略”、印度“东进战略”、日本“政治大国战略”等等）的出现，都与冷战后地缘政治研究的

^① 法国当代最伟大的地缘政治学者伊夫·拉克斯特（Yves Lacoste）指出，将地理知识应用于军事、政治领域绝非马汉、麦金德和豪斯霍弗等人的首创，最早的提出者甚至可以追溯至古希腊的希罗多德。自那时起，运用于军事政治领域中的地理知识就成为历史上诸多国家或其他政治实体战略实践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参见 Leslie W. Hepple, “Géopolitiques de Gauche: Yves Lacoste, Hérodote and French Radical Geopolitics,” in Klaus Dodds and David Atkinson eds., *Geopolitical Traditions: A Century of Geopolitical Thought*,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0, pp. 273-274.

兴起与实践紧密相关。

值得注意的是，与早期主要集中于西方发达国家的情况有所不同，当前地缘政治研究已经超越了英、美、法、德等传统学术中心，逐渐向全球扩散。冷战后，俄罗斯、日本、印度、土耳其、捷克、乌克兰及澳大利亚等国家均掀起了地缘政治研究的热潮，共同见证了冷战后地缘政治研究国际大复兴时代的到来。在这些权势规模迥异、社会发展程度悬殊的国家中，诸多较具影响力的国际政治与战略研究者在借鉴经典地缘政治理论基础，结合本国的政治文化传统，从地缘政治的角度对国家发展战略、地区安全形势乃至世界政治经济的历史、现状和趋势进行了富有新意的分析与预测，形成了各具特色的研究成果和理论体系，极大影响了冷战后各自国家国内社会集体心态与政治认同的走向，并对本国当前对外政策实践发挥愈益显著的作用。

在经历了 30 余年的高速发展后，中国的伟大崛起已经成为 21 世纪国际政治演进中最具历史意义的国际政治事实之一。在中国和平发展过程中，地缘政治同样是无法回避的问题。加强地缘政治研究特别是对冷战后地缘政治思想发展动态的研究，无疑将有助于更好地认识当前不同国家的普通民众、专家学者与各种派别的政治势力对于国际政治、地区安全和国家战略的理解与认识，从而采取更好和更有针对性的应对策略。与此同时，加强对冷战后世界地缘政治思想发展动态的研究，也有助于更好地参考借鉴当前世界地缘政治研究的优势和长处，推动构建坚持中国立场、解决中国问题、彰显中国气派、体现中国抱负的地缘政治理论体系，从宏观、长远和全面角度出发，对中国面临的现实国际政治问题进行更深入的思考。

一、争取空间、巩固权势：经典思路的当代延续

以美国、俄罗斯为主要代表的具有重大国际影响的大国、强国，是冷战后地缘政治思想历史性复兴的学术重镇。值得关注的是，自 20 世纪初开始，地缘政治作为一项具有悠久历史的思想传统，在两国作为强大权势力量兴起和发展的过程中，始终都是两国政治一知识精英认识国际政治格局演进、思考本国全球地位、筹划国家对外战略的主要方法之一。马汉的“海权”思想、

尼古拉斯·斯皮克曼（Nicolas Spykman）的“边缘地带”理论、尼古拉·特鲁别茨科伊王子（Prince Nikolai S. Trubetzkoy）等人的“欧亚主义”理论、斯大林“战略缓冲地带”（或“东方战线”）思想的出现及政策转化过程，就是两国从国际体系中的边缘国家向世界强国的战略挺进过程。特别是在二战结束后，地缘政治在两国对外战略的制定与实践过程中发挥了更关键的作用，集中反映出不同历史时期两国政治—知识精英对于全球空间的认知与塑造，对两极格局的兴起、巩固及瓦解，发挥了直接的推动作用。

冷战后，在传统国际政治格局骤然崩溃、全球性战略敌手尚未明晰的历史背景下，地缘政治研究在美国学术界更成流行之势。以基辛格、布热津斯基、米尔斯海默、克里斯托弗·莱恩（Christopher Layne）等人为代表，美国当代诸多持传统现实主义国际政治观点的学者纷纷从地缘政治的概念、逻辑和命题出发，就冷战后美国的国际地位与战略进行了反复讨论，宣告了冷战后美国地缘政治研究的复兴。

总的来看，尽管在具体主张上存在某种分歧（即美国应当采取主动塑造欧亚大陆这个全球关键的地缘战略轴心的政治进程，抑或是退出欧亚大陆转而奉行灵活的均势战略，还是继续保持对欧亚大陆边缘地带的的影响力以遏制可能出现的对手），当前美国地缘政治研究的终极目标是基本一致的，即采取何种方式巩固美国在世界地缘政治格局中的权势与空间，进而确保后冷战时代美国的全球霸权地位。从这个角度看，冷战后美国主流的地缘政治研究，在精神脉络上依然是“经典地缘政治”（classical geopolitics）式的，它依然是马汉、麦金德、豪斯霍弗等人的地理决定论和历史归纳法的当代延续。其根本诉求，依然在于通过归纳不同地理空间对于国际政治进程方式与效果的影响，从而实现国家的“生存与强大”。^① 在这种逻辑的背后，体现出美国当代地缘政治学者对于国际政治的思考与认识，依然未能摆脱悲凉、冷酷、循环往复、没有任何进步可能的宿命论色彩，极为鲜明地体现出美国等西方社会对于来自欧亚大陆腹地权势力量的一贯恐惧。

冷战后，俄罗斯地缘政治研究的逻辑基础同样建立在经典地缘政治理论

^① 参见葛汉文：《经典与现代的交织：冷战后美国的地缘政治思潮》，载宋德星主编：《战略与外交》，时事出版社2014年版，第25页。

之上。在国际政治形势急剧变动和国力严重衰弱的历史背景下，亚历山大·杜金（Aleksandr Dugin）、根纳季·久加诺夫（Gennadii Ziuganov）、弗拉基米尔·日里诺夫斯基（Vladimir Zhirinovskiy）等俄罗斯学者与政界人士，通过对经典地缘政治理论（特别是“心脏地带”理论）与俄罗斯民族传统文化（特别是欧亚主义思想传统）的有机融合，集中关注后冷战时代欧亚大陆地缘政治演进的内在逻辑与未来趋势，试图以此寻找一个足以恢复俄罗斯大国荣誉、确保国家地位、实现民族复兴的可行战略。^① 在他们的努力下，俄罗斯及“欧亚”区域内的领土空间、地理位置、自然地貌以及民族文化特征，开始成为俄罗斯当代政治一知识精英与普通民众界定、理解自我身份、认识外部世界的基本方式之一，成为当代俄罗斯人解读自身国家历史与现状、理解俄罗斯独特文明演进轨迹、复兴传统精神“必不可少”的工具，甚至成为在艰难时局下挽救国家命运的一门“爱国的科学”。^② 与美国相同，俄罗斯当代地缘政治研究也对强调“国家竞争”与“空间争夺”的经典地缘政治理论方法情有独钟，同样将本国权势在空间上的增减视为争取全球性影响、确保国家地位、维护国家利益的主要指标，同样极端强调欧亚大陆对于国际政治格局演进及俄罗斯生存安全的关键性意义。与此同时，基于不同的历史道路、政治传统和社会文化，俄罗斯地缘政治思想亦有其不同的历史渊源、独特的演进路径和表述方法，呈现出不同的政治、文化与审美倾向和各自鲜明的理论特色。

作为国际地缘政治研究领域的传统学术中心，德国、法国、意大利和日本等国冷战后地缘政治研究进展同样值得关注。早在上世纪三四十年代，德国地缘政治学、法国政治地理学、意大利地缘政治研究及日本“地政学”，均以其直观的研究手法和鲜明的政策主张对各自国家的对外战略特别是对德、意、日法西斯的对外侵略产生了极为关键的影响。冷战后，在传统国际政治格局快速瓦解及国家力量对比剧烈变动的背景下，地缘政治研究在上述国家又呈复兴之势。这些国家当代很多政治一知识精英，为实现保障国家利益、发挥大国影响、进而重现“历史荣光”等目标，纷纷开始致力于从各自

^① 参见葛汉文：《冷战后俄罗斯的地缘政治思想》，载《国际政治研究》2012年第2期。

^② Mrak Bassin, "History and Philosophy of Geography," *Progress in Human Geography*, Vol. 21, No. 4, 1997, p. 563.

国家早期的地缘政治论述中发掘所谓的“合理性内涵”，从本国历史文化传统中汲取理论养分，着力将地缘政治考量融入本国对外战略。

例如，冷战后德国部分地缘政治学者对德国“融入西方”（Westbindung）政策的讨论和质疑，及据此提出的“回归‘中部’（Mittellage）”视角、发展与“东方”国家关系的主张；意大利学者提出的平衡意大利对外战略中的“欧洲倾向”与“大西洋倾向”问题；法国学者有关发挥大国作用、关注新兴问题领域、确保国家利益、拓展国际影响力的主张；日本学者提出的“回归海洋国家立场”、遏制防范“大陆国家”等观点，均对冷战后本国对外战略的塑造乃至各自地区安全形势演进产生显著影响。^①总的来看，冷战后德国、意大利和日本等国地缘政治思想的发展，因其对现实主义国际政治倾向的强调及对地理历史分析手法的倚重，呈现出浓郁的经典地缘政治色彩；而法国的当代地缘政治研究，则源于其独特的历史与现实根源，开创了独特的演进路径，呈现出全新的学术风格。

作为当今世界中特别值得关注的新兴国家，印度、巴西、乌克兰、土耳其、澳大利亚、捷克等国的地缘政治思想的发展，由于历史道路、政治文化传统、内外部环境和国家发展目标的巨大差异，因而具有鲜明的特点。印度基于其根深蒂固的地理不安全感，结合积极进取的、以实现大国抱负为目标的心理预期，试图巩固其在南亚次大陆的优势地位，同时积极向印度洋乃至亚太地区拓展权势，以此作为新时期印度对外战略的基本方向。冷战时期特别是军政府当政时期，巴西的地缘政治研究着力探讨两强对峙格局下中等国家如何完善领土控制、加强国内治理、增强国家实力、处理对外政策进而实现大国抱负等目标。乌克兰独立后，由于异常复杂的国际背景、危机四伏的国内社会状况，其地缘政治研究注重对国内存在的“区域性分裂”问题的审视。冷战后土耳其的地缘政治学者则仔细考量其亲西方政策的利弊得失，并主张谋求扩大在中东等伊斯兰地区及中亚、高加索等所谓“突厥”地区的影

^① 参见葛汉文：《“退回未来”：冷战后德国地缘政治思想刍议》，载《欧洲研究》2011年第4期；葛汉文：《批判与继承：二战后法国的地缘政治思想》，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11年第2期；葛汉文：《冷战后意大利的地缘政治思想》，载《国际展望》2014年第5期；葛汉文：《走向毁灭之路：战前日本的地缘政治思想》，载《解放军国际关系学院学报》2014年第3期；葛汉文：《冷战后日本的地缘政治思想》，载《和平与发展》2014年第5期。

响。冷战后部分澳大利亚地缘政治学者要求国家降低对澳美军事同盟的过度依赖，呼吁主动发挥自身实力作用，加强与地区国家的多方位合作，从而推动构建亚太安全新秩序。而处于大国权势夹缝中的捷克，其地缘政治学者在反思历史教训的基础上，对其当前完全依赖西方军事同盟、过度刺激俄罗斯的做法提出尖锐批评，认为捷克应审慎与西方军事集团保持距离、在大国错综复杂的矛盾与冲突中寻找生存发展机会，同样令人印象深刻。^①

荷兰当代地缘政治学者海耳曼·乌斯滕（Herman Wusten）认为，“一般说来，如果地缘政治在一个国家社会生活与日常政治辩论中的作用开始大幅上升，表明其国内社会已经充分意识到这个国家的权力地位正面临极大危险，或正处于急剧变动中”。^② 冷战后地缘政治研究在世界范围内的兴起，应当被视为是在冷战结束前后国际政治格局的大变革和大动荡的历史背景下，世界各主要国家政治—知识精英以应对各类复杂挑战、实现国家安全、确保国家发展为目的，对国际、地区和本国战略态势、发展走向的解读和筹划过程。在此过程中，经典地缘政治理论由于其概念推论的简明、直观，加之颇具说服力的理论逻辑，对冷战后各主要国家地缘政治思想的形成和发展均产生了不同程度的影响，甚至成为一种“理性的”、“现实的”、足以确保“民族利益”的国家战略，一把能够真正理解国际政治的“万能钥匙”（*passé-partout*）。^③ 特别是对那些具有大国雄心抱负或者仍然面临传统安全威胁的国家来说，对领土空间增减、国家权势变动、和国际政治格局变化的密切关注，构成了它们冷战后地缘政治研究的基本内容。而这些具有浓厚现实主义国际政治意味的表述和主张，也集中体现出上述国家政治—知识精英乃

^① 参见葛汉文：《印度的地缘政治思想》，载《世界经济与政治论坛》2013年第3期；葛汉文：《“安全与发展”：巴西的地缘政治思想（二战结束到20世纪80年代）》，载《拉丁美洲研究》2012年第1期；葛汉文：《欧亚主义与大国雄心：冷战后土耳其的地缘政治思想》，载《世界经济与政治论坛》2012年第4期；葛汉文：《冷战后乌克兰的地缘政治思想》，载《俄罗斯研究》2013年第4期；葛汉文：《小国的生存之道：冷战后捷克的地缘政治思想》，载《外交评论》2012年第4期。

^② Herman Van Der Wusten and Gertjan Dijkink, “German, British and French Geopolitics: The Enduring Differences,” *Geopolitics*, Vol. 7, No. 3, 2002, p. 21.

^③ Elisabetta Brighi and Fabio Petito, “Geopolitics ‘in the Land of the Prince’: A *Passé-partout* (Global) Power Politics?” in Stefano Guzzini ed., *The Return of Geopolitics in Europe? Social Mechanisms and Foreign Policy Identity Crise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2, p. 127.

至普通民众对冷战结束后本国空间态势和安全环境的焦虑和不安，以及对其历史—政治身份和国家走向的迷失与茫然。此类极具经典地缘政治色彩的思想学说的兴起，既影响了冷战后上述国家社会集体心态和政治倾向的转变，其政策实践过程亦对相关地区国际政治形势的发展产生了不容忽视的作用。

二、质疑经典、颠覆传统：后现代主义的学理审视

在经典理论和传统思路仍占据重要地位的同时，冷战后地缘政治研究值得关注的另一重要理论动向是以马克思主义地缘政治学(Marxist Geopolitics)、“批判地缘政治学”(critical geopolitics)为主要代表的新兴研究流派的深入发展及其由此引发的学理论争。自上世纪70年代以来，受到世界政治经济及意识形态领域出现的诸多新事实、新趋势的有力驱动，这些新近涌现的学理派别针对经典地缘政治理论在本体论、方法论、精神风格等方面存在的缺陷，通过对其理论建构与应用实践的回顾与反思，对传统理论的基本逻辑和根本假定进行了批评与重塑。总的来看，这些学理派别尽管在体系建构、研究取向、理论应用等方面亦存在相应的不足，但无疑极大地推动了传统地缘政治的研究手段、研究志趣和精神风貌的转变，对地缘政治研究的未来发展具有相当的规范性意义。

实际上，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对于作为一门学科的地缘政治持有一种天然的疑虑态度。在学理层面上，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学说、历史唯物主义及对社会生产方式重要意义的强调，与固守国家中心视角、具有浓厚地理决定论色彩、强调国家权势扩张的经典地缘政治理论，在基本逻辑和主要观点上存在显著的差别。而经典地缘政治理论在近现代世界历史中对帝国主义、强权政治与国际战争的推动作用，更是引发了以批判当代资本主义体系为己任的马克思主义知识分子的极大反感。^① 出于这些原因，这些学者基本上都对经典

^① 在地缘政治最有力的批判者卡尔·魏特夫(Karl Wittfogel)看来，马克思在其有关自然与社会的相互关系表述中早已雄辩地证明，“地理因素并不直接影响而是间接作用于政治生活领域，……政治形式在本质上是由社会生产关系所决定的”。因此，与历史唯物主义相比，地缘政治对于自然地理条件与政治因素间的相互关系进行了一种过于机械化和简单的解释，它实际上“是将劳动过程中的自然因素与社会因素进行了生硬的分割”，其逻辑内核就是18、19世纪流行的实证自然主义(positivist naturalism)和机械的领土决定论

地缘政治的观点秉持积极的批判态度，均将其视为帝国主义侵略政策的帮凶和卫道士，大多认为地缘政治理论家反复鼓吹国家领土与权势的真正目的，在于掩盖资本主义政治经济体系的根本矛盾，麻痹和欺骗处于垄断资产阶级统治下的广大民众，为帝国主义控制和争夺特定领土提供理由。

自从上世纪70年代以来，部分西方马克思主义知识分子在批判地审视经典地缘政治理论的同时，也在重新评价后者理论价值基础上，开始将其部分核心概念特别是“空间”、“领土”等概念与马克思主义相结合，以求创立一种新的、能够体现“马克思主义志趣”的地缘政治理论体系，从而对资本主义现代体系进行更为全面的解读。在戴维·哈维（David Harvey）、理查德·皮特（Richard Peet）、伊曼纽尔·沃勒斯坦（Immanuel Wallerstein）、罗纳德·约翰斯顿（Ronald J. Johnston）和凯文·考克斯（Kevin R. Cox）等学者的努力下，地缘政治研究开始被逐步改造为一种从领土空间角度出发、分析解释资本主义全球再生产过程的理论工具。这些学者希望通过上述努力，在纠正和改造经典地缘政治理论的逻辑观点和理论精神的同时，从地理历史角度出发，着重探究世界政治经济发展中不平等、种族冲突、环境退化和不发达等问题的体制根源，从而对当前全球资本主义的性质和逻辑进行了更为深入的批判性解读。

冷战后的马克思主义地缘政治研究，最重要的学术观点在于对领土空间在资本主义生产中的作用及价值的论述。英国学者亚历山德罗·科拉斯（Alejandro Colás）和冈萨罗·波索（Gonzalo Pozo）指出，资本主义的全球扩张使得几乎所有的地理区域均成为全球资本主义系统的组成部分，成为劳动力和资本转换甚至阶级对立的“物质容器”。在这个体系中，殖民主义、帝国主义和工业资本主义依靠商品生产、可转让的土地、灵活标价的劳动力、复杂的劳动分工和主权国家政治权威的保障，成功建立起一个“门户开放但

（Bodenbedingtheit），其本质上是“一种肤浅的、布尔乔亚式的物质主义”，充分体现出现“垄断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的矛盾性”。参见 Peter J. Taylor, “Radical Political Geographies,” in John Agnew, Katharyne Mitchell, and Gearóid Ó Tuathail eds., *A Companion to Political Geography*, Malden: Blackwell Publishers Ltd, 2003, p. 48; Mark Bassin, “Nature, Geopolitics and Marxism: Ecological Contestations in Weimar Germany,” *Transactions of the Institute of British Geographers*, Vol. 21, No. 2, 1996, pp. 315-341; Gearóid Ó Tuathail, “The Critical Reading / Writing of Geopolitics: Re-Reading / Writing Wittfogel, Bowman and Lacoste,” *Progress in Human Geography*, Vol. 18, No. 3, 1994, p. 316.

边界封闭”（open doors and closed frontiers）的全球政治经济空间。^① 在这个体系中，现代主权国家的领土空间对资本主义生产的维系和发展发挥着关键性的“稳定作用”（valorization）：国家以立法、行政等方式，提供了有利于资本再生产和扩张的“社会结构”（social infrastructure），在资本价值交换过程中发挥重要的推动和规范作用，成功帮助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确立了统治秩序。^② 从这个意义上讲，在资本主义生产中，领土是第一位，也是最重要的社会进程，它不断地被生产、交换和价值积累所重构，同时也被资本主义全球再生产中的权力关系所重构。

不仅如此，这些学者对于作为自然物质因素的领土空间自身在资本再生产过程中价值的实现也给予了特别的关注。很多学者认为，领土空间对于资本主义生产的另一个重要作用，体现在地租（即马克思所称的那些附着于“土地及其附属物”的资本）在特定领土空间内利润的实现。^③ 在资本主义生产中，对空间的勘察、计算、界定和绘图都是对空间进行商品化努力的一部分，其目的就是最终将空间变成可以流通的商品。特别是随着世界政治经济的发展，在当前的资本主义全球体系中，领土空间对资本主义生产的关键作用突出地体现为对碳氢化合物（石油、天然气）、水资源、可耕作的土地等稀缺自然资源的商品化转换。但由于这些资源在地理分布上的不均衡，领土空间特别是富含上述资源的领土空间在全球资本主义生产中的地位和作用愈发显著，对这些领土空间的争夺和竞争也变得日益激烈。这些学者因此得出结论，由于领土空间及其附属资源的稀缺性对资本主义生产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价值，因此对领土空间及其附属资源的争夺“实际上正在使这个世界变得更加不安全”。^④

冷战后国际地缘政治研究领域取得的又一重要理论进展当属“批判地缘政治学”的兴起及流行。^⑤ 上世纪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以来，在经济全球化

^① Alejandro Colás, “Open Doors and Closed Frontiers: The Limits of American Empire,”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Vol. 14, No. 4, 2008, p. 619.

^② Alejandro Colás and Gonzalo Pozo, “The Value of Territory: Towards a Marxist Geopolitics,” *Geopolitics*, Vol. 16, No. 1, 2011, p. 211.

^③ *Ibid.*, p. 215.

^④ *Ibid.*, pp. 215-216.

^⑤ 参见葛汉文：《批判地缘政治学的发展与地缘政治研究的未来》，载《国际观察》2010年第4期，第42-48页。

进程不断加快、科学技术迅猛发展、交通信息网络快速普及、国家间相互依存程度日益加深和国际紧张局势大体缓和的背景下，以杰拉德·奥特瓦塞尔（Gearóid Ó Tuathail）、约翰·阿格纽（John Agnew）、克劳斯·多兹（Klaus Dodds）等人为代表的地缘政治学者，在吸取批判理论、后现代主义、建构主义等观点方法基础上，对经典地缘政治理论的本体论、认识论等“元”问题进行了一种近乎颠覆性的解释，这些学者期望以此重新界定地缘政治的研究范围和手段，并为地缘政治的未来发展做出适当预测。

批判地缘政治学研究取得的主要理论进展突出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首先是对经典地缘政治本体论、方法论等根本理论问题的反思与探讨。与传统思路的根本区别在于，这些学者总体上都反对将地缘政治视为一种纯粹物质属性的、明晰可辩的国际关系事实，主张将其理解为一套融合了地理、政治表述的话语模式，一种与人类主体意识紧密联系的社会、文化和政治实践，它兼具物质和反映性质，与权力、知识和经济的社会再生产存在紧密联系。^①通过将地缘政治归结为一种人类的意识实践过程，经典地缘政治认识论中物质世界与研究者精神世界的二元对立被模糊和调和，地缘政治知识的历史性与价值性特征被突出强调。当代地缘政治研究开始从“探究地理因素对政治活动的制约作用”到“探究人类是如何认识或想象地理环境从而展开政治实践”的转变。

批判地缘政治学的另一重要观点是对经典地缘政治思想倾向和历史作用的再检讨。作为对近现代以来国际政治演进的认识与反映，经典地缘政治理论将领土空间视为主权国家生存、发展乃至权势扩张的关键性因素。绝大多数经典地缘政治理论的概念命题（如空间对抗、势力范围、霸权、实力中心等）均着眼于全球范围内的空间权势争夺，大多致力于为特定国家的权势扩张和领土争夺进行理论筹划。在当代部分批判学者眼中，经典地缘政治的全部信念都是为近现代以来强权国家间的领土争夺和权力竞争提供理论依据，它忽略甚至刻意掩饰政治矛盾与社会问题，基本上服务于统治者、战争和政治控制，结果则有助于统治者对平民施加暴力、对社会进行空间控制并引发

^① G. Ó Tuathail and Simon Dalby, "Introduction: Rethinking Geopolitics," in G. Ó Tuathail and Simon Dalby eds., *Rethinking Geopolitics*, London: Routledge, 1998, p. 2.

国家间的领土冲突。^① 基于以上原因，经典地缘政治理论受到了历史上诸多极权者的偏爱，而地缘政治在为特定国家实施军事战略与政治强权提供理论来源的同时，自身也演变为一种米歇尔·福柯（Michel Foucault）言中的“权力—知识”体系^②，一种进行空间控制和领土争夺的意识形态，更是成为近现代世界历史中“导致战争的首要因素”^③。

批判地缘政治学还致力于拓展地缘政治的研究范围。在这些学者看来，经典地缘政治研究过多地关注边界、领土、资源等物质范围的问题，但对话语研究与决策实践考察不足；过多强调分析和预测大国、强国的地缘政治形态，而对小国、弱国的地缘政治状况、思想与实践关注不足；过多地关注权力、领土方面的“高政治”议题，而对目前直接影响普通大众日常生活的“低政治”议题（环境、气候、粮食问题等）考察不足。为此，批判地缘政治学着重分析宗教、民族性、政治认同、文化差异对特定社会“地缘政治理性”的影响，以求从中发现特定国家的权力—知识精英是如何以特定的方式反映与建构国际政治中的“地理事实”（如政治领土、国际边界），以及如何据此展开国际政治实践。^④ 此外，面对冷战结束后世界政治经济在诸多领域中的重大变化，批判地缘政治学开始将研究重点“从国家主权转移到全球化、从固定的领土转移到具有符号学意义的边界、从‘治国之道’转移到相互依赖、从地缘政治集团转移到虚拟环境”。^⑤ 在德国学者保罗·罗依博（Paul Reuber）归纳的当今地缘政治的六大主要研究方向，即生态政治与资源冲突、领土冲突与边界、地缘政治与认同政治、全球化与新型国际关系、政治权力的符号学反映、地区冲突与社会运动中，至少有四项议题都是传统研究范围

^① [英]杰弗里·帕克著：《地缘政治学：过去、现在和未来》，刘从德译，新华出版社2003年版，第75页。

^② 参见福柯关于国家权力与文学、学术与政治结构关系的论述。Leslie W. Hepple, “Géopolitiques de Gauche: Yves Lacoste, Hérodote and French Radical Geopolitics,” in Klaus Dodds and David Atkinson eds., *Geopolitical Traditions: A Century of Geopolitical Thought*, p. 292.

^③ 转引自 Klaus Dodds, *Geopolitics in a Changing World*, Harlow: Pearson Education Ltd., 2000, p. 32.

^④ G. Ó Tuathail, “The Bush Administration and the ‘End’ of the Cold War: A Critical Geopolitics of US Foreign Policy in 1989,” *Geoform*, Vol. 23, No. 4, 1992, p. 439.

^⑤ G. Ó Tuathail, “Postmodern Geopolitics? The Modern Geopolitical Imagination and Beyond,” in Tuathail and Dalby eds., *Rethinking Geopolitics*, p. 28.

之外的议题。^①

总体来看,冷战结束前后至今国际地缘政治研究领域的学术新发展,与关注国家空间权势变化的经典地缘政治理论相比,在研究方法上发生了“向上”与“向下”的双重转移。所谓“向上”转移,是指超越传统的国家中心视角,从地理的视角出发,重视审视全球范围政治经济体系的本质及其运行规律;所谓“向下”转移,是指集中关注次国家层面的政治—地理互动问题,甚至注重探究民族、阶层、性别乃至个人的地缘政治体验,这无疑极大拓宽了经典地缘政治研究的范围,突出了研究特色。但必须承认的是,在新兴理论的持续冲击下,传统地缘政治研究持续关注国家权势变化、紧密关注国际政治格局变化的鲜明理论色彩亦受到严重削弱,地缘政治研究似乎正在变成一个包罗万象,同时也是“东拉西扯”的领域。^②由此则导致地缘政治在政策可操作性、理论的实用意义和与国际政治的现实贴切性方面均有所下降,在模糊了地缘政治理论鲜明特征的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其对国家决策的影响力,使得地缘政治在当前国际政治研究中的学术地位更加边缘化。

三、总结教训、汲取启示:构建中国特色的地缘政治研究体系

中国学者很早便意识到地理环境对于人类政治活动的重要影响。在中国历史上,早在春秋战国时期,很多名噪一时的政治家和学者便自觉不自觉地地理环境角度出发,对当时的政治活动作出了较为准确的描述和预测,积累了尤为丰富的理论经验,“合纵连横”、“近睦远交”、“隆中对”皆为不同时期中国本土地缘政治表述的典型代表。但应当承认的是,中国古代学者的有关论述多是从经验和直觉出发,自觉服务于现实政治需要,主要体现为战略决策或谋划,缺乏系统的概念辨析、学术梳理和逻辑推导。在研究目的上致力于为不同时期的政治决策者主动影响特定历史时期的政治格局走势、进而主导“天下”提供宏观战略指导。在研究范围上则严格局限于以华夏族聚居区为主的“中原”领域,少有对外部世界的关注和研究兴趣。

^① Paul Reuber, “Conflict Studies and Critical Geopolitics: Theoretical Concepts and Recent Research in Political Geography,” *GeoJournal*, Vol. 50, No. 4, 2000, p. 37.

^② Colás and Pozo, “The Value of Territory,” p. 211.

1840年以来,随着资本主义列强的入侵,中国开始逐步被纳入到资本主义全球体系之中。在西方国家坚船利炮的威胁之下,中国部分先进学者为了拯救民族于危亡,寻求救国救民的真理,开始大量介绍和引介西方政治思想理论,以求解决中国面临的现实问题。中国学者对地缘政治理论的关注大约开始于20世纪中后期,但在“左”的思想意识的长期影响和主导下,当时国内学术界一般认为:地缘政治理论在研究方法上不外乎错误的地理决定论,在具体理论表述上则是帝国主义侵略扩张政策的托词,从本质上讲,地缘政治学就是“战争的地理学”或“侵略的地理学”的代名词。^①因此,在新中国诞生后的很长时间内,地缘政治理论一直处于被忽视和批判的状态。尽管如此,以毛泽东、周恩来、邓小平为代表的老一辈革命家在对外政策思想和国际政治实践中,仍自觉地把地缘政治因素纳入对国际战略形势的判断中,以宏观和全球的视角分析中国在当时国际政治格局中的地位与作用,形成了许多极具影响的理论观点。上世纪40年代末毛泽东关于“中间地带”的观点,60年代初关于“第一中间地带”、“第二中间地带”的划分,以及70年代关于“三个世界”理论的提出,即为鲜明的例证。

改革开放以来,与国内学术界思想解放进程同步,地缘政治研究得到了中国学者前所未有的关注与重视。在这一阶段,地缘政治研究进入一个历史上前所未有的繁荣兴盛时期,许多西方地缘政治研究的经典论著在中国得以翻译出版,不少介绍和评析地缘政治理论的著作不断面世。与此同时,一些中国学者也开始有意识地将地缘政治理论应用到国际政治研究领域中,力图据此解释和预测中国在当前世界经济发展和国际政治格局中的地位与作用。此外,还有不少中国学者在系统归纳地缘政治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致力于探究地缘政治的本体论与方法论等核心理论问题,希望籍此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的地缘政治理论体系。^②

^①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出版说明”,载[美]斯皮克曼著:《和平地理学》,刘愈之译,商务印书馆1965年版,第1页。

^② 中国学者在地缘政治研究领域中的代表性著作包括程广中:《地缘战略论》,国防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李义虎:《地缘政治学:二分论及其超越》,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刘从德:《地缘政治学:历史、方法与世界格局》,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陆俊元:《地缘政治的本质与规律》,时事出版社2005年版;王正毅:《现代地理政治学》,南开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姚有志主编:《二十世纪战略理论遗产》,军事科学

冷战结束后特别是进入新世纪以来，随着世界政治经济形势和国际政治格局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的凸显，一系列直接关系到中国国家安全和繁荣发展的重大现实问题相互交织、相互影响、并行发展。作为同时拥有最多陆上邻国和漫长海岸线的东亚大国，中国在和平发展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进程中，如何妥善处理与大国、周边地区和广大发展中国家的相互关系，如何在扩大对外开放、贯彻好互利共赢原则的基础上正确处理中国国家利益拓展与尊重他国利益的关系，如何统筹兼顾周边地区各个战略方向以便创造一个有利于中国和平发展的国际环境，如何在坚决维护领土主权和海洋权益时妥善处理好领土岛屿争端，如此一系列重大现实问题尚待中国学者从地缘政治的角度着手，在纷繁复杂的问题和现象中寻找直接影响中国未来发展的大问题、大趋势，发展一种既坚持中国立场、解决中国问题、彰显中国气派、体现中国抱负，同时又具有广泛包容力、兼收并蓄的开放性理论体系。而冷战后地缘政治研究的国际性复兴的到来，也对推动中国地缘政治研究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如下启示。

首先，中国地缘政治研究必须坚持服务于中国国家利益、服务于中国国家战略的基本立场。作为一门具有悠久思想传统的学科门类，地缘政治研究一向以鲜明的现实主义国际政治立场和政策倾向著称于世。尽管其理论方法、观点、结论不时遭到不少学者（特别是当下部分持后现代主义立场的西方学者）的强烈批判，但地缘政治研究从特定国家的立场出发、解决特定国家的问题、密切服务于特定国家对外战略的基本定位，对于当前中国地缘政治研究的发展仍具有指导意义。从当前国际地缘政治研究的主流来看，无论是美、俄等大国的地缘政治思想，抑或是德、法、意、日等地区强国的地缘政治思想，还是印度、澳大利亚、乌克兰、捷克等新兴国家的地缘政治思想，无不聚焦冷战结束后世界政治经济秩序和国际政治格局的剧烈变动，无不努力从中发掘和评估本国权势地位和国家安全所经受的影响和触动，从而为本国在未来的生存、安全及发展寻求解决方案。应当清醒地认识到，尽管求和平、

出版社 2001 年版；叶自成主编：《地缘政治与中国外交》，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朱昕昌：《西方地缘战略理论》，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5 年版；张文木：《世界地缘政治中的中国国家利益分析》，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2 年版；葛汉文：《历史视野下的西方地缘政治思想》，军事谊文出版社 2012 年版；等等。

谋发展、促合作在当今世界已成为不可阻挡的时代潮流，国际形势保持总体和平、缓和、稳定的基本态势，但在中国和平发展过程中，国家安全面临的挑战、特别是我周边面临的现实或潜在威胁日益多样化、复杂化、联动化。在此背景下，中国地缘政治研究者应始终坚持中国立场、捍卫中国利益、解决中国问题的基本原则，合理利用经典地缘政治理论的一些概念、观点、方法，以冷静、客观的态度，并从战略、宏观的视角，认真分析权势空间变动与中国和平发展的关系问题，为实现稳定周边的对外战略服务，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国家大战略服务。

其次，当代部分地缘政治研究者关于地缘政治本体论、认识论及历史作用的新解读，为中国学者以谨慎和科学的态度对待传统地缘政治话语文本提供了一定的借鉴意义。特别是在借助经典地缘政治理论方法分析和研判当今世界政治经济发展态势和中国的战略时，中国学者应当更加重视经典地缘政治中诸多概念、方法和命题产生的历史文化背景，蕴含的战略企图与价值倾向，在吸纳借鉴其有益的观点、方法和理论的同时，注意舍弃或纠正其存在的沙文主义、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倾向。具体而言，中国学者应当本着不盲从、不迷信的态度，坚持科学的扬弃态度，认真辨析经典地缘政治理论的研究角度（如将人类政治经济活动与地理环境相结合的宏观视角）、研究手段（如整体性思维、综合分析、区域研究、单元考察）和部分概念命题（如海权、陆权、空权对国际政治的重要影响）在当今时代可能具有的应用价值，恰当评判其存在的片面性与单一决定论色彩，从而对一些仍可沿用但存在缺陷的概念命题进行与时俱进的改造，使之从传统的、排他性的、强调对抗争夺的理论倾向转变为符合时代特征的、突出互利共赢和合作协调的叙事风格。唯有如此，才能使一些传统的概念观点获得新生，适应时代发展的需要。

再次，针对当代部分地缘政治学者要求创新地缘政治研究手段、拓展地缘政治研究范围的呼声，也需认真分析其利弊，汲取其优点。对中国当前地缘政治研究者而言，在加强对全球宏观地缘政治格局、周边安全环境等国际政治实践层面研究的同时，也应适当注意特定国家（特别是我周边国家及与我有重大安全利益交集的国家）的历史道路、民族记忆、文化传承对其地缘政治思维与实践的影响，研读中国周边诸多邻国及与我有重大安全利益交集

的国家看待中国与其关注重叠区域的方式和方法，分析其国内社会地缘政治思维的历史发展和演进过程在当前可能引发的国际政治效应，从而有效预测其未来可能推行的地缘战略及对中国周边安全环境的影响。与此同时，中国学者还可从发掘中国当前国内社会（包括国内不同区域、不同民族、不同阶层）对于特定空间区域的认识入手，审视中国地缘政治思维方式的历史及变迁过程，从而正确解读中国社会是如何将文化与地理因素相结合，建构“自我—他人”、“对手—盟友”等“想象边界”，以及如何根据这种认识完成相应的国际政治实践，从而为筹划一项符合中国国情、体现国民诉求、反映国家利益的国家大战略提供理论参考。

另外，在坚持地缘政治研究的国家中心视角、重视国家权势变化、关注领土空间变更等传统研究方法和内容的同时，也应密切注意吸收社会科学研究中的其他理论观点，以丰富地缘政治的研究方法和研究领域，实现多视角相互补充，以期对当今愈发复杂的全球地缘政治进程作出更为全面的理解。例如，在研究气候变化、资源匮乏、能源危机对特定国家权势的影响时，可以将国际政治经济学和地缘经济学的观点方法应用于地缘政治研究中；在分析领土空间在经济全球化条件下的地位和功能时，可以吸取马克思主义地缘政治理论关于领土是资本主义生产要素的论述，既重视国家对领土空间的管制对经济发展的影响，又重视领土空间自身经济价值的实现；在对特定国家国内社会地缘政治思维及对外战略的分析论述中，还可引入社会学和人文地理学的研究方法和相关知识。总之，在当今经济全球化进程加快、科学技术迅猛发展、交通、信息、网络快速普及、国家间相互依存程度日益加深和国际紧张局势总体缓和的历史背景下，在坚持地缘政治传统研究领域与研究特色的同时，中国学者必须致力于扩大地缘政治的研究方法和适用领域，努力加强对新领域和新问题的学术开拓，从新的角度为国家营造安全稳定的周边环境，进而为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提供有力襄助。

[收稿日期：2015-01-28]

[修回日期：2015-02-13]

[责任编辑：石晨霞]

“一带一路”是欧亚非的 共同发展战略

金应忠

【内容提要】“一带一路”战略不仅是中国在新时期提出的重要国家战略，同时也是欧亚非三大洲各国的共同发展战略，它不仅植根于古代先民基于勇气与智慧共同创造的古代丝绸之路的历史记忆，而且也适应了当代各国适应经济全球化发展的共同需要，更是包容性塑造外交的伟大实践。尽管“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之间存在历史与现实的各种矛盾、分歧，但是共建“一带一路”不仅以聚焦共同发展的方式为各国认识这些矛盾、分歧提供了新的视角，而且通过倡导利益共同体、责任共同体、命运共同体“三位一体”的包容性塑造理念，为管控、弥合、化解这些矛盾、分歧提供了新的途径。立足新的时代背景，中国与欧亚非三大洲的相关国家有能力在古代先民创造的古代丝绸之路基础上，以平等、均衡化的原则共同推动“一带一路”战略的实践，同时促进沿线地区的一体化发展，经济全球化时代也需要我们具有包容性塑造的目标自信、理念自信。

【关键词】古代丝绸之路 经济全球化 “一带一路” “三位一体”理念 包容性塑造外交

【作者简介】金应忠，上海市国际关系学会研究员

【中图分类号】F114.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1568-(2015)02-0085-12

【DOI 编号】10.13851/j.cnki.gjzw.201502006

2013年9月，习近平主席访问哈萨克斯坦时提出沿着古代丝绸之路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倡议，同年10月访问印度尼西亚时又提出沿着古代海上丝绸之路共建“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倡议，同年年底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将这些倡议正式列入决议，使“一带一路”建设成为中国国家战略。事实上，“一带一路”建设并非只是中国的国家战略，欧亚非三大洲越来越多国家对此倡议表现出浓厚的兴趣和热情，纷纷提出相关建议和方案，这表明“一带一路”建设已超越中国的国家战略，成为更多沿带、沿路国家的国家战略，甚至成为欧亚非三大洲的共同发展战略也是可能的。这种可能的实现将成为当代世界和平发展新的切入点和增长点，为世界经济增长注入新的动力。这样的趋向为我们研究“一带一路”战略提供了新的视角，因此需要研究这种趋向的动力是什么？促使这种趋向形成合力的理念是什么？中国的作用是什么？研究这些问题与研究中国“一带一路”战略具有相辅相成的意义，本文拟就此展开讨论。

一、凝结欧亚非的历史记忆， 承载欧亚非的和平发展梦想

古代陆上丝绸之路与海上丝绸之路可以统称为古代丝绸之路，这不仅是中国先民走出来的，而且是欧亚非三大洲先民共同走出来的。古代丝绸之路建设的壮举与风采不仅在当代中国人中，而且在欧亚非的民众中都凝结着历史记忆。“丝绸之路”概念最早由德国地理学家李希霍芬（F. Von Richthofen）于1877年出版的《中国》一书中提出。^①然而欧亚非的先民将通往中国之路与“丝”、“丝织品”联系在一起却是早已有之。据称在公元前10世纪，中国的丝织品就已到达古埃及。古希腊人对欧亚大陆的东方生产丝与丝织品的国家也早有耳闻，并以“赛里斯”（seres）称呼中国，用“赛里斯人”称呼中国人似乎与“丝”的译音相契合。^②对丝织品、瓷器及其他产品的好感激发了“西方”人对中国的向往，试图开拓通往中国之路，犹如唐朝高僧玄奘因对

^① 参阅潘光、余建华：《从丝绸之路到亚欧会议——亚欧关系两千年》，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2004年版，第3-7页。

^② 朱学勤、王丽娜：《中国与议论读》，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9页。

佛教的敬仰造就了赴印度取经的壮举。欧亚非三大洲先民各自对对方的向往、好感以及互利推动了东西方之间的联系与交往。在数千年前，人们不得不利用双脚或借助畜力去跨越崇山峻岭、草原大漠的阻隔，也不得不依靠风帆搏击浩瀚海洋上的惊涛骇浪，实现互联互通的艰难可想而知，然而古代丝绸之路仍然在艰难中联通数千年。

欧亚非三大洲先民走出数千年传承的古代丝绸之路，学者黄仁伟认为是以相互发现对方为主要特征的人类历史第一次地理大发现为标志。^①正是地理大发现增进了相互了解、互赏互鉴，使相互联系、交往不断增多，贸易、文化交流日益频繁。漫漫的古代丝绸之路互联互通为欧亚非古代先民建构了广袤无垠的生活圈，既有商人的往来，又有民族的迁徙；既有改善生活品质的追求，又有躲避灾难的需要；既有物质的互通有无，又有文明、文化的沟通交融；为各自的生存和发展提供了多样的机会。

近代发生的第二次地理大发现导致欧洲少数列强对非洲、亚洲的殖民与掠夺。而在此之前的数千年中，尽管古代丝绸之路的发展也不可避免地发生这样或那样的矛盾、冲突，但是在陆上与海上仍然不断拓展与延续，总体上对欧亚非三大洲的先民是有益的。古代犹太人在摩西带领下走出埃及、越过红海来到西亚，在“流着奶与蜜”的地方建立了自己的国家。古犹太国在“第二圣殿”被毁之后，其中一个支族沿着古代丝绸之路来到中国，并在开封定居，在融入中华民族大家庭的过程中繁衍生息，形成了“七姓八大家”的社会群体，获得了新的发展空间，成为犹太历史中独一无二的奇迹。公元610年，伊斯兰先知穆罕默德来到麦加传教，他曾说“知识，虽远在中国，亦当求之”，既肯定中国的文化价值，又鼓励双方相互交流。穆圣的后裔沿着古丝绸之路来到中国，既成就事业，又繁衍生息，成为世界最伟大航海家郑和的祖先。^②

中国汉朝使者张骞两次出使“西域”，唐朝高僧玄奘到“西天”取经，郑和奉明朝皇帝之命在28年内率庞大船队七下“西洋”，多次远航至非洲东岸……诸如此类的往来至今都给所到达的国家留下美好的回忆，值得当代人

^① 黄仁伟：《建设新丝路的战略考量》，载《社会观察》2014年第6期。

^② 参阅安惠侯等主编：《丝绸新韵》，世界知识出版社2006年版，第7页。

珍惜。古代丝绸之路不仅惠及欧亚非三大洲先民，而且至今依然是相关国家民心相通的桥梁，发展和平友好关系的楷模，共建“一带一路”的历史明灯。

连接欧亚非三大洲的古代丝绸之路源远流长，延续数千年，传承的是坚韧不拔的毅力、互赏互鉴的态度，并在优势互补的交往联系中提升各国人民的福祉的精神。这种亲和力和精神在相关国家民众的历史记忆中历久弥新，是当代共建“一带一路”的民心基础、动力源泉，这也成为相关国家追求共同梦想的历史依据。这种亲和力和精神表明“一带一路”是沿带、沿路各国共同的发展战略，而且随着经济发展项目逐渐完工，经济开发区逐步建成，新兴城市群快速兴起，新兴经济走廊不断形成，……由此带来的互联互通、经济一体化发展，不仅为发达国家带来更大的发展空间，而且将带动新兴经济体实现群体性崛起。

弘扬古代丝绸之路的亲和力与精神，共建当代“一带一路”是欧亚非各国适应经济全球化发展的历史趋向、维护经济健康、稳定发展的需要。

首先，共建“一带一路”反映了当代欧亚非各国推动经济健康、稳定发展，增进民生福祉的强烈愿望。我们正处在要和平而不要战争、要合作而不要互斗、要稳定而不要动乱、要富强而不要贫弱的和平发展时代。不仅发展中国家要实现和平发展，同样发达国家也要提振经济，扩大出口、增加就业机会、改善人民福祉、提升内部的稳定性等。古代丝绸之路给了欧亚非三大洲相遇的机会，共建“一带一路”又使三大洲获得了合作的契机。因此这不仅是复兴与重振古代丝绸之路的伟大工程，而且将为世界提供和平与稳定之锚，为增进人民福祉提供机会之窗，也为各国实现和平发展的目标准备了条件。

其次，共建“一带一路”为沿线国家创造了相互发现并再发现自己的机会。这可以用黄仁伟所说的人类社会的第三次地理大发现来表述。^①古希腊人在见到中国人之前，地理学家克泰西亚斯（Ctesias）在公元前397年所著的《旅行者》的著作中这样描述中国人：“男高十二骨尺（中指之端至肘为一骨尺），寿逾二百岁”，^②犹如今人对外空人的想象。尽管今人对地球上同胞的

^① 同上。

^② 张维华主编：《中国古代对外史》，高等教育出版社1993年版，第7-8页。

描述已不需要这类想象，但是对对方的发现乃至自我发现依然存在着极大的空间。

从认识论的视角来看，社会是一种共生关系，人是在共生关系的相互发现中发现自己的；如果不善于发现他者与自身的真实关系，很难发现自己的存在。受到传统国际政治、地缘政治观念以及历史与现实矛盾和分歧的束缚，国家之间的相互认知以及对自我的认知往往是不完整、有偏差的，由此导致合作的潜能往往被忽视。而这些潜能或潜力的挖掘可能为相关国家带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而弘扬古代丝绸之路精神，共建“一带一路”可以为应对上述问题提供新的视角。认识的转变需要从新的视角来思考，共建“一带一路”对欧亚非各国都具有内生性，植根于对古代丝绸之路的历史记忆。从古代丝绸之路到共建“一带一路”是一脉相承的，如果说古代丝绸之路因给相关国家相互发现并发现自己带来了繁荣，那么共建“一带一路”同样将带来新的辉煌。路是走出来的，新的辉煌就在脚下，因此需要我们高瞻远瞩、迈开脚步。

第三，共建“一带一路”为欧亚非各国在经济全球化进程中建构战略主动地位提供了新的契机。从“大航海时代”开启的经济全球化以来，“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兴衰相依”的发展趋势愈加明显，共同发展、共担风险的要求也愈加强烈。这不仅需要研究如何实现共生、共同发展，而且需要思考如何建构相互合作抵御风险的平台。

共建“一带一路”既是适应经济全球化发展的有机组成部分，又是建立应对经济全球化风险的重要战略依托的需要。在经济全球化进程中，超级大国或许是经济全球化风险的策源地，但是由于其资源与实力的体量较大，因此客观上自身可以建立应对风险的战略依托。1997年，金融危机席卷亚洲并波及欧洲，而美国却岿然不动。2008年，爆发于美国的金融危机，目前来看美国比其他国家更早走上复苏道路。欧盟经济一体化的发展在某种程度上也使欧洲获得了类似的体量，但是抗御风险的能力却与美国相差甚远，表明其体量还不够大、不够强。

因此对众多欧亚非国家而言，应对经济全球化风险，要善于共同建构足够大、足够强的战略依托。俗话说“一个好汉三个帮”，一个人可以走得快，

众多人在一起可以走得远。当然这里的战略依托不是传统国际政治概念，也不针对谁、攻击谁，而主要是促进相关国家经济稳定发展的需要。发展中国家需要有战略依托，发达国家也同样需要，日本经济发展经历的波折也证明了这一点。尽管日本曾为建构自己与东亚国家经济关系的“雁行模式”而骄傲，但是日本经济发展的“黄金时期”依然失之于未能使东亚国家成为其经济稳定发展的战略依托。尽管日本曾经提出建立“心心相印”关系的说法，但这仅仅是一种外交辞令，事实上一直秉承使东亚国家落后自己十年的理念，因此无法建立抵御风险的战略依托。上世纪80年代的“广场协议”使日本经济一蹶不振，表明“脱亚入欧”不能使日本获得战略依托，跟随美国也不能使日本获得真正的战略依托。经济问题必须依靠经济办法来解决，没有经济领域的战略依托，日本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和再复兴是没有希望的。

经济全球化、政治多极化的发展趋势都是当代世界的客观事实，各国相互依赖、利益交融同样是当代世界发展的客观事实，如何合作应对经济全球化的风险是各国的共同需求，就此而言，共建“一带一路”为沿线国家提供了确立战略主动地位的新契机。

二、将是21世纪最伟大的经济再复兴工程

对于古代丝绸之路的起点与终点问题，主要是指“官路”，即使在当代讨论也涉及各种因素。太仓浏河港与上海港在历史上都在现江苏省内，明朝郑和率船队七次下西洋，都是从该地起航。上海宝山也因当年曾建造烽火台“宝山”、为郑和船队导航而得名。这说明当今的上海港在历史上就是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节点。至于“民路”的起点与终点更为多样，古代丝绸之路途径欧亚非各地，许多城市或地区都是连接丝绸之路的重要节点。这是因为各地都有加强经济交往联系的内在动力，也有展示自身魅力与优势的内生需求。在这种内生动力与需求的驱使下，使得古代丝绸之路在欧亚非三大洲纵横交错、相互联结，而且延续数千年。

当代的“‘一带一路’是世界上跨度最长的经济走廊，包括亚太、欧洲、

非洲等多个经济圈”，^① 是经济全球化最重要的组成部分和动力之一，同样也将是沿线国家共同努力、循序渐进实现经济一体化的过程。何处为起点、何处为终点、何处联何地接，将由沿线国家按照经济发展规律、社会发展需要作出选择。将沿线所有经济圈互联互通起来，实现经济一体化。当然，“一带一路”建设即使用 100 年时间来完成也不为过，与用数千年时间走出的古代丝绸之路相比，100 年或许只是弹指一挥间。当代“一带一路”建设，各国都有自己的原则构想，即使远在大洋彼岸的美国也对此有自己的抱负，这是很正常的。“一带一路”建设在客观上可以视为欧亚非三大洲人民实现共同梦想的过程。互联互通的价值最终都将在经济全球化进程中得到体现。因此这项历史性工程的进展如何，将在根本上取决于沿线国家在此过程中相互认知的深化与合作。

经济全球化时代的根本特征是：一方面是各国要坚持独立自主的发展道路；另一方面是各国利益、权力的相互交融发展，这两者相辅相成。各国独立自主发展为利益、权力的相互交融提供新的基础；而各国只有在与其他国家的共生关系中，才能促进利益、权力的相互交融，而且共同发展过程的共生关系也方能更稳、更好、更快地得以建立。一个国家的战略地位、价值、作用是在与他者的共生关系中体现的，也是在与他者的互动中实现的。经济全球化时代要求国家之间在共生关系中实现对立统一，这就使各国都面临如何摆脱传统国际政治、地缘政治观念束缚的问题，从而再发现、再认识自己的挑战。而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的提出则是对上述问题的现实回应，为人类以发展的视角来认识并应对问题提供了新的路径。

在共建“一带一路”的过程中依然存在很多矛盾，而且一些矛盾与冲突由来已久，尽管人们一直在寻求解决问题的办法，然而始终不得其解。类似情况在欧洲也发生过。在欧洲历史上，国家之间存在许多“百年世仇”，由此使无数财富毁于战火、无数人死于战争，可谓山河破碎、尸骨成堆。但是“煤钢联营”却为欧洲人提供了超越“百年世仇”，思考欧洲共生关系的新空间。在此基础上，“百年世仇”似乎成了“一览众山小”，由此欧洲进入和平发展

^① 杜尚译：《一带一路，千年的时空穿越——记习近平主席访问塔吉克斯坦、马尔代夫、斯里兰卡、印度》，人民网，2014年9月24日，<http://politics.people.com.cn/n/2014/0924/c1024-25720718-3.html>。

的新阶段。同样，“一带一路”战略也为人们提供了类似欧洲联盟发展的新空间，推动沿线国家共生关系的发展。但是，国家之间共生关系的建立仍然依靠充分开发各方潜能，并顺应经济全球化发展的时代特征。同时，“一带一路”建设应该根据沿线国家的不同发展水平和实际情况逐步推动，这与古代丝绸之路的发展具有相似性。

实践中，共建“一带一路”显然离不开资金与技术，也离不开对共生关系的科学认识。而目前的国际环境对于“一带一路”共生关系的建设并不完全有利，尤其在西方舆论环境中，一是不断炒作沿线国家间的矛盾、分歧；二是不断炒作“中国威胁论”，夸大中国与沿线国家的矛盾与分歧。显然，这不利于“一带一路”的建设。这种舆论氛围明显不同于上世纪50年代初欧洲“煤钢联营”计划提出时的状况。1950年初，当“舒曼计划”提出“把整个法德煤钢生产置于一个联合总部的领导之下”时，面对历史与现实的矛盾、分歧也非常突出，诸如传统对抗和冲突的恩怨、现实利益的对立、战胜国与战败国的立场差异、大小国家的不同权益等，这些矛盾和分歧使“舒曼计划”的实践面临严峻的挑战。此外，由于美国对欧洲联合的支持并非出于单纯的经济目的，而是有着很强的政治目的，因此欧洲国家对美国不得不保持警惕，同时，英国对“与美国不平等感到苦恼”^①拒绝参与该计划。

但是，总体而言，欧洲国家对“舒曼计划”的争论不集中在矛盾，而是探讨其必要性和重要性，因此促使欧洲六国率先开启了欧洲一体化的发展道路。显然，如果囿于相互间的矛盾与分歧，欧盟不可能取得现在的发展成果。目前我国的“一带一路”战略同样需要营造良好的氛围，探讨战略实施的必要性、重要性，而不应囿于矛盾与分歧，否则将会阻碍战略的有效实施。

共建“一带一路”，首先要营造良好的国际舆论环境，这是推进战略实施的重要前提条件。对于中国而言尤其是学术界，需要自觉为战略的实施提供新的发展理念，明确战略的必要性、重要性，同时提供合理的“包容性塑造思维”，聚焦沿线国家共同发展，倡导“一带一路”的公平正义理念，以消除沿线国家对“一带一路”战略的疑虑，并切实推进战略与沿线国家的有效对

^① [法]阿尔弗雷德·格罗塞：《战后欧美关系》，刘其中等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86年版，第158页。

接，为建设共同发展、合作共赢的战略奠定基础。

三、包容性塑造外交理念有助于增进发展的安全性， 具有现实合理性

随着“大航海时代”而开启的经济全球化进程的深入发展，国家利益的溢出效应不断扩大，主权国家的利益日益超越国界而在全球范围内延伸，由此带来的各种危机迫使人们不得不思考经济全球化发展的整体性、系统性和结构性，不得不改变相互孤立的状态，而要考虑如何处理单个国家的发展与全球整体发展的关系。因此在实践中要逐渐规划、设计较为合理的秩序、原则、规则，包括如何保障国家之间的有序竞争，以便为相关各方设定共生关系的底线，从而推动国际法、国际制度、国际机制的发展。

如果说欧洲历史上的“三十年战争”迫使欧洲相关国家在 1648 年威斯特伐利亚和会上接受国家主权原则作为共生关系的底线，以便寻求和平共处且为相互利益交融提供空间，那么两次世界大战的惨痛教训迫使人们为共生关系设定越来越多的底线，以适应和平共处、和谐共生的需要。这既促进了国家之间利益的相互渗透、融合，也加速了经济全球化的整体性、系统性、结构性发展进程，又为广大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提供了空间，也推动了“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社会信息化，各国利益交融、兴衰相伴、安危与共，形成了‘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命运共同体”^①的建设。

为顺应经济全球化的发展，中国倡导共建“一带一路”，不仅为欧亚非三大洲各国提供了新的战略机遇，而且也为各国共同利用新的战略机遇期创造了机会。积极倡导利益共同体、责任共同体、命运共同体三位一体的包容性塑造理念。上述三位一体的理念不是中国独创的，而是适应经济全球化的必然要求，因此全球化是包容性塑造外交的时代背景。包容性塑造外交理念既尊重所有国家的独立自主发展权，又强调各国的独立自主发展是在利益、权力相互交融、兴衰相伴、安危与共的过程中实现的，即在共生关系中得到实

^① 习近平：《在中国国际友好大会暨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成立 60 周年纪念活动上的讲话》，新华网，2014 年 5 月 15 日，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14-05/15/c_1110712488.htm。

现的。

在此过程中，利益共同体是相关国家利益、权力共生关系的结构体系。利益共同体概念同时要求合作的开放性，各类区域性组织、机制之间也应相互包容、互联互通，努力扩大共同利益，从而在提升供应链、产业链、价值链过程中，拓展更大的发展空间。毫无疑问，在利益共同体中，各自的利益、权力都需要得到保障，因而需要相关各方权责共担，同时遵循共同而有区别的责任原则，并以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制度、机制来规范，包括警务、军事合作规范，从而推动责任共同体的建设。

事实上，责任共同体是利益共同体的伴生体，是相关国家保障利益、权力共生关系结构体系的制度、机制规范体系，而且它是建立在一系列底线原则的基础上，例如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协商民主原则、公平正义原则、“搁置争议”原则等。因此责任共同体是以责任合理性原则、责任底线原则、责任规范性原则为基础，以便维护利益共同体的安全性。总体而言，利益共同体、责任共同体、命运共同体三位一体理念是经济全球化时代特征的现实反映、是共建“一带一路”的时代指南。

尽管“一带一路”的沿线国家之间确实存在大量历史与现实的矛盾与分歧，但是这些矛盾和分歧并非不可调和，需要通过建设责任共同体来加以应对，包括在尊重历史的基础上，以“搁置争议、共同开发”的原则来处理相关问题，维护利益共同体、命运共同体的整体发展。如果说国家之间的矛盾、分歧具有客观性，那么建构责任共同体就显得十分必要且重要。尽管各国家之间的利益有所差别，相互之间的矛盾在所难免，但共同利益或互补利益并非独立存在，而是与个体利益相互联系、相互促进。任何个体利益均具有双重属性，即与他者个体利益的矛盾性与同一性、自主性与共生性。如果说其中的自主性、矛盾性带来与他者的矛盾与分歧，那么其中的同一性、共生性则要求发现与他者个体利益之间的共同利益或互补利益，承认与他者合作、协作的必要性，也因此需要建立在某种底线上的责任共同体来管控、弥合、化解相关矛盾和分歧，为各自拓展个体利益开辟空间、带来实惠。

按照上述理论，各个国家在经济全球化背景下认识、发现自己，归根到底要求在认识、发现与他者之间的矛盾、分歧的基础上，寻求有效的应对途

径，建构具有规范性的相互责任制度和机制。就此而言，共建“一带一路”首要的问题是避免使沿线国家之间的矛盾、分歧影响合作的前景，要用塑造性思维寻求构建责任共同体，以此来管控、弥合、化解矛盾与分歧。在该问题上，尽管面临经济优先抑或政治优先的选择，但是发展对任何国家来说都是硬道理，所以以责任共同体为指导来建构经济与政治的统一性是最佳的选择。如果说欧亚非三大洲先民共同创造的古代丝绸之路是勇气与智慧的体现，主要是对高山峻岭、荒漠草原乃至惊涛骇浪等自然条件和物理障碍的克服，那么当代人共建“一带一路”同样需要以高度的勇气与智慧来塑造责任共同体，以便管控与化解相互间的矛盾与分歧，提高利益共同体的安全性，塑造和平共处、和谐共生的环境，为建立命运共同体创造良好的条件。

利益共同体、责任共同体、命运共同体三位一体的理念源于经济全球化的时代特征，国家之间在安全、发展方面的合作都是全球化进程中的伙伴关系的内容。具体而言，国家之间在诸如经济、贸易、金融、投资、公共服务、环境卫生、社会领域的相互联系也是对伙伴关系内涵的丰富与拓展。伙伴关系也强调兴衰相伴、命运与共。根据《辞海》的解释，“伙伴”是由“火伴”延伸而来，是指同吃一锅饭。伙伴关系既是利益共同体、责任共同体、命运共同体的基础，同时也是外在形式。

此外，伙伴关系也强调国家之间关系的平等与均衡化。第一，平等就是要相互尊重对方的发展利益与权利，不能以大欺小、以强凌弱，更不能损害对方的利益和权利为代价而谋求自身利益。另外，在伙伴关系的建设中，也面临利益优先还是道义优先的困惑，这需要建立责任共同体来维持两者之间的统一性，既不能为了道义而舍弃合理的利益，也不能为了利益而舍弃道义，要实现二者的平衡，需要树立正确的义利观。

第二，发展的均衡性，是指中国在发展过程中要使相关各方都能从自身的发展中获得更多的发展空间、更多的财富增长机会，因此需要我们为落后国家、不发达国家提供适度的帮助，包括相应的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经验方面的支持等。只有其他国家发展了，才能为我们自身的发展创造新的机遇；只有在共同发展、共同增长的过程中，才能赋予伙伴关系实际意义。

随着经济全球化的深入发展，国际政治经济不平衡问题日益突出，因而

加剧了全球性危机爆发的风险，因此需要以更加平等、均衡的新型全球发展伙伴关系建设来实现同舟共济、权责共担，从而增进人类共同利益。“一带一路”战略正是对此问题的回应，该战略将为欧亚非三大洲的有关国家实现多侧面、多层次的广泛互联互通，共同发展、共同增长提供机会，以适应经济全球化发展的当代需要，因而具有很强的战略前瞻性。

总体而言，“一带一路”建设作为中国的国家战略，适应了中国和平发展的现实需要，也是中国融入欧亚非三大洲一体化发展的战略选择。但是在此过程中，“一带一路”建设又不仅仅是中国自身的事业和战略，也是欧亚非三大洲各国的共同事业、共同的发展战略，因此不仅需要共商、共建，而且需要各国共同出力，形成合力，因为这符合各国的现实发展与长远利益。此外，在共商、共建的过程中，也要共同分享由此带来的利益，实现各自的战略目标、战略价值以及实现对国际体系的战略再塑造。

中国倡导的“一带一路”战略是包容性塑造外交的重要组成部分，也体现了近睦远交的战略思想，更有中国对国家利益与长远发展的考虑，同时也符合欧亚非三大洲各国的国家利益与战略发展需要。中国包容性塑造外交倡导利益共同体、责任共同体、命运共同体三位一体的理念，该理念将中国与欧亚非各国的国家利益与长远发展与共建“一带一路”的进程辩证地结合起来，形成合力，实现互利共赢、共同发展，从而使共建“一带一路”具有光明的前景。古代先民有勇气和智慧走出丝绸之路，那么当代欧亚非三大洲各国同样有更大的勇气和智慧为共建“一带一路”开辟光明的发展前景，这是经济全球化时代要求具备的目标自信与理念自信。

[收稿日期：2014-11-12]

[责任编辑：陈鸿斌]

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 复合型共生关系分析*

张艳璐

【内容提要】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是中俄两国为实现复兴而实施的重要战略。二者不仅存在地缘交叉，而且功能近似；尽管如此，二者又各具特色，存在本质性的区别。在各种因素影响下，二者可以且必须形成一种通过良性竞争实现稳定的复合型共生关系。为了实现与欧亚联盟的共生发展，中国应在设计新丝绸之路经济带时充分考虑俄方的利益和欧亚联盟的制度设计，有针对性地安排自身的制度框架，并在积极参与已有规划项目的同时，提出独具自身特色的发展规划，以最大限度地避免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在功能上的过度重复，增强二者的互补性，提高二者的共生动力。此外，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还应重视人文交流，增进民族间的彼此认同，减少因误解而造成的非必要冲突和竞争，从而推动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实现和谐共生。

【关键词】欧亚联盟 新丝绸之路经济带 复合型共生 路径设计

【作者简介】张艳璐，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博士后

【中图分类号】F114.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1568-(2015)02-0097-14

【DOI 编号】10.13851/j.cnki.gjzw.201502007

* 感谢《国际展望》匿名评审专家和编辑部老师的宝贵意见，文中错漏由笔者负责。

欧亚联盟和新丝绸之路经济带是中俄两国为实现复兴而实施的重要地区一体化战略。由于二者所覆盖的区域有较高的重合度，因此必须深入考察其相互关系：二者是彼此排斥还是相互共生？其关系模式将对地缘政治、地缘经济造成怎样的影响？然而，既有研究更多聚焦于对欧亚联盟和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单个战略剖析，如各自的特点、优劣势及发展前景等，对二者的相互关联少有关注。^① 基于这一出发点，本文尝试分析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相互关系，并提出构建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相关建议。

一、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之异同

欧亚联盟战略是在苏联解体，前苏联加盟共和国经济、政治以及意识形态面临巨大变革，急需重新定位的历史背景下提出的。它是一项以1991年成立的独联体为基础的分阶段地区一体化计划。其首要目的是联合前苏联加盟共和国，实现平稳过渡，从而达到共同发展。根本目的在于实现整个欧亚大陆的统一，建立从大西洋到太平洋的“大欧洲”。

尽管“欧亚联盟”的概念最早由哈萨克斯坦总统纳扎尔巴耶夫于1992年提出，但凭借其特殊的地缘优势，俄罗斯迅速成为该进程的推动国。俄罗斯认为，要实现上述宏伟目标，必须做到以下几点：第一，建立统一的经济联盟，以便在当今高度竞争的世界中维护所有参与国的利益、保证各国的社会和经济的发展、促进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第二，保护各参与国家的经济主权，这在当今世界中只有通过深化经济合作才能实现；第三，在经济全球化背景下，加强各主要经济体的合作，不仅有助于促进平等，而且还可避免由单独经济力量中心所造成的麻烦。据此，俄罗斯政府提出了一整套建立欧亚联盟的长期计划。截至2014年，该计划已经实施了建立欧亚经济共同体、统一经济空间、中亚合作组织与欧亚经济共同体合并以及俄罗斯、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关税联盟等步骤。目前，俄、白、哈已于2014年签署了建立欧亚经济

^① 目前仅有少量文献直接讨论二者相互关联，例如可参见赵华胜：《浅评中俄美三大战略在中亚的共处》，载《国际观察》2014年第1期；Тулешов Валихан. Экономический коридор Шелкового пути способен преопределить основную парадигму развития Евразии. <http://maxpark.com/community/768/content/2375534>；等。

联盟协议，并于 2015 年 1 月 1 日生效，为欧亚联盟的全方位发展奠定了基础。

新丝绸之路经济带是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于 2013 年 9 月 7 日在哈萨克斯坦纳扎尔巴耶夫大学演讲时提出的，是在因经济全球化加速急需加强国家间高效沟通背景下，以古丝绸之路概念为基础提出的一种新型跨区域合作机制。按照规划，新丝绸之路经济带东接充满活力的亚太经济圈，贯穿资源丰富的中亚地区，西联经济发达的欧洲经济圈，志在打造世界最大、最具发展潜力的经济大走廊。该战略不仅是我国根据区域经济一体化和经济全球化的新形势提出的跨区域经济合作的创新模式，是新时代对古老丝绸之路的复兴计划。同时与其他国家提出的丝绸之路计划相比，它具备最佳的客观条件与更高的战略价值，具有巨大的历史与现实意义，符合区域内各国发展需求和欧亚区域合作的大势，其前景未可限量。^①因而，新丝绸之路经济带概念是国际战略与国内政策有机结合的综合性治理体系。

作为共同面向欧亚大陆的发展战略，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之间不可避免地存在相似之处。一方面，二者所覆盖的区域有重合。2011 年，时任俄罗斯联邦总理的普京提出了将欧亚地区重新一体化的新方案，并命名为欧亚联盟计划。该计划以独联体作为实施平台，志在实现以欧亚思想为基础的后苏联地区一体化。尽管普京一再强调欧亚联盟是一个开放的体系，未来将吸引更多的亚洲和欧洲国家加入，甚至实现“大欧洲”体系，但现阶段其覆盖的对象仍以俄、白、哈等为主的前苏联加盟共和国，特别是在乌克兰危机爆发后，中亚各国对欧亚联盟的重要性进一步提升。而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则是以上海合作组织为基本依托来构建，其对象主要包括上合组织成员国（中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以及观察员国（伊朗、巴基斯坦、阿富汗、蒙古和印度），并可进一步将该组织的对话伙伴国（斯里兰卡、白俄罗斯、土耳其）和轮值主席国的客人（土库曼斯坦、独联体、东盟）纳入体系之中。可见，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在中亚地区存在地域重合，二者之间包含共同的成员，而且二者之间存在的地缘交叉现象在体系构建初期表现得尤为明显。

^① 何茂春、张冀兵：《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国家战略分析》，人民论坛网，2013 年 12 月 26 日，<http://fj.rmlt.com.cn/2013/1226/205582.shtml>。

另一方面，二者部分功能相近。普京在《欧亚新一体化规划——今日诞生的未来》一文中指出，“欧亚联盟要发挥连接欧洲和亚太的有效桥梁作用”。^①同时，从其所制定的四步构建路线，即关税同盟—统一经济空间—欧亚经济联盟—欧亚联盟可知，欧亚联盟首先侧重于经济一体化，旨在建立统一的经济空间，实现区域内贸易自由化，形成共同的交通服务市场和统一的交通运输体系，建立共同的能源市场，进而为欧亚地区的政治一体化铺平道路。与欧亚联盟相似，新丝绸之路经济带也非常强调自身的经济属性。为此，中国将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目标设定为要建成从太平洋到波罗的海的交通运输网络，消除贸易障碍，缩短货运时间，增加各国本币结算贸易规模，并且在此基础上加强政府间的沟通，促进文化交流，从而最终实现习近平主席所提出的政策沟通、道路联通、贸易畅通、货币流通、民心相通的“五通”目标。可见，在实现区域经济一体化、促进国家间的互联互通方面，两项发展战略的功能是相近的。

欧亚联盟和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相似不等于同质，并不能抹杀各自的独特性。事实上，这两项战略也有着本质区别。第一，二者的理论基础各异。欧亚联盟计划源于俄罗斯的“新欧亚主义”外交思想。俄罗斯的欧亚主义起源于19世纪下半叶的地缘政治理论，并于20世纪20年代一度成为俄罗斯的主流政治思想之一。欧亚主义者强调俄罗斯文明介于欧亚之间的独特性以及俄罗斯在欧亚地区的中心地位，认为“若是去掉这一中心，该大陆的其他部分，它的整个区域体系（欧洲、西亚、伊朗、印度、中国和日本）就会变成‘散架的宫殿’”。^②后来受内部分裂以及苏联意识形态教条化所累，欧亚主义自20世纪30年代起归于沉寂，直至20世纪80年代才再度复兴，并形成了以亚历山大·普尔耶维奇·杜金为代表的“新欧亚主义”政治流派。而该政治流派在进入21世纪后逐步占据俄罗斯政治思潮的主流。“新欧亚主义”者强调与邻国的合作关系，在外交方面秉承地缘高于血缘的务实原则。因此，他们主张加强与邻近国家的一体化进程，希望建立一个以欧亚主义为思想基

^① *Новый интеграционный проект для Евразии – будущее, которое рождается сегодня.* // izvestia.ru/news/502761.

^② П.Н.Савицкий: *Исход к Востоку. Предчувствия и свершения. Утверждение Евразийцев* // www.nevmennandr.net/eurasia/index.php. 转引自张艳杰、李翠竹：《践行新欧亚主义思想——俄罗斯外交新走向》，载《学术交流》2013年第1期，第72页。

础，以俄罗斯为中心的欧亚主义国家联盟。

基于“新欧亚主义”政治主张，俄罗斯在欧亚联盟构建计划中始终强调其核心地位，突出俄罗斯、白俄罗斯以及中亚各国之间的地缘联系，并以欧亚区域中心独特的地理、自然、文化、历史等为基础，致力于发展既不同于欧洲（大西洋主义），也不同于东方（如泛斯拉夫主义）的欧亚独特经济、政治道路。^①同时，正是因为建构在“新欧亚主义”思想之上，所以虽然普京一再强调欧亚联盟是各国互利共赢，遵循平等、主权和自愿原则的开放性组织，但是欧亚联盟仍然带有明显的大国主义，并表现出强烈的扩张意识。

与欧亚联盟强调俄罗斯的地区核心地位以及复兴俄罗斯大国地位不同，中国的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将“互信、互利、平等、协商、尊重多样文明、谋求共同发展”作为体系构建的基础，遵循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强调体系内部各主体的地位平等、优势互补，希望借助构建新丝绸之路经济带这一平台实现各国的互惠互利、合作共赢和共同发展。因此，与欧亚联盟相比，新丝绸之路经济带更具包容性。

第二，由其理论基础差异而来的，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终极目标不尽相同。作为复兴俄罗斯大国地位的重要措施，普京政府不仅追求欧亚地区的经济一体化，更强调各国价值观的统一，并希望最终将欧亚联盟打造成以俄罗斯为主导的超国家实体，使其成为可与美国、欧盟、中国并立的强大一极。而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则志在弘扬“和平合作、开放包容、互学互鉴、互利共赢”^②的精神，强调互联互通的功能，以促进各国贸易和投资便利化、能源合作、人文交流、实现和谐发展为目标。

第三，基于不同的目标，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构建路径和体系模式也存在差别。为了实现欧亚地区特别是后苏联空间的高度一体化，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同时突出俄罗斯在这一地区的地位，欧亚联盟的构建模式更倾向于劝说型博弈下的国际制度安排，通过制定具有约束力的规则来建立一个类似于欧盟的统一经济、政治、军事、海关、人文和文化空间的国际组织。此外，由于欧亚联盟事实上是俄罗斯对西方主导的国际体系和美国霸

^① 李兴：《普京欧亚联盟评析》，载《俄罗斯研究》2013年第6期，第167页。

^② 习近平：《弘扬丝路精神 深化中阿合作》，新华网，2014年6月5日，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14-06/05/C_111100387.htm。

权主义的强烈回应，所以采取以对抗为目的的结盟体系模式。而立足于共同发展的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主要功能是收集信息、汇聚行动者的预期、降低环境中的不确定因素，并为了合作的稳定需要成员之间达成有效的分配协议。^① 因此，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在构建过程中更倾向于协调型博弈下的国际制度设计方案，通过务实灵活的双边合作和小多边合作方式建立一个结构更松散、包容性更强的结伴共生体系。

第四，相较欧亚联盟，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在中亚各国中享有更高的接受度。尽管构建欧亚联盟始于20世纪90年代，同时受益于苏联的遗产，拥有一定的建设基础，但由于其较浓厚的意识形态色彩，表现出与美国在中亚展开地缘博弈的明显态势，所以引起了中亚地区各国的担忧，对其持观望甚至排斥态度。其中对欧亚联盟态度最消极的乌兹别克斯坦于2008年退出欧亚经济共同体，而土库曼斯坦和格鲁吉亚则分别于2005年和2008年退出独联体，这些举动被认为是变相地表示中亚国家对欧亚联盟建设的抵制。2014年发生的乌克兰危机不仅导致俄乌关系破裂、俄欧关系紧张，更加大了欧亚联盟建设的阻力，使一些中亚国家对该机制的热情降低。目前，实际参与构建欧亚联盟的国家只有俄、白、哈三国。除此之外，塔吉克斯坦、摩尔多瓦等国对欧亚联盟持较为积极的态度，而其他国家则持消极观望态度。

反观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得益于天时、地利、人和的优势，其在中亚以及欧洲各国中获得了更多支持。首先，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提出适逢其时。欧洲经历严重的经济危机，急需加强与经济发展最为活跃的亚太地区的联系。同时由于乌克兰危机的影响，俄罗斯在东西方交流中的地缘优势被削弱。在此背景下，中国凭借地缘优势提出的新丝绸之路经济带迎合了各方需求，减少了机制构建中的阻力。其次，中国一贯坚持不干涉他国内政的外交原则，与各国建立了普遍的政治互信，加之新丝绸之路经济带不针对任何第三方和非排他性的制度设计使得该构想更容易获得各方支持。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分别在2014年3月访问欧洲、5月上海亚信峰会以及9月赴塔吉克斯坦杜尚别参加上合组织峰会时，对新丝绸之路经济带构想进行了更深入的阐释，并

^① 苏长和：《全球公共问题与国际合作：一种制度的分析》，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166、169页。

获得了各国广泛支持。

虽然欧亚联盟与丝绸之路经济带存在地缘交叉、部分职能相近的情况，但不能简单地将欧亚联盟和丝绸之路经济带归结为同一类战略，更不能由此认定二者是同性相斥、单纯竞争的关系，因为二者之间还存在本质性的区别。从社会共生论的视角看，二者之间是共生与竞争并存的关系。

二、欧亚联盟与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共生与竞争

总体来看，欧亚联盟与丝绸之路经济带之间既相互排斥，又相互补充。二者围绕资源既相互斗争又相互妥协，并在斗争与妥协中生成、维持和演化出包含资源交换型、资源分享型以及资源竞争型在内的复合型共生关系。这一复合型共生关系包括两个方面的内涵，一是二者的共生关系，二是与共生相伴随的二者相互竞争关系。

“共生”概念最早出现在生物学领域，由德国微生物学家笛拜瑞(de Bary)于1879年提出。笛拜瑞最初对“共生”的解释是“不同的生物生活在一起”。后世学者在此基础上不断完善和深化“共生”概念，并逐步形成狭义和广义两重涵义。其中，狭义的“共生”专指生物之间的组合状况和利害程度的关系。^①此后，“共生”理论特别是狭义的“共生”概念被人文学科研究者所借用，并发展出各种新的理论。

在美国，芝加哥经验社会学派由生物共生论衍生创立了人文区位学，并将竞争引入共生理论中，认为竞争是实现共生的必要手段。该学派主张，社区作为一个共生系统，其区位秩序的本质是在竞争中通过自身的调整达到一定的社区平衡状态，而这种平衡是社区共生系统运行的基本目标，然而随着环境条件的变化，社区平衡被打破，形成新的不平衡，并再次通过内部调整实现共生系统的新平衡。

日本学者则将生物共生论引入政治学，力图以民主政治来解读共生，并提出了“圣域”^②的概念，并认为只有不同民族、不同国家之间承认相互的

^① 胡守钧：《社会共生论》（第二版），复旦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序第2页。

^② 日本学者黑川纪章认为，“圣域”一词包含信仰、民族传统和文化等内容，详见胡守钧：《社会共生论》（第二版），序第5页。

“圣域”才能实现共生。此外，日本学者尾关周二还以共生、异质性与共同、同质性相互补充的理念为基础提出了“共同的共生、共生的共同”理论，认为只有这样才能既避免因消极强求同质化而造成的共同性关系减弱，同时又抑制共生关系中生存竞争的不利影响。

在中国，著名社会学家费孝通则在“共生”概念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出“契洽”的概念。而另一位中国著名社会学家胡守钧教授则研究并提出了社会共生论的基本原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既有互斥性，又有互补性；人人平等是共生的前提；斗争—妥协是共生的方式；法律是共生的度；社会发展是共生关系的改善。同时，社会共生论还主张，每个人皆享有生存和发展的权利，但是并不保证每个人都成功；而个人的成功与否取决于他的竞争以及环境所给的机会；同时社会共生论还提倡合法竞争，认为在公平、合法竞争环境下人人机会均等的情况下可以构成共生态。^①此后，胡守钧教授进一步提出国际共生论，力图从社会共生论视角观察国家之间（包括国际组织之间、国际组织与国家之间等）各种互动关系，分析各种国际问题之成因，探索化解国际问题之方法。^②他认为国际组织不仅本身是一个社会共生系统，同时还作为主体与其他国际组织和国家形成共生关系，并最终构成国际社会大共生系统。

根据上述有关共生理论的论述，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完全可以发展一种共生关系。首先，从理论角度看，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之间满足了实现共生的基本条件，二者之间具备了构成共生关系的基本要素。根据社会共生理论，任何社会共生关系至少由主体要素、资源要素、约束条件等三大部分构成。主体以资源作为纽带，在共同遵守一定约束条件的情况下构成共生关系。^③按照上述理论，欧亚联盟和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即是共生关系中的两个主体，而中亚地区丰富的油气资源和广阔的商贸、安全、人文合作空间则构成了共生关系中的资源要素。此外，现有的双边、多边协议以及国际法是共生关系主体都必须遵守的约束条件。由此可见，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之间可以构成共生关系。

^① 胡守钧：《社会共生论》，载《湖北社会科学》2000年第3期，第11-12页。

^② 胡守钧：《国际共生论》，载《国际观察》2012年第4期，第35页。

^③ 胡守钧：《社会共生论》（第二版），第6-7页。

其次，从实践角度看，俄罗斯与中国在两个制度安排上预留了共生的空间。俄罗斯的欧亚联盟是以地跨欧亚的俄罗斯为中心、向东西两个方向辐射的体系。而中国的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则是以盘踞东亚的中国为中心，自东向西推进的体系。可见二者在地缘上有一定的互补性，这为实现共生创造了可能性。同时，尽管“欧亚”一词包含欧洲与亚洲，但在欧亚联盟的设计中未将西欧和东亚包括在内，这也为与以东亚为基础向外辐射的新丝绸之路经济带之间实现共生留出了空间。同时，中国在制定和实施丝绸之路经济带的过程中也考虑和照顾俄罗斯的利益，这也为二者的共生提供了条件。此外，欧亚联盟是俄罗斯谋求打破单极世界格局、对抗美国霸权主义和单边主义的一项重要举措。正如普京在2014年圣彼得堡国际经济论坛的主旨发言中讲到的那样，“世界体制的单极模式已经行不通”，^①世界多极化已成为历史的必然趋势。俄罗斯提出欧亚联盟计划的根本目的是为了推动这一进程，因此欧亚联盟具有可共生性，这也为二者形成共生关系奠定了基础。

最后，同样在实践层次上，欧亚联盟与丝绸之路经济带存在共生的实际需要，因为只有相互合作，才能保证各自的存在。俄罗斯的欧亚联盟与中国的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在构建过程中都要承受来自体系内部的阻力及外部的压力。例如，在构建欧亚联盟的过程中要解决欧亚地区各国发展水平不平衡、对一体化立场不一致的问题；主导国俄罗斯的经济带动力不强的问题；消除体系中其他国家借欧亚联盟计划实施扩张、推行大国主义的担忧等。^②此外，还要面临外部势力主要是美国对其施加的压力。^③而中国在构建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过程中也同样需要解决经济结构不均衡、传统及非传统安全问题、“中国威胁论”等问题，并面临来自外界的压力。中俄两国作为两个制度的主导国恰恰拥有对方解决自身问题所需要的资源。例如，俄罗斯拥有的能源、土地、军事实力等资源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帮助解决新丝绸之

^① В.Путин: *Выступление «Укрепление доверия в эпоху преобразования»* <http://news.kremlin.ru/news/21080>.

^② 俄罗斯一直以来采取展示“肌肉”的方式来维护自身的利益，维持在独联体中的主导地位，并以美国式的“胡萝卜”（廉价能源、经济援助）+“大棒”（施加政治压力、“断气”、经济制裁、武力威胁）的方式逼迫后苏联时期的各“小兄弟”国家遵从自己的主张。

^③ 美国在2011年推出了新丝绸之路计划，旨在推动以阿富汗为核心的连接南亚与中亚的经济一体化和跨地区贸易，试图将中亚从现在的地缘板块中永远分离出去，从而阻止俄罗斯欧亚联盟的构建。

路经济带构建过程中的安全问题，而中国拥有的资金和快速增长的经济实力则在一定程度上可以缓解俄罗斯作为欧亚联盟主导国的经济实力不济的问题。所以，在内外压力下，中俄两国应携手合作实现优势互补，使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形成资源交换型共生关系，从而实现二者的共同发展。

尽管从理论和实践上看，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都可以并且必须实现共生。但要实现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可持续共生，就必须很好地理解共生与竞争的关系。第一，理论上，共生并不排斥竞争，相反竞争是迈向更高层次的共生的必要保障。共生是同一系统的平等主体在一定约束条件下达成的共同存在的平衡状态，但它也是随着条件的改变而变化的相对平衡状态，其中最重要的变量是主体间的竞争。因为竞争是改变原有共生平衡条件的关键因素，同时也是实现新的、更高层次平衡状态的必要途径，所以竞争是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之间实现共生的客观要求。只有通过良性竞争才能达到更高水平的平衡。从社会共生论的角度看，对于平等主体，只有经过利益博弈在纳什均衡点处形成的共生关系才比较稳定。^①因此，欧亚联盟和新丝绸之路经济带作为两个平等的制度，必须通过相互竞争和彼此制衡来形成相对稳定的共生关系。

第二，两个国际组织间的竞争也是其内部各小国的诉求。例如，欧亚联盟中的哈萨克斯坦虽然是最早提出“欧亚联盟”概念的国家，但其在一体化过程中的主权让渡问题上始终存在疑虑，担心由于缺乏制衡，俄罗斯将借助该联盟在欧亚地区获得霸权地位，从而严重损害自己的国家利益。同样，在构建新丝绸之路经济带过程中，各沿途小国也担忧中国会借此进行“人口扩张”和“经济扩张”，不利于本国的发展。所以它们希望通过欧亚联盟和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甚至更多制度间的相互约束和彼此制衡来达到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地区大国损害的目的。

第三，欧亚联盟的排他性也会导致二者的相互竞争。俄罗斯在设计欧亚联盟计划之初将西方和中国作为竞争的对象，并认为西方和中国对后苏联精英的引力是造成该地区分裂的原因之一，^②因此俄罗斯致力于建立统一、独

^① 胡守钧：《社会共生论》（第二版），第63页。

^② Г.А.Воронченкова, И.В.Шатров: *Евразийский (Евроазиатский) Союз – Союз не экономик, но ценностей.*// <http://www.nirsi.ru/163>.

特的欧亚价值观体系与之对抗。而且俄罗斯仅以那些“无处可去”而非持“二选一”立场的国家作为欧亚联盟成员国的发展对象^①也表明其具有较强的排他性。这种排他性将导致欧亚联盟与丝绸之路经济带之间的恶性竞争，增加二者的共生阻力，不利于二者的和谐发展，因此有必要采取有效措施降低由欧亚联盟的排他性导致的竞争对其与丝绸之路经济带之间的共生关系造成的消极影响。

因此，无论是积极的确保可持续共生目标的实现，还是相对中性的克服制度设计缺陷，还是更为消极的小国制衡大国目的，欧亚联盟与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共生关系中必然伴随着竞争。从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看，最重要的是如何通过竞争，实现与欧亚联盟的更高层次的共生。

三、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共生竞争模式

无论是从一般性理解还是具体实践操作来说，欧亚联盟与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复合型共生关系，都可能因其复杂而难以掌握。在复合型共生关系模式下，欧亚联盟与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共生关系可能因资源交换、分享不合理以及资源过度竞争而被动摇。因此，如何在保证双方利益、实现共同发展的同时，避免不必要的恶性竞争成为欧亚联盟与丝绸之路经济带共生关系维持和演进的关键。为此，可以从以下方面对丝绸之路经济带进行设计：

第一，充分考虑欧亚联盟已经开始推行的各项发展规划项目，以合理分享资源为目的积极参与其中，最大限度地发挥双方的互补优势，避免利益冲突和过度资源竞争，促进丝绸之路经济带与欧亚联盟的共生。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可以积极参与欧亚联盟的欧亚开发银行、《丝绸之路 亚欧贸易》国际跨境计划等各项规划项目。以俄哈两国的《丝绸之路 亚欧贸易》国际跨境计划为例，该计划以中国作为主要对象，其中涵盖我国北京、上海、成都、广州、乌鲁木齐等多个城市，与丝绸之路经济带在路线和功能方面存在一定程度的重合。^②因此，在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设计与实施中应与该计划实

^① 同上。

^② 该计划以在 2011—2015 年的五年内复兴以俄罗斯和哈萨克斯坦占主导地位的陆路丝绸之路北线为目的，致力于实现将中国和独联体各国的商品经由此路运往俄罗斯、乌克兰、

现对接,充分利用该计划所创造的国际贸易环境和物流基础,节约自身的构建成本,提高效率,加快项目的建设速度。同时,不追求以新丝绸之路经济带替代《丝绸之路 亚欧贸易》计划及其主导权,而应推动二者的协调共生、合作共赢。此外还应支持《丝绸之路 亚欧贸易》计划中诸如为中小国家提供贸易优惠等尊重小国权益的主张。^①因为这样不仅有利于保障我国海外利益的安全,也有助于树立中国和平崛起的大国形象,减少新丝绸之路经济带构建过程中的阻力。

第二,扩展丝绸之路的含义,进一步完善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架构设计,开发新的路线及合作方式,使其在与欧亚联盟的共生关系中拥有对方所需要的资源,从而增强自身竞争力,在与欧亚联盟的共生关系中处于有利地位。虽然李希霍芬最早提出的“丝绸之路”仅指中国经中亚与希腊—罗马社会的交通路线。但此后“丝绸之路”一词被广泛使用,其内涵逐渐丰富,外延不断扩展。时至今日,丝绸之路已成为泛指从上古开始陆续形成的,遍及欧亚大陆,甚至包括北非和东非在内的长途商业贸易和文化交流路线的总称。^②

因此,不妨利用丝绸之路概念的延展性,在拓展现有路线的同时,开发新的线路。目前,俄哈两国所致力于恢复的陆路丝绸之路北线只是数条陆路丝绸之路中的一条,而且其方案中还存在站点局限、形式僵化等问题。^③因

白俄罗斯和欧盟,是中国、独联体、哈萨克斯坦、俄罗斯、乌克兰、白俄罗斯和欧盟各国的国际贸易提升的基础。See *Международная трансграничная программа «Великий Шелковый Путь. Торговля Азия-Европа»*// http://professional.ru/soobschestva/shelkovyj_put_torgovlya_aziya_evropa/mezhdunarodnaya_transgranichnaya_programma_velikij_30799779/.

^① *Международная трансграничная программа «Великий Шелковый Путь. Торговля Азия-Европа»*// http://professional.ru/soobschestva/shelkovyj_put_torgovlya_aziya_evropa/mezhdunarodnaya_transgranichnaya_programma_velikij_30799779/.

^② 陈鹏:《路途漫漫丝貂情——明清东北亚丝绸之路研究》,兰州大学出版社2011年,第3页。

^③ 根据规划,复兴后的陆路丝绸之路北线的站点设置在北京、上海、成都、广州、乌鲁木齐(中国);阿斯塔纳、阿拉木图、巴甫洛达尔、希姆肯特、日德萨、萨雷阿嘎什、阿克苏肯特、塔拉兹、奇加纳克、巴尔喀什、卡拉干达、科克什塔乌、科斯塔内伊(哈萨克斯坦);比什凯克、纳伦、伊塞克湖(吉尔吉斯斯坦);特多伊茨克、马戈尼托格尔斯克、车里雅宾斯克、叶卡捷琳堡、乌法、喀山、下诺夫哥罗德、符拉迪沃斯托克(海参崴)、莫斯科、斯摩棱斯克(俄罗斯);顿涅茨克、哈尔科夫、基辅(乌克兰);奥尔沙、明斯克、布列斯特(白俄罗斯);华沙、柏林、汉堡、科隆、慕尼黑(欧盟)等地,其中以哈萨克斯坦和俄罗斯西伯利亚地区的城市为主,对欧亚地区整体经济的带动力有限。此外,该规划中所串联的欧盟城市仅包括波兰的华沙和德国的几个城市,缺少法国等其它主要欧盟国家的参与,其联通能力受到一定程度的制约。而且该计划主要采取传统的陆路交通方式。

此可以将恢复陆路丝绸之路其他线路，如将西南线和东北线纳入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规划方案中，并且注重各条线路之间的联通，串联更多的国家和地区。同时，在货物的运输方式上，除了铁路、公路等传统的陆路运输方式外，还可以根据所运输货物的特点以及沿途的地理地貌特征采取管道运输、内河航运、公路—水路联合运输等方式，缩短货物运输时间。并且可以进一步顺应国际电子商务蓬勃发展的潮流，构建网络丝绸之路，搭建第三方跨境网络支付平台，这样一方面有利于摆脱对西方国际支付体系的依赖，增加各国本币贸易规模，促进货币流通；另一方面也有助于带动沿途各国民间商贸往来，促进各国中小企业的发展。此外，可以加强海陆联运体系的建设，将新丝绸之路经济带与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相结合，构建以中国为中心，向外辐射的丝绸之路网，使其在实现网状伙伴关系外交中发挥积极作用。

第三，在构建新丝绸之路经济带过程中应加强人文交流，增进文化认同，提高国家软实力。尽管俄罗斯总统普京在采访中多次表示中俄之间的关系处在历史的最好阶段，但是俄罗斯从未放弃将中国视为竞争对手。在制定欧亚联盟计划时，俄罗斯将中国作为与西方并列的主要竞争对手，并且在俄罗斯国内也不断出现“中国威胁论”、“黄色威胁”等言论。这些都说明，俄罗斯对中国儒家文化的“大同”思想及“和”的主张缺乏认识，没有看到这些思想在抵制以美国为首的霸权主义和推动世界多极化方面，与其自身的欧亚主义有异曲同工之处，双方未完全达到承认“相互的圣域”^①的程度。因此，为了消除误解和隔阂，树立中国和平崛起的形象，应加强人文交流。为此，不仅可以我国为主导，在世界各地开办孔子学院，加强国家之间的双边文化交流，并且在此过程中要特别注重提高各国普通民众的参与度，还可以参与到欧亚联盟体制下的各项文化交流计划^②中，充分利用欧亚联盟所构建的交

^① 尾关周二：《共生的理想》，卞崇道等译，中央编辑出版社1996年版，第131页。

^② 为了实现意识形态方面的统一，俄罗斯意识形态研究院向俄罗斯政府提出了一系列措施，包括：制定一揽子法律文件以平衡欧亚联盟各国公民的社会和人文权力；制定国际传媒网络发展规划，既包括现有媒体，也包含新建媒体，媒体的形式涵盖电视、广播、平面媒体和网络等，该媒体网络将被用以宣传欧亚一体化思想；民间外交发展规划，包括政府机构间的经验交流，非政府组织间的工作交往等；欧亚联盟成员国间的旅游以及各国国内旅游发展规划；文化合作规划；科学合作规划；卫生、教育等社会范畴内的产业合作规划，以拉近不同国家间的社会标准；超国家的监督和司法机构建设规划，以保护居民的权利等。而这些建议中的部分措施特别是媒体方面的建议已经被俄罗斯政府采纳并实施，也

流平台，实现两个体制之间的文化交流，增强二者的共生动力，减少因误解而造成的共生阻力，维护共生关系的稳定，形成对抗霸权主义的集群竞争力，推动世界多极化进程。

结 束 语

综上所述，虽然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在地缘上有交叉，且在功能上相近，但在本质上又有区别，二者在依据的理论基础、所要达到的目标、战略的实施路径方面均存在较大差别。探讨二者的关系，既要看到其相互竞争的一面，也要看到其和谐共生的一面，而且这种共生关系需要通过良性的竞争更趋于稳定，并达到更高的水平。为了实现与欧亚联盟的共生及共同发展，在新丝绸之路经济带设计中应充分了解欧亚联盟计划，明确其性质、制度安排和已经取得的进展，有针对性地安排自身的制度，应在积极参与已有规划项目的同时，推出独具自身特色的发展规划和交流项目。这样不仅可以避免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在功能上的过度重复，也将会增强二者的互补性，并使双方拥有更多的共生资源，增强二者的共生动力。此外，在注重经济、安全等方面的合作外，也不应忽视人文交流，应关注并增进持不同价值观的民族之间的彼此认同，以便减少因误解而造成的非必要冲突和竞争，从而推动欧亚联盟与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和谐共生。最后，欧亚联盟和新丝绸之路经济带能否建立和谐共生的关系，不仅考验中俄两个大国的战略运筹能力和智慧，也将对战略覆盖地区和合作、发展产生极为重要的影响，因此推动两大战略的和谐共生应该成为欧亚地区国家的共同努力目标。

[收稿日期：2014-08-29]

[修回日期：2014-11-11]

[责任编辑：陈鸿斌]

取得了一些进展。例如在此次乌克兰危机中，俄罗斯就展现出其国际传媒网络建设中的成效。详见：Г.А.Воронченкова, И.В.Шатров: *Евразийский (Евроазиатский) Союз – Союз не экономик, но ценностей.* // <http://www.nirsi.ru/163>。

美国金融制裁运作机制及其启示*

刘建伟

【内容提要】与传统经济制裁不同，金融制裁具有独特的逻辑基础，它重视聪明制裁理念，强调更有针对性地选择制裁对象；重视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来应对制裁合作与执行难题；高度依赖金融霸权所产生的非均等权力。考虑到当今国际金融体系的性质，金融制裁在很大程度上是美国的一项特权。美国在国内建立了一整套关于金融制裁的法律体系和组织运作制度，并在“9·11”事件之后更加倚重金融制裁的作用，对朝鲜与伊朗的制裁是其中最具代表性的两个例子。本文从理论、制度和实践三个层面简要探讨了美国金融制裁这一研究议程，并分析了其对华影响与我国的应对之策，同时也提出了进一步加强对该项议程研究所要考虑的几个问题。

【关键词】金融制裁 聪明制裁 海外资产控制办公室

【作者简介】刘建伟，中央财经大学国防经济与管理研究院、中国财政发展协同创新中心助理研究员

【中图分类号】D81/F833.712.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1568-(2015)02-0111-16

【DOI 编号】10.13851/j.cnki.gjzw.201502008

* 本文系教育部人文社科青年项目“偏好、模式与实施效果：美欧俄经济制裁方略的比较研究”（项目批准号：13YJCGJW008）；中国财政发展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应对重大国家安全挑战的国防财政经济能力建设研究”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2014年的卢布币值动荡可能是自美国次贷危机、欧洲债务危机之后又一次影响深远的重大国际金融事件。自2014年1月以来，卢布对美元汇率持续走低，并在12月一度暴跌，全年跌幅在50%以上。此次卢布危机与国际能源价格下跌、俄罗斯经济低迷相关，更是美国等西方国家对俄罗斯金融制裁的一个直接结果。当然，俄罗斯只是近年来遭受美国金融制裁的国家之一。在“9·11”事件之后，朝鲜、伊朗、利比亚、叙利亚等国家都曾或仍然处于美国金融制裁之下，甚至美国的盟国也未能幸免。2014年7月，法国巴黎银行由于为苏丹、伊朗和古巴等国处理过数十亿美元的交易而被美国处以89亿美元的天价罚款，并被禁止从事部分美元交易结算业务一年。^① 美国金融制裁同样殃及中国，昆仑银行、澳门汇业银行（Banco Delta Asia）、长城工业总公司等多家金融或贸易企业都曾被美国列入制裁名单。

金融制裁是经济制裁的一种重要形式，在美国对外政策中的分量日趋提升。随着中国资本账户开放进程和对外投资步伐的加快，我国面临美国金融制裁的危险也相应增加。国际、国内学者均对金融制裁理论及美国对外金融制裁实践进行了一定探讨，^② 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大多数理论研究都把金融制裁作为经济制裁或“聪明制裁”（smart sanctions）的一部分，而不是将其视为独立的部分，专门考察其原因、效果、影响机制等。在国内，对于这样一个具有重大国际政治意义的现实议题，既有的探索主要是由国际法和国际经济学者完成的，国际关系学者似乎尚未开始严肃地对待这一“分内之事”。因此，本文将提出这项研究议程，对金融制裁理论、美国金融制裁制度及其实践作初步探讨，以期使该议题能够获得更多重视。

^① 《法欲借 G20 峰会质疑美国金融罚单》，载《金融时报》2014年8月4日，参见<http://www.ftchinese.com/story/001057569?full=y>。

^② Juan C. Zarate, “Harnessing the Financial Furies: Smart Financial Power and National Security,” *The Washington Quarterly*, Vol. 32, No. 4, 2009; Michael Jacobson, “Sanctions against Iran: A Promising Struggle,” *The Washington Quarterly*, Vol. 33, No. 3, 2008; Barry E. Carter and Ryan Farha, “Overview and Operation of U.S. Financial Sanctions, Including the Example of Iran,” *Georgetow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Vol. 44, 2013; Rachel L. Loeffler, “Bank Shots: How the Financial System Can Isolate Rogues,” *Foreign Affairs*, Vol. 88, No. 2, 2009; 王炜瀚等：《美国金融服务制裁的发展与趋势》，载《金融前沿》2011年第7期；黄风：《美国金融制裁制度及其对我国的警示》，载《法学》2012年第4期；黄风：《国际金融制裁法律制度比较研究》，载《比较法研究》2012年第3期；等。

一、金融制裁的逻辑基础

金融制裁是一国或国际组织为迫使制裁对象停止或撤销特定行为而在金融领域采取的强制活动，包括冻结或没收资产、拒绝金融服务、禁止投融资活动等措施。作为经济制裁的特殊形式，金融制裁也是以压促变，借助经济手段实现政治或安全目的。金融制裁与所谓的“金融战”相互联系，但从严格意义上讲，它们也存在着显著差别。在一个经济与政治密不可分的时代，金融战虽然不排除有间接政治目的，但本质上是一种经济行为，以经济利益为其基本目标；然而金融制裁则完全由政治主导，获得权力或保障安全是发起国的直接和根本目的，为此甚至不惜牺牲自身经济利益。金融制裁与经济制裁的作用机理具有一致性，但是在如何施压促变方面，二者又有不同之处。金融制裁的逻辑基础包括如下三个方面：聪明制裁、市场机制和金融霸权。

（一）聪明制裁：更具针对性的施压方式

聪明制裁也称定向制裁（targeted sanctions），是针对全面经济制裁而言的一种理念或实践。在全面经济制裁中，制裁双方所有形式的经济往来都被切断，其目的在于通过对制裁对象施加最大程度的压力，以促使其内部自下而上地传递变革信号，最终迫使决策者进行政策调整。这种制裁具有四个特征：首先，将制裁对象视为一个整体，对其内部群体不加区分；其次，不加甄别地切断双方所有经济关系；再次，施压方向是自下而上，即从一般民众到决策精英；最后，制裁更多地表现为单向惩罚而非双向互动。拿破仑战争时期的“大陆封锁政策”、1950—1970年间西方对华经济封锁、古巴导弹危机以来美国对古巴经济制裁以及上世纪90年代联合国对伊拉克、海地的经济制裁都是全面经济制裁的典型例子。但是，这种追求压力最大化的制裁并没有实现预期目标，甚至适得其反，被制裁政权更加巩固、更加坚定地坚持原来政策，而且造成大量人道主义问题。^①同时，随着恐怖主义、宗教极端主义的抬头，以切断国家间贸易关系为主要内容的全面经济制裁变得“有力无处使”。因此，自上世纪90年代后期开始，国际制裁领域出现了重大调整，强调针对性而非

^① 关于全面制裁的负面问题，参见刘建伟：《国际制裁缘何难以奏效？》，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11年第10期。

压力最大化的聪明制裁理念被提出来，并迅速成为国际制裁的主要方式。

与传统制裁不同，聪明制裁将施压对象直接瞄准决策者，从旅行、财产、奢侈品等方面对其施加压力，同时力求避免制裁措施殃及与决策无关的无辜群体。在制裁措施上多管齐下，通过特定商品或行业制裁、定向金融制裁、旅行限制、武器禁运、文体抵制等多种细化措施施压。再者，将制裁视为一场双向互动的谈判，设定制裁时限和解除制裁的明确条件，根据制裁对象的行为变化及时调整制裁力度。^①可见，新的制裁方式更加灵活也更有可能达到目的。金融制裁是聪明制裁的一个核心内容，因此不断为各国、国际组织所采用。按照严厉程度，金融制裁分为冻结被制裁个体或机构资产、停止双边或多边援助与借款、禁止向制裁对象投资、关闭制裁对象进入国际金融市场通道等。金融制裁在程度上可轻可重，能够准确定位责任个体或机构，并可以通过影响金融服务来影响贸易流动，因而体现出极强的灵活性。简言之，金融制裁是聪明制裁的核心内容，聪明制裁则是金融制裁的理念基础。

（二）市场机制：应对合作与执行难题

制裁效果与制裁联盟的规模相关。参与制裁的国家数量越多，制裁对象躲避制裁的难度越大，一般也意味着发起制裁的合法性程度越高。因此，制裁发起国会积极构建联盟以共同施加压力，甚至寻求联合国安理会通过决议以形成最大范围的国际制裁联盟。然而，多边制裁合作存在很多困难。^②由于国内法律差异、与制裁对象经济依存程度、地理距离等不同，各国因参与制裁所造成的损失不等，因此参与和实施制裁的决心也不尽相同。除了合作困难之外，制裁措施的执行问题更为突出。以联合国安理会制裁为例，尽管各国都有执行制裁决议的义务，但是各成员国在具体执行中的能力，如检验检测违规物品的技术设备、人员素质差距巨大，在将联合国决议转化为具体可操作的国内措施方面也问题重重，非故意违反联合国制裁决议的情况时有发生。多边制裁具有合法性优势，但是也存在难以避免的合作与执行难题。

^① 关于对聪明制裁的评论，参见 Arne Tostensen and Beate Bul, "Are Smart Sanctions Feasible?" *World Politics*, Vol. 54, No. 3, April, 2002, pp. 373-403; Michael Brzoska, "From Dumb to Smart? Recent Reforms of UN Sanctions," *Global Governance*, Vol. 9, No. 4, October-December, 2003, pp. 519-535。

^② 关于多边制裁合作的讨论，参见 Lisa L. Martin, *Coercive Cooperation*, Oxford: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3。

避免传统经济制裁面临的执行与合作难题是美国越来越倚重金融制裁的一个重要原因。传统经济制裁的执行主体首先是主权国家，是否加入制裁联盟、在多大程度上实施制裁都是由主权国家政府根据本国利害得失做出决定。在中央政府决定实施制裁后，再由相应部门、市场主体具体负责执行制裁措施。金融制裁则大大简化了这种层级程序，尽管主权国家仍是资产冻结等部分制裁措施的决策者，但是大部分金融制裁直接面向市场主体，即全球金融机构，由银行、证券公司等根据自身市场利益而非政府文件来决定是否执行制裁措施。随着国际资本流动日益频繁，金融机构对市场信号尤为敏感，也特别重视企业的声誉价值。由于担心被扣上从事非法金融活动的帽子并遭受市场和政府（特别是美国政府）双重惩罚，金融机构会尽力避免与被制裁国家和机构进行业务往来，其执行力度甚至远远超出政府规定。正是由于所依赖的是全球金融机构基于风险评估的自觉执行而非政府决策，金融制裁才显示出强大的威力。^① 例如，自 2006 年美国 and 联合国开始或增加对伊朗金融制裁压力之后的两年间，世界各大银行纷纷停止或大幅减少了与伊朗的业务往来，伊朗国内的外资银行从 2006 年的 46 家迅速减少到 2008 年的 20 家。^②

（三）金融霸权：非对称权力之源

金融制裁并非任何国家都可以使用的政策工具，它有赖于一国在全球金融体系中的地位、该国货币在国际支付系统中的使用比重。从这点来讲，当代金融制裁是美国的独门利器。正如美国前财长鲍尔森所言，美国财政部“能够有效地使用（金融手段）是因为美国是全球金融体系的关键轴心，我们是全世界的银行家”。^③ 美国金融制裁的威力来源于“纽约作为全球金融中心的稳固性、美元清算交易的重要分量以及美国或其主要金融机构采取管制措施时所产生的展示效应”。^④ 由于美国的经济实力和金融地位，美元是当代国际中心货币。当今逾一半跨境贷款和存款以美元交易，而最近一次全球调查显示，在每日交易量达 5 万亿美元的外汇市场中，有 87% 的交易以美元为交易对象。尽管国际社会近来采取了一些旨在实现货币多元化的举措，但许多央

^① Zarate, “Harnessing the Financial Furies: Smart Financial Power and National Security,” pp. 43-44.

^② Jacobson, “Sanctions against Iran: A Promising Struggle,” p. 76.

^③ Ibid., p. 73.

^④ Zarate, “Harnessing the Financial Furies: Smart Financial Power and National Security,” p. 58.

行表示，它们仍未找到能够真正在安全和流动性方面替代美国国债市场的产品，它们的外汇储备中仍有60%以上是美元资产。^①

国际清算包括现汇转账（book transfer）和现汇交换两种方式，前者是指债权、债务方各自的银行在有关货币清算中心同一家银行开立中心货币账户，对债权、债务方发生的每笔交易款项的支付由债务方的银行授权账户碰头行在其账户内支付和清算。后者是指债权、债务方各自的本国银行不在货币清算中心的同一家银行开立中心货币账户，而在不同银行开立账户。两家账户行在当地中央银行或专门机构开有中心货币账户，经中央银行或专门机构进行清算。^② 无论哪种清算方式，一旦涉及到美元，必然需要通过美国银行和美元清算系统，后者主要包括清算所同业支付清算系统（CHIPS）、联邦电子资金转账系统（FEDWIRE）等。无论是美国银行还是美元清算系统，都受美国政府管辖，因此被制裁个体或机构的清算交易将受到严格审查、被拒绝服务甚至被冻结或没收。美元清算服务是美国金融制裁的关键一环。正是美元作为国际中心货币的特殊地位赋予美国以他国不可比拟的权力，成为其实施金融制裁的重要基础。

二、美国金融制裁制度体系

作为金融制裁的主要发起国，美国国内形成了一套十分完善的金融制裁制度体系。国会是美国的立法机构，它制定的一般性对外关系和国家安全法律以及针对具体国家或事件的特定法律构成了金融制裁的法律基础。依据这些法律，美国总统、财政部、国务院、商务部、金融机构等各司其职，在实施金融制裁中承担重要但不同的角色。

（一）美国金融制裁的法律基础

美国实施金融制裁的法律依据来源于两部分，一是针对具体国家或事件的特定制裁法律，二是与对外政策和国家安全相关的一般法律。为应对特定

^① 《法国抨击美元在国际交易中的支配地位》，新华网，2014年7月7日，http://news.xinhuanet.com/world/2014-07/07/c_126720107.htm。

^② 参见王炜瀚等：《美国金融服务制裁的发展与趋势》，第65页；苏宗祥、徐捷：《国际结算》第五版，中国金融出版社2010年版，第76-78页。

国家或特定事件带来的挑战，美国出台了許多包括金融制裁措施在内的专门法律。当前美国在乌克兰问题上的相关制裁，对伊朗、叙利亚、古巴、朝鲜的制裁，以及反恐、反毒品制裁都涉及金融制裁内容。以对伊朗制裁为例，这些专门法律包括 1996 年《伊朗制裁法》、2010 年《伊朗综合制裁、问责和撤资法》、2012 年《伊朗自由和反扩散法》、2012 年《减除伊朗危险和叙利亚人权法》以及对伊朗金融制裁的 2012、2013 年《国防授权法》等。^①

与对外政策和国家安全相关的一般法律主要包括：1917 年《与敌国贸易法》，该法颁布于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规定美国总统有权在战争或其他紧急状态期间调整与敌对国家之间的贸易关系，是美国针对被认定为敌国的国家全面适用的法律。尽管其颁布之初主要针对对外贸易问题，但后来美国财政部根据该法律制定了《外国资产管理条例》，专门作出了冻结相关国家资产和禁止金融交易的规定。^②

1945 年《联合国参与法》，它规定美国为执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决议可以实施金融制裁，“当联合国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 41 条，为实施其决议而决定采取措施，并促请美国实施该措施时，总统可以发布命令、制定规则或条例，通过其指定的机构采取必要的措施，以调查、规制或断绝任何外国或外国国民或在该外国的人员同美国或其管辖下的任何人或涉及到美国管辖的任何财产之间的全部或部分经济关系、铁路、海运、航空、邮电、无线电及其他通讯往来”。^③

1976 年《全国紧急状态法》和 1977 年《国际紧急经济权力法》，该法律规定，当美国的国家安全、外交政策和经济遭受严重外来威胁时，如果总统针对此项威胁宣布国家进入紧急状态，总统有权针对有关外国或外国人采取各种经济制裁措施，其中包括禁止与其进行外汇交易、禁止任何金融机构向其实行支付或者信贷、没收其在美国辖区内的财产等。^④

^① U.S. Department of the Treasury, “Iran Sanctions,” <http://www.treasury.gov/resource-center/sanctions/Programs/Pages/iran.aspx>.

^② 《美国〈敌国贸易法〉从何而来》，载《铜陵日报》2008 年 7 月 12 日，http://www.tlnews.cn/szb/tlrb/html/2008-07/12/content_96690.htm。

^③ 美国《联合国参与法》第 5 条，引自黄风：《美国金融制裁制度及其对我国的警示》，第 123 页。

^④ 黄风：《国际金融制裁法律制度比较研究》，第 101-102 页。

2011年《爱国者法》，它规定即便总统没有宣告或者不必宣告国家进入紧急状态，但当美国成为武装敌对行动指向对象或者成为外国或外国国民袭击对象时，总统也可以针对局部的或者孤立的敌对事件或者受袭事件对外国人、外国组织或者外国实行金融制裁，包括没收资产。^①

（二）美国金融制裁的组织运行

美国金融制裁的组织运行涉及大量的部门机构，既包括政府部门，也包括市场行为体。按照角色差异，可以把这些机构部门分为三类：一是负责制裁决策的总统和国会，二是负责监管制裁执行的财政部等行政机构，三是具体执行金融制裁措施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1、总统和国会

作为对外关系内容之一，美国金融制裁决策由总统和国会负责。国会就相关议题制定制裁法案，在参众两院一致通过并经总统签署同意后成为法律。根据这些法律，美国总统就具体事件颁布关于金融制裁的行政命令以付诸实施。尽管制裁决策在法律程序上简单明了，但其具体过程非常复杂并成为府会之争的一大焦点。美国宪法将处理对外关系权力主要授予了总统，但同时也把一部分权力授予了国会特别是参议院，如缔结条约权。而且对外制裁不仅是一个对外政策问题，它还因其国内利益再分配效果而受到利益集团政治和党派之争的重要影响。一般而言，由于权责不同、所获信息差异，国会倾向于强硬地支持制裁，总统则会权衡利害灵活处理。即使国会通过制裁法律，但总统有权决定是否、何时以及以何种程度实施制裁。相反，国会则会尽可能地对总统的这种自由裁量权进行限制，努力扩大在制裁决策中的发言权。^②

2、财政部等行政机构

在国会立法和总统颁布行政命令之后，美国行政机构负责监督、管理和落实金融制裁内容。其中，美国财政部海外资产控制办公室（OFAC）发挥着核心作用。该办公室属于财政部次级单位，由主管反恐和金融情报事务的副部长领导，其主要职责包括：（1）拟定并定时更新被制裁名单，即“特别认

^① 同上，第102页。

^② 关于二者在伊朗制裁问题上的博弈，参见 Lenny Ben-David, “After the U.S. Mid-Term Elections: The Congressional Role in U.S.-Iran Policy,” Jerusalem Center for Public Affairs, November 17, 2014, <http://jcpa.org/article/mid-term-congressional-role>.

定国民和阻截人员”(SDNs)名单。SDNs既可以是自然人,也可以是法人、组织或者任何形式的实体。OFAC作为美国财政部金融制裁办事机构,负责与国务院和司法部等机关进行合作与协商,以具体确定应将哪些个人或实体列入SDNs名单。(2)审查和批准各类许可申请。在金融制裁措施实施之后,如果在某些例外情况下需要动用被冻结的资产或者为被制裁者提供必要的金融服务,则必须遵循特定的审批程序,获得OFAC的许可或豁免。而且,当美国海外金融机构在执行金融制裁措施遇到所在国法律阻碍时,也可以向OFAC申请许可证明以免除执行美国金融制裁措施的法律义务。(3)监督制裁实施并处罚违反制裁规定者。OFAC开发或使用了一系列先进技术来监督和分析制裁执行信息以确保制裁规定得到遵守。当发现违反制裁规定情况时,OFAC有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违规者处以民事处罚。^①

除了财政部之外,与金融制裁相关的美国行政机构还包括国务院和商务部,它们在发放商品及技术出口许可证时与财政部相互合作。而且,美国国务院还在指认或撤销被制裁者名单方面具有重要作用。如2006年4月24日美国总统布什签署第13400号行政命令,宣布冻结一些与达尔富尔冲突有关的人员的资产,并授予美国财政部长,在与国务卿商议后,确定其他与达尔富尔冲突相关的人员或实体的权力。^②

3、银行等金融机构

银行、美元清算机构等金融机构是具体执行金融制裁的主体,也是OFAC的主要监管对象。根据SDNs名单,美国金融机构自身监控并探知违反或可能违反金融制裁规定的金融行为,一旦发现必须冻结相关资产或者拒绝提供交易服务,并且在十个工作日内向OFAC报告账号户名、资产所在地及价值、被冻结或拒绝时间、支付请求图像以及该项资金被转入冻结账号的确认信息。如果某一金融机构没有阻止违规行为并向OFAC报告,情况一经查实,它将被警告、遭受民事处罚甚至面临执法机构提起的刑事诉讼。^③

尽管美国金融制裁的执行主体主要是美国管辖内的金融机构,但是某些

^① 关于OFAC的主要职责,参见黄风:《美国金融制裁制度及其对我国的警示》,第127-128页。

^② 王炜瀚等:《美国金融服务制裁的发展与趋势》,第64页。

^③ Carter and Farha, “Overview and Operation of U.S. Financial Sanctions, Including the Example of Iran,” pp. 908-909.

金融制裁也帶有越來越多的域外法律效力。例如，美国《2012 财年国防授权法》规定，自该法生效后 60 天始，任何外国金融机构经查故意同伊朗中央银行或被美国财政部长列入制裁名单的其它伊朗金融机构进行大宗金融交易或者帮助其进行大宗金融交易，美国总统都应当禁止该外国金融机构在美国开立代理账户或者中转账户，并禁止保有此类账户或为此类账户的保有设定严格限制性条件。美国将国内法扩大到国际范围的做法尽显美国对外政策中的霸权主义色彩并遭到包括欧洲诸国在内的一致批评。在国际压力之下，美国不得不做出妥协，以各国大幅减少进口伊朗石油为据免除其金融制裁。^①

三、“9·11”事件后的美国金融制裁实践

正如 OFAC 具有很长的历史一样，美国金融制裁并非一个新鲜事物，美国在二战、冷战时期先后对日本、苏联、中国、朝鲜等实施过金融制裁。^② 只是由于这些国家当时对国际金融体系的依赖程度有限，而且美国制裁手段单一、频次不高，美国金融制裁并未引起太多关注。美国金融制裁数量迅速上升并产生重要影响是在“9·11”恐怖袭击事件之后。在 2000—2011 年间，美国共单独实施或参与 17 次经济制裁，其中 13 次明确包括金融制裁措施。^③ 美国财政部目前共维持着 26 个金融制裁项目，既包括对特定国家的制裁，也包括对特定领域或事件的制裁。^④ 而且这些金融制裁手段多元，既包括冻结政府资产、中止商业贷款这样的传统制裁方式，也包括冻结个人或实体资产、限制被制裁方投融资以及切断其进入国际金融市场通道等新的方式。

^① 段康：《中国和新加坡两国金融机构将免受美国对伊朗石油制裁》，载《中国航天》2012 年第 8 期，第 67 页。

^② OFAC 可追溯到 1940 年为防止纳粹德国利用被占领国的资金而成立的海外资金控制办公室（FFC），参见 <http://www.treasury.gov/about/organizational-structure/offices/Pages/Office-of-Foreign-Assets-Control.aspx>。

^③ Gary Clyde Hufbauer, Jeffrey J. Schott, Kimberly Ann Elliott, and Julia Muir, “Post-2000 Sanctions Episodes,” in Gary C. Hufbauer, Jeffrey J. Schott, Kimberly A. Elliott, and B. Oegg, *Case Studies in Economic Sanctions and Terrorism*, Washington, D.C.: Peterson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2012, <http://www.piie.com/publications/papers/sanctions-timeline-post-2000.pdf>.

^④ “Sanctions Programs and Country Information,” Resource center, U.S. Department of the Treasury, <http://www.treasury.gov/resource-center/sanctions/Programs/Pages/Programs.aspx>.

目前美国越来越倚重金融制裁主要源于几个因素：首先，能够获取资金支持是恐怖组织得以发展壮大的一大原因，但是恐怖组织没有固定的居所或责任对象，通过传统的贸易制裁方式无法有效遏制恐怖主义。因此，美国开始进行大规模地金融反恐，通过加强《反洗钱法》、颁布《爱国者法》、组建恐怖主义和金融信息办公室等方式加强金融审查，明确金融机构在反恐中的责任，以切断恐怖组织的资金来源。其次，针对国际社会对联合国针对伊拉克制裁的批评，在上世纪 90 年代末出现了一系列改革联合国制裁的活动和倡议，其中之一就是推动联合国定向金融制裁改革的瑞士因特拉肯进程（Interlaken Process）。^① 该进程由瑞士政府发起，包括政府官员、制裁问题专家、金融机构以及联合国等国际组织人员在内的各方代表就如何改进金融制裁工具以准确、最大化地打击被制裁方决策者，提出了基本原则及可操作的执行手册。定向金融制裁改革成果不但被联合国接受，而且为美国加强金融制裁提供了支持。最后，随着金融创新和金融市场的大发展，这不仅使各国各方对国际金融市场的依赖程度上升，而且也为美国利用新技术、新工具有效实施金融制裁提供了可能。在上述因素影响下，美国从数量、频次和方式方法上升级了对外金融制裁活动，其中较有代表性的是美国对朝鲜、伊朗的制裁。下文将分析这两例制裁，以观察美国金融制裁的创新、运作机制和巨大威力。

（一）对朝鲜的制裁

自 2003 年朝鲜核问题再次浮现之后，美国在参与六方会谈的同时也不断施加经济压力。在 2005 年朝鲜宣布成功制造核武器并向日本海发射一枚短程导弹之后，美国财政部开始调查朝鲜的海外融资问题，于同年 9 月宣布澳门境内的汇业银行长期为朝鲜非法活动提供便利，成为一个“主要的洗钱活动关切”，并要求美国所有金融机构关闭该银行的账户。借助市场的力量，美国的金融制裁发挥了巨大威力。在美国正式认定汇业银行为“主要的洗钱活动关切”之前，仅是美国的威胁认定就引发了银行挤兑现象，该银行 34% 的存

^① Naval War College, “Targeted Financial Sanctions: A Primer,” Background Paper for the Targeted Financial Sanctions Simulation Exercise, May 11-13, pp. 4-5, 2000, http://www.watsoninstitute.org/pub/Targeted_Financial_Sanctions_Primer.pdf.

款在几天之内就被取走。^① 据报道, 约有二十几家金融机构削减或者停止了与朝鲜的往来。尽管没有收到美国方面的相关要求, 澳门政府自动接管汇业银行并冻结了 2,400 万美元的朝鲜资金。

对汇业银行的制裁显示, 即便缺乏外交、贸易关系等可用的手段, 美国同样可以借助其金融权力发挥重大影响。美国金融制裁显著增加了朝鲜获取海外资产及海外融资的难度及成本, 成为美国影响朝鲜核谈判的主要手段之一。虽然各国并没有宣布金融制裁直接影响了朝鲜的立场, 但是朝鲜的确在 2006 年底重返六方会谈, 并以归还被汇业银行冻结的 2,400 万美元资金为前提条件。而且, 即使在美国外交部门同意归还被冻结朝鲜资金之后, 很多金融机构都担心承担法律责任问题而不愿接手此项转账, 最后只能美国亲自要求纽约联邦储备银行先后经过俄罗斯中央银行、符拉迪沃斯托克远东银行转到朝鲜。^② 这个小插曲再次印证了美国金融制裁的逻辑机制之一, 即利用市场力量和金融机构自身的风险规避倾向来发挥影响。

(二) 对伊朗的制裁

对朝鲜的金融制裁为美国对伊朗政策提供了启发。2006 年, 在美国面对伊朗铀浓缩活动显得无计可施之时, 时任美国财政部副部长斯图尔特·利维 (Stuart Levey) 向美国总统布什献策, 利用金融手段向伊朗施压。2006 年 9 月, 美国首先以支持恐怖主义为由向伊朗最大的国有银行之一出口银行 (Bank Saderat) 发难, 取消对其掉头交易 (U-turn) 授权, 这意味着该银行将无法通过美国进行美元交易。在此之后, 美国又陆续对伊朗塞帕银行 (Bank Sepah) 等几十家机构进行制裁, 冻结了它们在美国金融机构的资产, 或者拒绝其进入美国金融系统。随着伊朗核问题的僵持, 美国对伊朗金融制裁不断升级。时至今日, 不但任何由美国管辖的个人和实体已经被禁止与伊朗进行金融交易, 而且许多外国金融机构也不得不大幅降低甚至中止与伊朗的往来, 并且其影响逐渐从金融领域向贸易领域扩展。

当然, 与朝鲜不同, 伊朗是重要的石油输出国, 许多金融机构参与伊朗

^① Carter and Farha, "Overview and Operation of U.S. Financial Sanctions, Including the Example of Iran," p. 910.

^② Peter D. Feaver and Eric B. Lorber, "Coercive Diplomacy and the New Financial Levers," Paper of 2010 Annual Meeting of 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Association, September 2-5, 2010, pp. 20-21, <http://ssrn.com/abstract=1661963>.

石油美元交易并从中获利，这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实施金融制裁的难度。因此，美国在实施制裁之前与各国金融机构进行了数轮沟通，时任美国财政部长鲍尔森和副部长斯图尔特·利维多次召集会议，向几十家大型银行和金融机构高层通报对伊朗金融制裁的必要性，指出与被制裁银行交易就等同支持伊朗伊斯兰革命卫队。^① 美国先礼后兵，针对违反其制裁禁令的金融机构进行严惩，包括渣打银行、荷兰银行在内的许多西方银行都因违反制裁禁令遭受过美国的处罚。美国对伊朗的金融制裁产生了效果，从2006年开始不到两年的时间里，在伊朗的外国银行数量从46家减少到20家。而且由于金融交易受阻，各国与伊朗的贸易也受到影响，欧盟27国对伊朗出口从2005年的180亿美元减少到2006年的130亿美元，一年下降了50亿美元。由于难以获得银行颁发的信用证，许多伊朗企业不得不进行现金交易并提前付款，成本因而提高了20-30%。^② 尽管美国金融制裁并没有直接改变伊朗领导人进行铀浓缩活动的决心，但是从2013年伊朗大选结果以及其后的伊朗核谈判进展来看，包括美国金融制裁在内的国际制裁压力间接地发挥了作用。

四、美国金融制裁对华影响及应对

中国遭受美国直接或间接金融制裁的可能是现实存在的。首先，美国可能单独或联合其盟国专门针对中国发起金融制裁。中国在当代就曾长期遭受过美国的金融制裁。在中国志愿军参加朝鲜战争之后，美国于1950年12月16日冻结了中国政府和相关机构在美国境内约8.05亿美元的资产。这些资产直到中美两国建交之后，于1979年5月1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关于解决资产要求的协议》宣布解冻。^③ 尽管美国当前不大可能像半个世纪以前一样随心所欲地大规模对华进行金融制裁，但是近期俄罗斯因乌克兰问题而遭受美国金融制裁的事实表明，中国与美国在重大国际或地区安全问题上发生冲突时不排除有受到美国甚至西方联合定向金融制裁的可能。

^① Loeffler, "Bank Shots: How the Financial System Can Isolate Rogues," p. 106.

^② Jacobson, "Sanctions against Iran: A Promising Struggle," p. 76.

^③ 黄风：《美国金融制裁制度及其对我国的警示》，第129页。

其次，我国企业或个人还可能遭受美国第三方金融制裁或受连带影响。在美国对伊朗实施制裁的情况下，如果中国与伊朗进行特定商业往来也将遭受制裁，此即第三方制裁。自2006年以来，中国长城工业总公司、中国新时代科技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重工国际贸易公司、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珠海振戎公司等科技或工业企业就先后因为与伊朗等国的商贸往来被美国列入金融制裁名单。^① 甚至一些与军用产品和技术毫不相关的中国对伊朗石榴汁、农用车配件贸易都因为“伊朗”这个敏感词而被美国金融机构停止清算服务。^②

随着中国资本账户的开放进程加快以及越来越多的中国企业在美上市，我国遭受美国金融制裁的风险及损失程度也趋于上升。而且，由于历史和政治因素，中国对外投资的很多重点国家和地区也正好是美国金融制裁的主要对象，如伊朗、苏丹、叙利亚、缅甸等，这无疑增加了中国企业被制裁的风险。再者，金融是对外贸易的血脉，美国金融制裁不仅影响相关企业的投融资活动，而且正常的贸易往来也因美元交易和清算受阻而受到制约。因此，我国政府部门和企业应该高度重视美国金融制裁，提高风险防范意识，积极应对被制裁威胁。对于企业来讲，首先要密切关注美国金融制裁动态，通过美国财政部网站掌握最新制裁信息，尽量避免与被制裁企业、机构和个人开展往来。在接到美国相关机构问询时，应该及时、客观、详尽地予以回复，拖延、造假和有意隐瞒可能会遭受更严厉的制裁。

从根本上防范和应对美国金融制裁，最关键的还是需要我国政府积极作为。首先，美国金融制裁立法主要是一个美国国内问题，但是如何、何时制裁却是一个国际政治问题，必须考虑外交影响。我国对美外交部门的积极活动在很多时候能够防止美国对华金融制裁付诸实施。如在1998年美国国会通过《1999年度国防授权法》授权总统在必要时冻结“中国军方公司、任何由人民解放军控制的公司、与中国国防基础工业有关的中国政府部委或者相关实体”在美国境内的资产，但是考虑到其对中美关系的影响，美国总统并没有实际行使此项权力。^③ 2012年6月28日，美国国务卿希拉里·克林顿以中

^① 黄风：《美国金融制裁制度及其对我国的警示》，第129页。

^② 王腾：《躲避“金融制裁”高压线》，载《中国外汇》2012年第4期，第44-45页。

^③ 黄风：《美国金融制裁制度及其对我国的警示》，第129页。

国大幅削减从伊朗进口石油为由，向美国国会报告中国金融机构可以在延长的 180 天期限内免受根据《2012 财年国防授权法》规定的制裁，这是政治因素影响美国金融制裁实施的另一个例证。^①

其次，美国金融制裁的权力来源于其超强的经济实力、巨大的金融市场和美元在国际结算中的核心地位。因此从长远来看，预防和约束美国对华金融制裁有赖于我国经济实力的稳步增强，尤其是人民币国际化进程的加速。鉴于美元在国际清算中的主导地位，拒绝提供美元清算服务是美国金融制裁的核心机制之一。在中国与第三国国际贸易中稳步推进双方货币互换进程，加快人民币成为国际结算货币的步伐将直接削弱美国金融制裁的威力。

最后，金融制裁同其他制裁一样都是关于制裁双方相互依赖或双方损失承受能力的较量。如果对华金融制裁对美国造成的损失大于对我国造成的损失，那么美国必将更加审慎地决定是否实施制裁。所以，我国在立足于预防的同时，更需要做好反制准备。除了外交、贸易、法律方面的反制之外，美国在华金融资产、中国庞大的外汇储备和对美债权都是我国可资发掘利用的金融反制工具。从历史上来看，债权或债务经常被用于政治目的，是一项重要的经济权力。中国目前是美国国债的最大持有国，2014 年达到 1.2 万亿美元。如何利用好这一庞大的对美债权、防止债务反而成为美国对华权力是我国应对美国金融制裁的重要思路之一，当然这需要更加专业和系统的分析。

五、结语

金融制裁的直接对象是被制裁方的金融资源和金融渠道，同时也间接地影响被制裁方的对外贸易，因而可以被视为最为严厉的经济制裁形式。与传统经济制裁一样，金融制裁也是压力外交的一种手段，但是它更注重聪明制裁理念、金融机构和市场的作用，而且非常依赖于发起国的金融权力。在很大程度上，当今的金融制裁属于美国的特权。自“9·11”事件之后，美国更加倚重金融机构来实现反恐、防扩散以及其他对外政策目标，而且取得显著效果。金融制裁及美国的运用既是一个理论问题，为人们反思经济制裁的作

^① 段康：《中国和新加坡两国金融机构将免受美国对伊朗石油制裁》，第 67 页。

用提供了启示，也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毕竟很多中国金融和外贸机构曾经是或未来可能成为美国金融制裁对象，因此研究该问题显得非常必要。

本文分析了金融制裁的理论逻辑，并介绍了美国金融制裁制度体系和近期实施情况。进一步了解金融制裁现象，除了要更细致地把握金融制裁的逻辑之外，还需要关注如下几个问题。首先，金融制裁合作与守约。面对美国制裁，被制裁方可能会转向利用欧元、日元或人民币进行交易，以避免美元及美国金融机构，这是金融制裁的一个悖论，即因近期有效带来远期失效。因此，美国一般会力争欧盟、日本等支持，共同发起金融制裁。但美国与其盟国在很多时候利益并不一致，很多欧洲国家曾因其金融机构受到美国连带制裁而作出激烈反应，而且美元与欧元、日元本身也存在竞争关系。在利益分歧和竞争面前，美国是如何构建和维持金融制裁联盟的？此外，金融机构特别是非美国金融机构出于利益权衡大多遵守美国金融制裁规定，但是当与制裁对象的业务往来占其经济合作的比重很大时，它们是否还会惟美国马首是瞻？其次，美国金融制裁的国际法律问题。美国金融制裁带有浓重的单边主义色彩，像对伊朗制裁的许多法律都已经超越美国本土而具有域外效力。如何从法律角度看待这一问题，尤其是当中国机构受到美国域外金融制裁时，如何从法律和外交层面加以应对？再次，美国是主要的经济制裁发起国，在一些情况下加入了金融制裁内容，而另一些情况下未加入，而且金融制裁的措施和程度也各不相同。如果要深入理解美国金融制裁的选择逻辑，这需要借助案例比较研究，从而对美国金融制裁实践进行系统评估。最后，美国金融制裁对中国的影响及应对。推进人民币国际化可以降低因美国金融制裁而造成的损失，但这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并且以国家经济实力持续增强为支撑。从短期来看，提高中国金融机构和贸易公司的风险防范意识，从认识和程序上增加对美国金融制裁的关注可能是更为现实的选择。因而，从这个角度来讲，美国金融制裁研究具有很强的现实针对性。

[收稿日期：2015-01-28]

[修回日期：2015-02-13]

[责任编辑：石晨霞]

族群冲突的理性主义逻辑 及其对中国的启示*

焦 兵

【内容提要】对于由某一族群主导的中央政府与国内其他族群发生的族群冲突，通常的理论解释主要关注后者对前者的不满以及其武装反抗能力。但是，这种研究路径不能解释为什么冲突双方不能达成反映双方实力对比的妥协方案以避免族群冲突。为了解答这一疑问，有必要关注冲突双方的战略互动。在战略互动过程中，族群冲突双方对彼此实力、意图和战争决心的评估方面的信息不对称，阻碍双方达成基于真实实力对比的和平协议；即使双方掌握对称信息，但由于担心彼此不能真正履行和平承诺，同样阻碍和平协议的达成；更为重要的是，冲突双方争执的核心问题可能具有不容妥协、不可分割的价值。和平谈判的失败意味着族群冲突的爆发。因此，要防止族群冲突的发生或重建战后和平，第三方的调解和安全保证至关重要，这对于中国介入非洲的族群冲突具有重要启示。

【关键词】族群冲突 战略互动 和平协议 讨价还价 非洲

【作者简介】焦兵，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助理研究员

【中图分类号】D8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1568-(2015)02-0127-19

【DOI 编号】10.13851/j.cnki.gjzw.201502009

* 感谢《国际展望》匿名评审专家和编辑部老师的宝贵意见，文中错漏由笔者负责。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国际冲突的显著特征是内战(civil war)比国家间战争(interstate war)发生得更加频繁、持续时间更长、造成的伤亡更加惨重。而且内战发生的数量以及持续的时间总体上呈现上升态势,1994年,内战爆发数量达到最高峰,当年共爆发44场内战,波及国际体系中近四分之一的国家;此后,内战爆发的频率有所下降,但仍然在高位徘徊。^①而在内战的类型方面,族群冲突(ethnic conflict)则是主要的形式,而且族群冲突比非族群冲突持续的时间更长。据统计,自1946年以来,64%的内战属于族群冲突,例如在伊拉克、黎巴嫩、布隆迪、叙利亚、苏丹、乌干达、卢旺达、尼日利亚、巴基斯坦、格鲁吉亚等国爆发的族群冲突;从持续时间上看,从1946年到2005年,族群冲突持续的时间平均为13.7年,而非族群冲突持续的时间平均为8.3年。^②从地理分布上看,亚洲和非洲是族群冲突爆发的主要地区,据统计,在1989年至2013年爆发的全球军事冲突中,亚洲和非洲始终是军事冲突的主要地区。^③

由于族群冲突是战后全球军事冲突的主要形态,族群冲突问题引起了决策部门和学术界的广泛关注。对族群冲突为何发生、如何解决、怎样重建战后和平问题的研究,既具有学理层面的价值,又有着关乎世界和平的现实意义。对于中国来说,随着国家海外利益的扩展,相关国家内部发生的族群冲突势必影响中国的国家利益特别是族群冲突发生最为密集的地区——亚洲和非洲,与中国的海外合法权益息息相关。亚洲国家作为中国的近邻,其内部发生的族群冲突也可能导致中国周边的不稳定,甚至外溢到中国自身的族群关系。而非洲地区是中国近年来海外投资的重要目的地,非洲地区的族群冲突可能殃及中国在非石油产业和劳工的安全。因此,参与其他国家族群冲突的解决,是中国未来必将面临的重要课题。鉴于此,本文从族群冲突双方的战略互动层面,论述阻碍冲突双方达成妥协的主要因素,并探讨该研究路径对中国参与族群冲突解决的政策启示。

^① James D. Fearon, "Why Do Some Civil Wars Last So Much Longer than Others?" *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 Vol. 41, No. 3, 2004, pp. 275-276.

^② Elaine K. Denny and Barbara F. Walter, "Ethnicity and Civil War," *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 Vol. 51, No. 2, 2014, pp. 199-201.

^③ Lotta Themner and Peter Wallensteen, "Armed Conflict, 1946-2013," *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 Vol. 51, No. 4, 2014, p. 543, Table II.

一、战略互动与族群冲突

本文探讨的“族群冲突”不是一般意义上两个族群之间的矛盾和冲突，而是将“族群冲突”作为内战的一种类型加以分析。关于“内战”的界定，学术界一般将其定义为：一国由某一族群主导的中央政府与国内其他群体之间发生的军事冲突，而且反政府一方必须具备进行有组织武装反抗的能力，因此，一场内部冲突至少造成总数 1,000 人的死亡、并且双方至少都遭受总数 100 人的死亡方能称为“内战”，这样才能证明反政府一方具备有组织抵抗的能力。^① 由此推之，族群冲突是指由某些族群主导的中央政府与国内其他族群之间的武装冲突，其中可能还涉及支持某一方的国外势力。其他族群之所以反对中央政府，可能是由于经济上遭到剥削、政治上遭受不公或者文化上遭到歧视，因此他们诉诸族群冲突，以此谋求经济利益、政治文化权利或控制国家政权，有的甚至寻求地区自治或民族独立。

关于族群冲突爆发的原因，传统理论主要有如下几种：一是“古老的仇恨”(ancient hatred)，认为族群冲突是两个敌对族群历史上长期积怨的结果；^② 二是现代化理论，认为现代化的成果在不同族群之间的不平衡分配造成了族群冲突；^③ 三是相对剥夺感(relative deprivation)，认为族群之间相对政治或经济地位的变化会在弱势族群中产生相对剥夺感，从而为争夺稀缺资源而发生冲突；^④ 四是精英操纵(elite manipulation)理论，认为政治人物为获得政治权力而利用民族主义来煽动族群间的对立和冲突；^⑤ 五是安全困境(security

^① James D. Fearon and David D. Laitin, "Ethnicity, Insurgency, and Civil War,"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97, No. 1, 2003, p. 76.

^② 代表性文献参见 Edward Shils, "Primordial, Personal, Sacred, and Civil Ties," *British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8, No. 2, 1957, pp. 130-145.

^③ 参见 Donald Horowitz, *Ethnic Group in Conflict*, Berkeley, L.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5。对现代化理论的述评参见 Saul Newman, "Does Modernization Breed Ethnic Political Conflict?" *World Politics*, Vol. 43, No. 3, 1991, pp. 451-478.

^④ 代表性著作参见 Ted Robert Gurr, *Why Men Rebel?*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0.

^⑤ 参见 Paul Brass, *Ethnicity and Nationalism: Theory and Comparison*, New Delhi: Sage Publications, 1991; V. P. Gagnon, Jr., "Ethnic Nationalism and International Conflict: The Case of Serbia,"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19, No. 3, 1994/95, pp. 130-166.

dilemma) 理论, 认为中央政府的衰败导致族群必须依靠自身维护安全, 从而陷入极易引发冲突的族群安全困境。^①

上述理论为解释族群冲突的原因提供了重要见解, 但它们或者存在无法解释的“反常”现象, 或者存在理论上的漏洞。例如“古老的仇恨”理论不能解释前南斯拉夫在爆发族群冲突之前很长时间内, 其境内不同族群之间一直和平共处甚至不同族群之间进行通婚的事实。而精英操纵理论则不能解释政治人物为什么能够成功地操纵族群冲突。对于现代化理论、相对剥夺感和安全困境理论来说, 它们不能解释为什么族群冲突方之间不能通过谈判解决矛盾, 毕竟为了安全和财富而诉诸战争的成本极其高昂, 而谈判解决则可以避免付出高昂的代价。实际上, 上述五种理论的一个共同缺陷是: 它们主要是从冲突方的意图角度来进行解释, 换言之, 一个族群对中央政府的各种不满, 引发了族群冲突。然而, 一个族群要与中央政府展开武装冲突, 必须具有组织的反抗能力, 仅仅具有不满的意图并不足以促使一个族群发起武装斗争。例如, 南美的土著族群是世界上遭受歧视最严重的群体之一, 但他们与中央政府之间并没有发生族群冲突。因此, 有学者尝试从族群发动武装斗争必须具备的条件的角度, 来解释族群冲突发生的原因。

通常来说, 一个族群如果要与中央政府展开武装斗争, 它必须占有一定的据点, 招募相当数量的战斗人员, 拥有进行持续武装斗争的财力。占有一定人口聚居的据点, 有助于招募士兵,^② 躲避中央政府的追捕;^③ 而财力支持可能来自国外势力的援助、散居海外的族群同胞的资助, 也可能来自族群自身生产农产品甚至从事毒品交易所获得的收入。^④ 除了族群自身的实力外, 如果中央政府能够挫败族群的武装反抗, 后者仍然很难发起斗争。因此, 只

^① 代表性论文参见 Barry Posen, “The Security Dilemma and Ethnic Conflict,” *Survival*, Vol. 35, No. 1, 1993, pp. 27-47.

^② Scott Gates, “Recruitment and Allegiance: The Microfoundations of Rebellion,”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Vol. 46, No. 1, 2002, pp. 113-130.

^③ Paul Collier, *Breaking the Conflict Trap: Civil War and Development Polic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④ 参见 Karen Ballentine,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Armed Conflict: Beyond Greed and Grievance*, Boulder, CO: Lynne Rienner, 2003; Macartan Humphreys, “Natural Resources, Conflict, and Conflict Resolution: Uncovering the Mechanisms,”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Vol. 49, No. 4, 2005, pp. 508-537.

有那些地处偏远、中央政府很难控制的地区，更可能发生族群冲突。^①

族群对现状的不满及其所拥有的开展武装冲突的条件，使其具备了反抗中央政府的动力和资本。但是，这仍然不能充分地解释族群冲突爆发的原因。即使一个族群建立了反抗中央的武装力量，但如果中央政府愿意作出让步，向对方提出双方可以接受的妥协方案，族群冲突也是可以避免的。因此，解释族群冲突爆发的原因，除了关注族群冲突方的意图和能力外，还要在战略互动层面考察冲突双方为什么选择族群冲突而不是和平谈判来解决它们之间的分歧。

关于冲突双方为什么不能采取和平地讨价还价的方式而必须诉诸战争，研究国家间战争的“讨价还价理论”（bargaining theory）提供了重要的理论见解。^② 就国家间战争而言，双方之所以诉诸战争而不是战前达成妥协，是因为双方在战略互动过程中面临三个重要问题：信息不对称（information asymmetry）、不可信的承诺（incredible commitment）和问题的不可分割性（issue indivisibility）。“信息不对称”是指冲突双方不能准确地掌握对方的信息，因此双方都可能高估了自身的实力和战争决心，而低估了对方的实力和决心，因而都看好自身的战争前景。“不可信的承诺”是指即使在信息对称的情况下，由于担心对方不能严格履行谈判做出的妥协承诺，因而冲突一方或双方不愿意与对方达成妥协。“问题的不可分割性”是指冲突双方争执的问题涉及重大利益，以至于不容妥协，一旦作出让步，可能会殃及其他重要利益。上述每一个问题，都构成和平谈判的重要障碍。

尽管国家间战争和内战属于不同类型的军事冲突，但实际上，国家间谈判面临的上述问题，同样存在于族群冲突双方的战略互动中，而且族群冲突面临的某些问题甚至比国家间战争更为严重。就信息不对称而言，尽管关于政府的相关信息是公开的，但是族群冲突中反政府一方的武装力量、资金来源、民意支持等信息，政府一方很难准确地获取，而且反政府一方也会故意向政府一方隐瞒这些信息。就不可信的承诺而言，与国家间的谈判不同，族

^① Kathleen Gallagher Cunningham and Nils B. Weidmann, “Shared Space: Ethnic Groups, State Accommodation, and Localized Conflict,”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54, No. 4, 2010, pp. 1035-1054.

^② 对“战争的讨价还价理论”的开创性研究，参见 James Fearon, “Rationalist Explanations for War,”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Vol. 49, No. 3, 1995, pp. 379-414.

群冲突双方达成的协议往往要求反政府一方解除武装甚至交还领土，如果政府违背承诺，向反政府一方发动军事进攻，反政府一方将处于难以防御的危险境地，因此相对于国家间战争，族群冲突中的反政府一方对承诺是否可信极为敏感和脆弱。就问题的不可分割性而言，族群冲突双方在谈判中的要价可能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或象征意义。比如，对于反政府一方提出的单独控制中央政权的要求，政府一方很难做出妥协；而对于政府一方提出的统一领土或实行统一的宗教信仰的要求，由于可能涉及反政府一方的族群安全和文化认同或身份象征，反政府一方势必不会妥协。

由于国家间战争和族群冲突在战略互动层面存在同样的谈判难题，因此，一些从事国际安全研究的学者，尝试将战争的讨价还价理论运用于内战和族群冲突研究中。^① 与族群冲突的传统理论相比，这种研究路径还具有一个明显的理论优势。按照传统理论的解释，族群对政府的不满以及族群所具备的反抗能力导致了族群冲突的发生，但它们却无法解释此类族群有时为什么会与政府达成和解而避免了族群冲突。实际上，族群与政府关系紧张，但同时可以和平共处的现象更为普遍，相比之下，它们之间诉诸武力的现象是非常罕见的。正如詹姆斯·费伦（James Fearon）和戴维德·莱廷（David Laitin）所说，一个好的族群冲突理论，不仅能够解释族群冲突，而且应该能够解释族群间的和平。^② 而将讨价还价理论运用于族群冲突研究，原则上可以同时

^① 如：James Fearon and David Laitin, "Explaining Interethnic Cooperation,"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90, No. 4, 1996, pp. 715-735; James Fearon and David Laitin, "Ethnicity, Insurgency, and Civil War,"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97, No. 1, 2003, pp. 75-90; Rupen Cetinyan, "Ethnic Bargaining in the Shadow of Third-Party Intervention,"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Vol. 56, No. 3, 2002, pp. 645-677; Barbara Walter, "Information, Uncertainty, and the Decision to Seced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Vol. 60, No. 1, 2006, pp. 105-135; Monica Duffy Toft, *The Geography of Ethnic Violence: Identity, Interests, and the Indivisibility of Territor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3。《国际互动》（*International Interactions*）杂志 2009 年第 3 期专门策划了一组讨论国际关系理论运用于内战研究的文章，其中重点探讨了“讨价还价理论”在内战研究中的运用，参见 Patrick M. Regan, "Civil War and Territory? Drawing Linkages Between Interstate and Intrastate War," *International Interactions*, Vol. 35, No. 3, 2009, pp. 321-329; Christopher Bulter and Scott Gates, "Asymmetry, Parity, and (Civil) War: Can International Theories of Power Help Us Understand Civil War?" *International Interactions*, Vol. 35, No. 3, 2009, pp. 330-340; T. David Maso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and How Civil Wars End," *International Interactions*, Vol. 35, No. 3, 2009, pp. 341-351。

^② Fearon and Laitin, "Explaining Interethnic Cooperation,"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p. 715.

解释冲突和合作行为，因为该理论将冲突视为谈判失败的后果，而将合作视为谈判成功的结果。

二、信息不对称与族群冲突

在某一族群与主导政府的族群冲突中，对于双方能否达成战前妥协具有至关重要作用的信息是族群一方的政治目标、经济实力和军事实力，以及政府一方诉诸武力的决心（即针对族群提出的政治要求是否做出妥协以及做出多大程度的妥协）。从理性主义的逻辑来看，如果双方都准确地掌握对方的上述信息，那么作为挑战方的族群会根据自身的实力以及政府可接受的谈判底线，提出不超过自身实力、不逾越政府底线的政治要求，因此政府一方也愿意做出妥协而满足挑战者的合理要求，在这种情况下，族群冲突显然是可以避免的。但是问题的关键在于，双方并不能准确地掌握对方的信息（即信息不对称），因而不能达成一个双方均可以接受的谈判方案，以至于冲突变得不可避免。

对于政府一方来说，它很难确定挑战者的真实目标，因为作为一种谈判策略，挑战者一开始往往会抬高报价以利于实现其真实的目标。而且，政府更难准确评估作为挑战者的族群的实力，挑战者的经济实力可能来自对自然资源的占有、外贸走私、海外同胞的资助、外国政府的支持，这些活动可能都是被政府禁止的，挑战者只能秘密地进行，因此政府很难掌握。挑战者的军事实力至少包括武器装备的水平、军队的组织结构、族群内部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在一个国家内部，政府绝不允许个人和组织拥有私人武装，因此私人武装如果要长期存在下去，它必然具有很强的隐蔽性，尽可能地躲避政府的监视，这给政府评估挑战者的实力设置了很大的障碍。对于作为挑战者的族群来说，它也很难准确估计政府到底愿意冒多大的战争风险、是否愿意做出妥协以及愿意做出多大程度的妥协。通常情况下，对于挑战者的要求，中央政府往往会做出绝不妥协的强硬姿态，尽量打消挑战者从政府手中获得让步的希望，而且政府凭借对全国绝大部分武装力量和物质资源的占有，往往高估自身的胜算几率，因而进一步坚定了其战争决心。

使情况更加复杂的是，冲突双方不仅不能准确掌握对方的信息，而且双方均有误传信息、夸大自身实力的战略动机。误传私人信息的动机至少存在于如下三种环境下，在每一种环境下，向对方传递真实的信息都会削弱自身获得利益的能力。

第一，当族群冲突双方围绕一组问题进行讨价还价时，而且当双方均相信通过欺骗可以获得利益时，误传私人信息的动机就会存在。通过夸大自身的实力、掩盖自身的弱点、传递虚假的偏好，族群冲突双方试图实现更加有利于自身的资源分配方案。但是，通过这种欺诈，冲突方就增大了谈判失败和战争发生的风险。

第二，族群冲突一方或双方可能确实具有侵略性的目标，但任何一方都不想被贴上侵略者的标签。它们可能会试图避免内部的反对意见，或者规避国际共同体的谴责。尽管其他国家仅仅只会对它们进行最低程度的制裁，但是大部分族群仍然会设法避免被贴上“侵略者”或国际规范“违背者”的标签，因为一旦被贴上这种标签，他们很可能将面临政治孤立。

第三，当族群冲突双方同时在进行谈判和备战两手准备时，为了促成妥协而让每一方解释其打算如何赢得战争胜利的计划，都会严重地降低战场取胜的可能性。因此，族群冲突双方不可能明确说明它们的战略或准确预测其成功的可能性。吊诡的是，每一方的自我利益都会促使自己隐藏谈判所需的关键信息。由于提供任何有关如何保护自己或进攻他人的信息都可能将自己置于劣势地位，冲突双方将不会为达成一个相互满意的妥协而传递上述必要的信息。^①

上述信息失灵的现象普遍存在于族群冲突之中。以一国境内中央政府与族群少数集团围绕民族自决而爆发的族群冲突为例，根据尼尔斯·彼得·格莱蒂奇（Nils Petter Gleditsch）等学者的统计，这种性质的族群冲突几乎占到20世纪80年代以来所有军事冲突的一半。^②从理论上说，对于族群少数集团

^① David Lake and Donald Rothchild, "Spreading Fear: The Genesis of Transnational Ethnic Conflict," in David Lake and Donald Rothchild, eds., *The International Spread of Ethnic Conflict: Fear, Diffusion, and Escalation*,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12.

^② Nils Petter Gleditsch et al., "Armed Conflict 1946-2001: A New Dataset," *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 Vol. 39, No. 5, 2002, pp. 615-637.

这种潜在的分离主义者而言，如果它们获知中央政府愿意就领土问题进行谈判，而且确信中央政府在面临暴力挑战时倾向于妥协，那么分离主义者将必然发起挑战，政府也相应会做出必要的领土让步以避免战争。但是，如果分离主义者认识到它们面对政府根本不会做出让步，那么战争就没有太大意义，因此它们很少会主动发起暴力挑战。在这两种情景下，族群战争都不会爆发。

但是从经验上说，族群从来都不能确定它们面临何种类型的政府。它们可能面对一个愿意做出妥协的政府，但也可能面对一个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做出领土让步的政府。只有政府知道自己的真实意愿，族群少数集团并不知道。族群集团可以通过观察政府曾经在面临其他暴力挑战时的行为表现，进而猜测政府未来在面临类似挑战时的行为，但是这种信息是不完全的。问题在于政府也具有采取战略行动的动机。政府认识到，如果它向一个族群集团做出让步的话，该行为将揭示其更加普遍的谈判意愿，这可能引发其他一系列的暴力挑战。因此，和解型政府具有与早期挑战者开战的动机，这样做可以威慑以后的其他挑战者。所以，族群集团即使观察到政府与某个族群集团发生冲突，也无法确定政府究竟是意志坚强的不妥协主义者，还是政府本身是一个和解型政府，但为了避免鼓励此后一系列鲁莽的挑战而故意进行欺诈。潜在的族群分离主义者不可能总是能够通过观察政府过去的行为来准确地预测政府未来的行为。“领导人及其领导的政府会更迭，领导人的领土承诺未必会被其继任者所延续，一个领导者与某个分离主义组织的顽强战斗并不表明下一位领导人也会这么做。”^① 例如，印度尼西亚前总统苏哈托拒绝在东帝汶问题上做出任何妥协，但是其继任者哈比比总统的态度则更为灵活。即使哈比比总统同意东帝汶人举行全民公决，他的继承者在对待其他同类问题时也未必会坚持和解的态度。因此，族群分离主义者无法准确知晓政府对待分离主义挑战的态度。政府的行为受到各种因素的影响，诸如政府对未来的冲突所需承担的成本和风险的判断，分离主义者是很难评估这些因素的。政府可能选择向一个强大的挑战者做出让步，但其目的是为了保存实力以便未来更好地应对一系列较弱的挑战者。

^① Barbara Walter, "Information, Uncertainty, and the Decision to Seced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Vol. 60, No. 1, 2006, p. 111.

信息不对称阻碍了族群之间的谈判，而族群战争则有利于族群之间的谈判。由于战争是双方实力和意志的真实较量，战争进程能够揭示族群分离主义者与政府之间的真实实力对比，这有利于双方达成和平协议，从这个意义上说，族群冲突发挥着揭示信息、促进谈判的作用。艾琳·詹纳（Erin Jenne）等学者的研究表明，如果某个族群少数集团认为自身具备的强大实力足以抵御政府的军事进攻，那么它很可能提出极端的要求（如独立），但其真实目的未必是其所公开宣称的目标，它很可能是把分离主义作为谈判的姿态，希望通过族群冲突的方式向政府显示自身的力量，迫使政府做出让步，诸如财政转移支付或权力共享协议。^① 戴维德·梅森（David Mason）和帕特里克·费特（Patrick Fett）两位学者建立了一个探讨内战如何结束的理论模型，研究结果表明，政府与叛乱分子同意谈判与否取决于每一方如何评估取胜的可能性、战争与谈判之间的预期收益权衡、承担冲突成本的能力、取得战争胜利所需的时间。^② 而对这些因素的战略评估则依赖于双方对彼此真实实力对比的了解，但不通过战争，双方很难对彼此的实力对比有所了解。

三、承诺问题与族群冲突

即使族群冲突双方解决了信息不对称问题，但由于承诺问题，即冲突双方不能确信对方能够严格遵守可能达成的和平协议，冲突双方仍然无法通过谈判来避免族群冲突。换言之，冲突双方无法让对方相信自己未来不会撕毁协议，并利用撕毁协议所获得的优势来压迫对方，而且这种压迫很可能会给对方带来灭顶之灾。正是由于对“未来阴影”的恐惧，承诺问题阻碍族群冲突双方达成和解。

根据罗伯特·鲍威尔的观点，当权力发生转移时，承诺问题就会出现。^③ 当一方实力下降时，过去有效的族群契约就可能变得不再有效，今天用以保

^① Erin Jenne, Stephen Saideman, and Will Lowe, "Separatism as a Bargaining Posture: The Role of Leverage in Minority Radicalization," *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 Vol. 44, No. 5, 2007, pp. 539-558.

^② David Mason and Patrick Fett, "How Civil Wars End: A Rational Choice Approach,"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Vol. 40, No. 4, 1996, p. 549.

^③ Robert Powell, "War as a Commitment Problem,"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Vol. 60, No. 1, 2006, pp. 169-203.

证协议执行的制衡机制，明天可能就会失效。即使一个日益强大的族群许诺未来不会剥削弱势族群，但当前者的实力变强时，没有任何因素可以阻止它食言。认识到这一点，日益衰弱的族群就不会轻易相信强者的许诺。因此，衰弱一方很可能会利用现在相对有利的形势诉诸族群暴力，而不愿意与强者达成一个随着时间的推移而逐渐变得不可执行的和平协议。

族群冲突双方要避免武装冲突，至少有一方要做出妥协，但这种妥协必然会对冲突双方的实力对比产生影响，妥协的一方则担心另一方利用新获取的实力优势对其实施进一步压迫。基于这种担忧，本来可以做出妥协的一方也不愿意做出妥协。例如以色列对加沙地带和约旦河西岸巴勒斯坦自治地区阿拉伯人口的快速增长忧心忡忡，阿拉伯国家似乎也想通过人口的增长来迫使以色列做出让步，因此巴勒斯坦难民的回归问题始终是巴以和平进程的一大难题，原因在于以色列担心巴勒斯坦难民的回归将使巴勒斯坦一方的实力增强而削弱以色列的相对优势地位。

即使冲突双方的实力对比未发生变化，承诺问题也可能仍然存在。作为挑战者的某一族群如果做出让步，它会担心中央政府是否会遵守和平协议，尤其是当中央政府拥有极大的权力、同时又没有足够的外部因素来制约这种权力时。例如，2005年，人口占少数的伊拉克逊尼派曾抵制国民议会选举，部分原因是其担心一旦占人口多数的什叶派控制政府，可能不会愿意与逊尼派分享政府权力。这个问题也普遍存在于非洲国家。在后殖民时代，许多非洲国家在民主化过程中出现了一党制政府、军人政府甚至个人独裁政府，^①中央政府掌握着不受制约的强大权力，国内其他族群有理由怀疑中央政府会违背可能达成的和平协议。

当中央政府代表的是占全国人口绝大多数的族群时，同样会产生承诺问题。如果中央政府针对人口占少数的族群做出妥协，那么这很可能意味着牺牲多数族群的利益来满足少数族群的利益，从而影响中央政府的国内支持率，因此少数族群很难相信中央政府会做出妥协。例如，在天主教徒占人口多数的菲律宾，棉兰老岛上的穆斯林人很难相信中央政府会赋予该岛自治权，因为这将遭致天主教徒的不满。

^① Barbara Walter, "Bargaining Failure and Civil War," *Annual Review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12, 2009, pp. 251-252.

此外，族群冲突所独有的特征导致族群冲突中的承诺问题比国家间的承诺问题更为重要。族群冲突与国家间战争的关键区别之一是，如果某一族群与控制政府的另一族群达成和平协议，前者必须解除武装，不得保留独立的武装力量。对解除武装的族群来说，这意味着放弃此后进行自我防御的权利，如果政府违背族群冲突双方达成的协议，并对被解除武装的族群发动军事进攻，那么被解除武装的族群将无法抵御进攻。由于没有任何因素可以保证承诺得到严格遵守，而且违反承诺可能对弱势族群造成难以承受的损失，因此弱势族群很难与强势族群达成和平协议。

根据芭芭拉·沃尔特（Barbara Walter）的观点，与继续斗争相比，谈判可能让一个群体处境更加糟糕，这一事实会对合作产生两种破坏性影响。^①一方面，它使得任何遵守协议条款的承诺都变得不可信；另一方面，它增加了一个群体对未来安全的忧虑，导致它们对即使最轻微的违反协议行为都会产生一种近乎神经质的敏感。在多数情况下，族群冲突双方都了解违反协议的巨大风险，即使所有潜在的问题都已经得到解决或双方都真诚地希望和平，它们仍然会拒绝签署任何协议。从理性主义角度讲，由于违反协议的巨大收益，至少有一方有强烈的违约动机，这导致另一方无法相信它对遵守协议的承诺。对于弱势族群一方而言，一旦合作将它们置于非常脆弱的境地并且丧失自我保护的能力，战争就远比谈判更有吸引力。

但从理论上说，族群冲突双方至少能够运用三种合作战略来克服解除武装引起的承诺可信问题。^②第一，冲突双方应该设计解除武装的方案，以确保协议可以自我执行。阿克塞尔罗德在《合作的进化》一书中指出，用“一报还一报”的战略可以威慑背叛行为，进而促进合作。如果解除武装的计划分为一系列渐进的步骤（即把一次博弈分成多次博弈），冲突双方都能观察到解散军队的程度，一方如果违背协议，另一方将予以报复，这允许双方安全

^① Barbara Walter, "The Critical Barrier to Civil War Settlement,"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Vol. 51, No. 3, 1997, p. 338.

^② 关于在没有中央权威执行合作协议时如何促进合作，参见阿克塞尔罗德：《合作的进化》，吴坚忠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版；罗伯特·基欧汉：《霸权之后：世界政治经济中的合作与纷争》，苏长和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大卫·鲍德温主编：《新现实主义与新自由主义》，肖欢容译，浙江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Kenneth Oye ed., *Cooperation under Anarch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6。

地度过军事过渡期。第二，冲突双方可以增加透明度，以便发现和惩罚欺诈行为。如果冲突双方能够监督和核查解除武装的行动，他们发现欺骗行为的可能性就会增大，从而有利于促进合作。第三，冲突双方应增加交流的频率以了解彼此的真实意图，也便于创造一种信任的氛围，例如冲突一方可以在对方解除武装之前首先解除部分武装。

但是，这些战略并不能解决承诺问题。芭芭拉·沃尔特指出，三大问题的存在导致冲突双方不会采取上述战略。^① 首先，只有当交战方能够准确地辨认违约行为，进而制裁这种行为时，“一报还一报”的解除武装计划才会起到促进合作的作用。但是错误的信息、彼此冲突的信号、漫不经心的错误等因素导致双方很难确定违约行为是否发生。其次，冲突双方很难实施监督和核查。族群不像国家那样拥有足够强大的力量，不可能掌握大量的资金、人力或技术用以侦查敌方可能隐藏的所有武器装备。最后，在族群冲突中，当机会到来时，每一方几乎不可能不违背协议，因为冲突双方都希望尽可能取得单方面的军事胜利，发出任何高成本的信号都不会使对手完全相信自己的真实意图。

四、问题的不可分割性与族群冲突

综观世界范围内的族群冲突，我们可以发现，族群冲突主要围绕三类问题展开：一是寻求经济资源或政治权力的重新分配，如南苏丹两大族群丁卡族与努尔族曾合作对抗苏丹政府，但在赢得南苏丹独立后，两大族群为了争夺石油资源而发生武装冲突；二是某一族群聚居区的地方自治或政治独立，如印度尼西亚的“自由亚齐运动”旨在寻求更大的地方自治权，而其境内的东帝汶则寻求政治独立；三是语言、宗教等文化特性上的公正对待，例如 20 世纪 80 年代苏丹政府在全国范围推行伊斯兰法，引起南方黑人的强烈不满，从而引发第二次苏丹内战。

如果族群冲突双方要达成和平协议，至少有一方要在上述问题上做出妥协，但是这些问题对于冲突方来说可能具有重要的战略价值或象征意义，以

^① Barbara Walter, *Committing to Peace: The Successful Settlement of Civil Wars*, Princeton and Oxford: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2, pp. 24-25.

至于难以在理智上或情感上做出让步。对于中央政府来说，如果允许某一族群实现地方自治或政治独立，不仅严重影响政府的威望，而且可能会刺激国内其他族群也寻求相似的政治目标。因此，中央政府在面对某一族群提出的政治要求时，一般会采取坚定的立场予以拒绝，同时也向其他族群发出强烈的信号，即政府不会对此类行为做出让步。对于反抗政府的某一族群来说，语言、宗教关乎本族群的文化认同和本体安全，而且其聚居的地区承载着本族群的文化记忆和族群历史，也具有保护本族群成员人身安全的战略价值。因此，在语言、宗教、领土等问题上屈服于中央政府的压力，无异于本族群的政治自杀。

作为阻碍冲突双方达成和平协议的重要因素，问题的不可分割性也反映在民族自决运动中。据统计，民族自决运动是当今武装冲突最重要的根源，自1950年到2005年，共有71个聚居在特定领土的族群为了争取领土自治或政治独立而参与武装冲突，这还不包括前欧洲殖民地的族群。^①因此，下文主要围绕领土问题来阐释问题的不可分割性对于族群冲突的影响。

在发生族群冲突的多族群社会中，一个比较常见的现象是族群内战中与中央政府发生冲突的族群一方，其成员一般都相对集中生活在某个特定地区，他们很可能会寻求控制该地区。相反，当某个族群的成员分散居住于国家的各个地区时，他们就很少有尝试控制部分领土的动机。一旦国内的某个族群试图寻求对居住地区的领土控制权时，它便与中央政府产生了冲突。如果双方想避免冲突的话，至少要求一方必须在领土问题上做出让步。但是，对于双方来说，领土的不可分割性导致任何一方都不愿在领土上做出妥协，而是诉诸族群冲突，以寻求对领土的排他性控制权。

控制领土无论是对于族群一方还是中央政府一方来说都是极端重要的，因为这涉及到双方的生存问题。对于族群来说，领土与其族群认同和族群生存是一种唇亡齿寒的关系。根据安东尼·史密斯（Anthony Smith）的定义，族群的成员不仅共享着诸如语言、种族、宗教等共同特征和共同的命运感，

^① Monty G. Marshall and Ted Robert Gurr, *Peace and Conflict 2005*,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 Conflict Management, University of Maryland, College Park, 2005, p. 21, http://www.cidcm.umd.edu/publications/papers/peace_and_conflict_2005.pdf.

而且他们会与特定的领土联系在一起。^① 在族群成员的心目中，领土是生存与繁衍的家园，而且家园包含着文化和身份的基本要素，同时还规定着文化的边界。因此领土也是族群维持生存和族群认同的根基，它不是可以进行交换的物品，而是具有不可分割属性的族群身份的载体。即使不考虑领土的客观价值，族群也会把控制他们的家园视为事关生存的重大问题。因此，在诸如耶路撒冷和科索沃等地，族群成员愿意冒着生命危险，努力确立或维持他们对自己家园的控制权，控制了家园意味着他们的语言将得以继续使用，文化也得以延续，信仰得以传承。

在面对国内族群提出的领土要求时，中央政府同样把领土视为不可分割、不容谈判的问题，因为多族群国家的政府相信，如果它允许某个族群控制某些领土或享有领土主权，这将创造一个危险的先例，从而鼓励国内其他族群纷纷提出领土要求。对于面临国内族群的领土要求的政府来说，关键问题是同意某个族群的领土诉求是否会为其他族群形成一个先例，从而刺激一系列的领土要求。一个国家内部拥有的族群数量决定着这种先例效应是否会放大。单一族群的国家不存在领土诉求的情况。在只存在两个不同族群的国家，一个族群的领土要求并不会产生先例效应，而只有在多族群国家中才会产生先例效应。

在多族群国家中，避免任何先例效应强烈地约束着政府在领土控制上进行谈判的意愿。^② 国家领导人会敏锐地意识到，他们对于国内某一族群所采取的行动可能会向其他族群发出信号，表明政府可以接受什么，从而演变成一种合法性原则。作为一种合法性原则，政府赋予某一政治单位的权利必定适用于其他类似的政治单位。因此，在多族群国家里，政府赋予一个族群的权利，其他族群也同样可以合法地享有。先例效应还解释了国家在面临国内某一族群的领土要求时为什么会迅速地进行武力回应。如果支持一个分离主义运动将会刺激后续的分离主义要求，政府会对第一次领土要求迅速做出武力反应，这样同样可以创造一个先例，从而威慑后续类似的要求。例如，米洛舍维奇派遣部队进入斯洛文尼亚境内的决定向其他具有独立想法的共和国

^① Anthony Smith, *The Ethnic Origins of Nations*, Oxford: Basic Blackwell, 1986, pp. 22-31.

^② Monica Duffy Toft, "Indivisible Territory, Geographic Concentration, and Ethnic War," *Security Studies*, Vol. 12, No. 2, 2002/3, pp. 94-96.

发出了一个明确的信号，即主权是不容谈判的。因此，一个多族群国家对寻求独立的族群所做出的回应越迅速、越倾向于使用武力，国家所面临的分离主义挑战就会越小。

因此，族群冲突双方常常都把各自的领土诉求视为不可分割、不容谈判的问题，这导致双方无法在战前达成妥协以避免高成本的族群冲突。对于争取领土权利的族群来说，控制领土关乎本民族的认同和生存，而对于政府一方来说，同意族群的领土要求将会鼓励其他族群提出类似的领土要求，这无异于整个国家的解体，这种领土的不可分割性使得冲突双方之间不存在讨价还价的空间。如果双方均把领土视为可以分割的问题，那么双方之间就存在讨价还价的空间，族群冲突也就很容易避免；反之，族群冲突几乎变得不可避免。

五、政策启示

从族群冲突双方为什么无法达成战前和平协议的角度考察族群冲突爆发的原因，是一种基于冲突双方战略互动层面的理论解释。这一层面的解释并不意味着族群冲突方的意图及其所具备的反抗能力不重要。实际上，族群冲突方的意图、反抗能力以及冲突双方未能达成妥协等三个方面的因素，共同导致族群冲突的发生，缺少其中任何一个要素，族群冲突都不会发生。因此，要预防族群冲突的发生，或者在族群冲突发生后重建和平，就需要从三个方面着手加以管控。由于篇幅所限，本文无法对此展开详细论述。鉴于当前中国在国内层面面临着族群关系恶化的风险，同时在国际层面也逐渐介入世界其他地区族群冲突的解决过程中，因此本文主要讨论上述研究对于中国如何处理国内族群矛盾以及如何参与其他国家族群冲突解决的政策启示。

从国内层面看，近年来，“疆独”、“藏独”势力不断制造恶性事件，新疆、西藏少数民族地区维稳压力增大。面对上述分裂势力制造的所有恐怖事件和提出的任何独立要求，中国政府都不能妥协也不会妥协。但在采取坚决措施应对的同时，也应思考消除产生上述行为的根源的举措。长期以来的政策假设是，只要给予少数民族以各种优惠政策和援助政策，提高其生活水平，就

可以缓和民族矛盾。但近年来有所恶化的民族关系表明，这种做法并不足以稳定民族关系。正确处理民族关系还需要从民族认同的角度入手。

实际上，经济发展不平衡、贫富差距、腐败等问题在中国其他地区也普遍存在，但这些并没有成为民族矛盾激化的诱因。而在新疆、西藏等地区，这些问题却上升到民族矛盾的高度，问题的根源在于少数民族倾向于从民族差异、民族对立的角度审视本地区出现的各种社会问题，以至于在极端情况下主张一个民族应该享有的民族自决权利。一般来说，“民族”（nation）是一个政治概念，它总是与国家（state）这一概念联系在一起，民族的边界与国家的边界高度重合，声称某一群体是一个民族实际上意味着承认该民族享有建立民族国家（nation-state）的权利。而“族群”（ethnic group）则不然，它本质上是一个文化概念，它指涉的是一个享有共同的语言、宗教、信仰、习俗等文化特性的文化共同体，而不一定要与固定的疆界联系在一起，也不一定认同某一特定的民族或国家。例如分散在世界各地的华人，都可以称为族群意义上的“华裔”，但他们在民族意义上可能认同中华民族、美利坚民族等。因此，要防止民族分裂势力的出现，就要淡化这些群体的“民族”身份，凸显他们的“族群”身份，强化他们对“中华民族”的认同，正如马戎所提出的“政治一体、文化多元”观点。^①

另外，要尽可能地削弱民族分裂势力从事分裂活动的的能力。这种能力可能来自境外势力的支持、民族分裂势力的武器走私和毒品贩卖、对国内同胞的政治动员等。例如，“东突”分裂势力的活动资金主要来源于基地组织的资助，他们以中亚为基地，招募从新疆外逃的分裂分子、犯罪分子和恐怖分子，秘密培植分裂骨干，向国内走私武器弹药。在新疆境内，“东突”分子利用伊斯兰教徒人口众多的特点，争夺伊斯兰宗教阵地，私办经文班，宣扬“泛伊斯兰主义”、“泛突厥主义”，将“圣战”解释为与异教徒的生死战争，借机煽动宗教仇视、民族分裂。^②

鉴于此，中国应利用上海合作组织的平台，与中亚国家加强反恐合作，

^① 马戎：《理解民族关系的新思路》，载《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4年第6期。

^② 孙先伟：《“东突”恐怖势力的活动特点及其对我国安全环境的影响》，载《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4年第1期。

遏制和削弱境外“东突”势力及其对新疆分裂势力的支持力度；加强边境反恐工作，防止境外敌对势力对我国境内的渗透，坚决制止境外恐怖分子、武器弹药、危险装置秘密入境，切断境内外敌对势力的联系；提升国内外情报收集的覆盖面，开展对境外敌对组织、头目人物及其犯罪计划的情报侦查工作，加强对内外勾结、潜入潜出和入境进行暴力恐怖犯罪活动情报的收集，^①密切跟踪境内敌对势力秘密从事的各类煽动活动，坚决捣毁敌对势力隐藏的窝点及其杀伤性武器。

从国际层面来看，随着中国逐渐加大对非洲的海外投资和发展援助力度，作为族群冲突最为频繁的地区之一，非洲的局势可能危及中国的海外利益，同时也将中国置于某些国家的族群冲突之中。“在类似尼日利亚等资源所有权存在高度争议的国家，中国参与开采资源无形中会使其成为冲突的一方，至少在那些未能从资源收益中获益的人看来是如此。例如在苏丹，向中国出口资源的收入有时被用于购买武器装备以继续冲突。在反对派武装看来，中国与政府当局有着密切联系。”^②因此，无论是维护海外利益还是更多地承担国际责任，中国都需要更积极地介入非洲地区的族群冲突解决中。

长期以来，中国对非洲战后重建的贡献主要表现在参与联合国框架下的维和行动以及提供发展援助，但中国并没有在政治上和军事上更积极地参与到族群冲突后的和平缔造进程中。例如有学者指出，中国很少通过调解（mediation）或冲突解决（conflict resolution）的努力来实质性地回应非洲的族群冲突，中国政府对介入非洲和平进程的态度并不积极。相反，中国认为这是国际社会的主要责任，只有当中国的国家利益受到威胁时，才会介入和平进程中。^③但是，根据上述分析，族群冲突双方要达成和平协议，必须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和承诺问题，为此，就需要第三方在冲突双方之间传递信息、促成妥协，并为和平协议的切实执行提供可靠的保障。而中国要发挥第

^① 臧建国、王新建：《新形势下境外“东突”恐怖势力犯罪对策研究》，载《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3期。

^② 克里斯·阿尔登、张春、贝尔纳多·马里亚尼、丹尼尔·拉吉：《非洲冲突后重建：中国日益增长的作用》，载《国际展望》2011年第6期。

^③ Dan Large, *China's Role in the Mediation and Resolution of Conflict in Africa*, Center for Humanitarian Dialogue, OSLO Forum 2008, <http://dSPACE.africaportal.org/jspui/bitstream/123456789/30856/1/Chinas%20Role%20in%20the%20Mediation%20and%20Resolution%20of%20Conflict%20in%20Africa.pdf?1>.

三方的作用，就必须更多地承担调解工作，同时与政府和反对派进行广泛接触，促进冲突双方达成妥协方案。而且在和平协议签订后，中国不应只派遣由工程技术人员、医疗人员和安全警察组成的维和部队，而应派遣战斗部队监督停火和反对派武装的解除进程，以必要的压力和手段确保任何一方均不违反协议。

值得注意的是，近年来中国在非洲和平与安全问题上发挥了前所未有的作用，某些政策也作了相应的调适。在苏丹达尔富尔问题上，中国促成苏丹总统同意接受联合国与非洲混合部队驻扎达尔富尔地区。在南苏丹族群冲突问题上，中国外交部长王毅在2014年1月于埃塞俄比亚会见了冲突双方的代表，表示“愿意与双方保持直接接触以结束冲突”，而且中国参与监督冲突双方执行停火协议。^① 2015年1月12日，在中国的积极斡旋下，南苏丹冲突双方就推进该地区和平进程达成五点共识，双方同意立即无条件全面停火，尽快就组建过渡政府展开谈判。

除了在族群冲突发生后积极参与调解和监督停火外，中国也要更加主动地参与冲突预防工作。目前，中国更多的是在冲突业已发生的情况下参与和平进程中，而缺少预防冲突发生的前瞻性。为了预防冲突的发生，中国除了要继续保持与各国政府的沟通外，还要与反对派、市民社会组织进行广泛的接触。正如一份研究报告所说：“如果不扩大协商的范围，中国将会继续被指责为仅代表那些本身有问题的政权的利益”；^② 此外，在进行海外投资和提供发展援助时，中国要注意评估东道国内部的冲突形势，关注相关行为体之间脆弱的平衡，防止激化其国内矛盾，进而殃及中国自身的国家利益。

[收稿日期：2015-01-01]

[修回日期：2015-01-18]

[责任编辑：杨立]

^① Zhou Hang, “Testing the Limits: China’s Expanding Role in the South Sudanese Civil War,” *China Brief*, Vol. 14, No. 19, 2014, p. 6.

^② Saferworld’s China Programme, *China’s Growing Role in African Peace and Security*, 2011, p. 99, <http://www.saferworld.org.uk/resources/view-resource/500-chinas-growing-role-in-african-peace-and-security>.

Abstracts

The 21st Century Global Geopolitical Landscape and Major Powers' Strategic Concerns: A Brief Analysis of China's Fundamental Strategy

SONG Dexing

As the inherent logic of power politics among major powers, geopolitics still has practical and immediate significance. Since the beginning of the new century, with the accelerating power shift process, primary geo-strategic concerns and orientations of major powers have undergone remarkable changes while inheriting some historical legacies. Strategic competitions and games among major powers determine the trajector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n the one hand, and shape the general picture of contemporary international politics on the other. The global geopolitical landscape not only has direct impact on major powers' domestic politics and foreign policy, but also influences their primary geo-strategic concerns and orientations. This article mainly focuses on the geo-strategic concerns of major powers such as the United States, Russia, the EU, Japan, and India in the new era. It then explores China's unique geo-strategic position and identifies its primary geo-strategic concerns, which have remarkable significance for achieving the Chinese dream of the great renewal of the Chinese nation.

The Transformation of Asia-Pacific Security Architecture: Content, Tendencies, and Action Strategy

WU Chunsi

In the second decade of the 21st century, a number of new security problems emerged in the Asia-Pacific region, especially the disputes in the South China sea, the confrontations over the Diaoyu Islands and the strategic competition between China and the United States, all of which have attracted persistent global attention. The author argues that the security challenges faced by the Asia-Pacific region is much more complicated than the above-mentioned simplified description,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Asia-Pacific security architecture, which is gaining momentum, is the hidden reason. In terms of its content, the transformation of Asia-Pacific security architecture can be divided into four categories of security challenges: the security competition caused by power shift, the simultaneous appearance of disputes over territory and territorial waters, the security aftermath of political transformation of regional countries, and the new type of security challenges

emerging with economic globalization and the informatization of society. Despite uncertainties in the future, the transformation of Asia-Pacific security architecture currently demonstrates two important tendencies: Firstly, the Cold War structure in the Asia-Pacific is being replaced by a post-Cold War structure, and secondly, the core driving force for the evolution of Asia-Pacific architecture is shifting from the United States to Asian countries. To make the Asia-Pacific security architecture more equitable and further determined by Asian countries, the region should work on consensus-making, build up a rule system adaptive to the peace and development requirements of the 21st century, update the institutions on Asia-Pacific security issues, and enhance the capacity of defending regional peace and security. With all of the efforts, Asian countries may get ready to shoulder their responsibilities in the region.

Development of the Nature of Sino-U.S. Relations after the Cold War and the New Model of Major-Country Relationship between China and the U.S.

HU Yong

The nature of Sino-U.S. relations has developed dramatically after the Cold War. The two nations reached the consensus to build a constructive strategic partnership in the late 1990s which could be regarded as the precursor to today's new model of major-country relationship between China and the United States. However, due to big differences over perception and strategy on partnership, and other structural contradictions, the proposed strategic partnership has not been built successfully between the two nations. In order to avoid the possible failure of the new model of major-country relationship, we must learn lessons from the history of unsuccessful strategic partnership in the late 1990s. Firstly, the Sino-U.S. relationship is too complicated to be summarized with a single label. Secondly, divergence over mutual perceptions between the two nations should be taken seriously. Thirdly, bottom-line thinking should be adopted to guide the development of Sino-U.S. relations.

The Ukraine Crisis and New Trends of Great Powers Geo-strategic Game

KANG Xiao

American and Russian geo-strategic advantages and disadvantages have been reflected clearly in the Ukraine crisis since early 2014. The United States takes the return of Crimea to Russia as its revenge to the Western world for the end of the Cold War, but lacks abilities to taking military actions against Russia, showing the limits of a sea power. Despite its power decline after the Cold War, Russia has been skilled at dealing with the neighboring geopolitics such as the Ukraine crisis,

showing the strength of a traditional land power, and wanting to hold back or even unravel the ties of strategic compression in Eastern Europe by the Western world. Given the little possibility of military conflict, the strategic game between the United States and Russia has been focusing on geo-economy. Russia has increased economic aids to eastern Ukraine because of the latter's dependence on the Russian economy. The United States hopes Ukraine to stand by the West through helping it implement economic reforms by sending experts and, along with the EU, enhancing the sanction on Russia. Facing the new geo-strategic games among those powers, China should design its own neighboring strategy proactively and implement a series of diplomatic proposals initiated by the new administration to further extend its economic influences and better protect its national security.

The Contemporary Renaissance of Geopolitics and Implications for China

GE Hanwen

Despite being widely condemned after World War II, geopolitical studies have gained international renaissance in the post-Cold War era. Besides traditional intellectual centers including the U.S., Germany, France, and Italy, geopolitical studies in non-Western countries have remarkably developed. Classical geopolitics and post-modernist thinking, with different perspectives on a particular topic or debate, co-exist in the post-Cold War era. Currently, classical geopolitical theories still to some extent influence the practice of certain countries' foreign strategy and the evolution of world politics, while post-modern geopolitical thinking making theoretical advancements by criticizing classical ontology, methodology and research range. The construction of Chinese geopolitical theoretical system should learn from traditional Chinese thinking as well as Western geopolitical theory, and set the aim of resolving Chinese problems and serving Chinese national interests. Furthermore, the studies of Chinese geopolitical theory should focus on creating a peaceful environment for Chinese development based on theoretical innovation and widening of the research range.

“One Belt, One Road”:

Common Development Strategy for Europe, Asia, and Africa

JIN Yingzhong

China's “one belt, one road” initiative is not only an important national strategy in a new historical period, but also an international strategy for the common development of Europe, Asia, and Africa. It draws inspiration from the ancient Silk Road, adapts to the economic trend of globalization, and explores an inclusive and normative pattern of diplomacy. Despite the historical and current differences and

disputes among the nations along the one belt and one road, this initiative offers a new perspective on these differences and disputes through common development. It advocates the inclusive idea of establishing a community of interests, a community of responsibilities, and a community of shared destiny so as to manage, bridge, and defuse conflicts and disputes. In a globalized era, an increasingly confident China and related European, Asian, and African nations are capable of jointly advancing this strategic initiative in a balanced and equitable fashion, and at the same time, promote the integrated development of the region along the belt and the road.

Analysis of the Complex Symbiotic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Eurasian Union and the New Silk Road Economic Belt

ZHANG Yanlu

The Eurasian Union and the New Silk Road Economic Belt are key strategies presented by the Russian and Chinese governments respectively for achieving the renaissance and implementation. Between them not only exists geopolitical cross, but the function approximation is also exhibited, although they are unique and have essential differences. But they can and must achieve the formation of a stable complex symbiotic relationship through healthy competition under the influence of various factors. In order to achieve symbiotic development with the Eurasian Union, in designing the New Silk Road Economic Belt, the Chinese government should take full account of the interests of the Russian Federation, and the economic system of the Eurasian Union should be targeted to arrange its own institutional framework. Besides, the Chinese government should put forward the development plan with its own unique characteristics at the same time when it has been actively involved in planned projects, in order to avoid excessive repetition in functions between the Eurasian Union and the New Silk Road Economic Belt, enhance their complementarity, and improve their symbiotic power. Furthermore,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New Silk Road Economic Belt should also focus on cultural exchange and enhance mutual recognition between nations in order to reduce unnecessary misunderstandings caused by conflicts and competitions, thus promoting the Eurasian Union and the New Silk Road Economic Belt in a harmonious way.

An In-depth Analysis of the Operating Mechanism of American Financial Sanctions

LIU Jianwei

The logic of financial sanctions is different from that of traditional economic

sanctions. As one of the results of the transition of sanctions reform toward smart sanctions or targeted sanctions, current financial sanctions employ the role of the market and individual global financial institutions to solve the cooperation and compliance problems in implementing sanctions, and immensely depend on the asymmetric power resulted from financial hegemony. As the most important sanction-imposing country, the United States has established a complete legal and organizing system to impose, enforce, and carry out financial sanctions. After the 9/11 terrorist attacks, financial sanctions have been given a more significant role in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as can be seen in the sanctions against North Korea and Iran.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logic, institution, and employment of American financial sanctions and their implications for China. In conclusion, the author argues that more efforts should be taken to explore the cooperation, compliance, and legitimacy of financial sanctions.

The Rationalist Logic of Ethnic Conflict and Its Implications for China

JIAO Bing

Mainstream theories of ethnic conflict between the central government and ethnic group focus on the ethnic group's motivation and its sufficient capabilities to militarily challenge the central government. The approach, however, fails to explain the reason why both parties do not negotiate a settlement before the outbreak of ethnic conflict. In order to explore the cause of ethnic conflict, strategic interaction between relevant parties should be introduced into the study of ethnic conflict. Neither party in ethnic conflict has access to the other's private information in terms of capabilities, intents and fighting resolve. Asymmetrical information hinders both parties from negotiating peace, which reflects actual balance of power. Even if the necessary information is symmetrical, parties in ethnic conflict are unable to credibly commit themselves to the agreement which both parties will negotiate. The incredible commitment prevents both parties from bargaining successfully. More importantly, the political or territorial stakes involved in ethnic conflict are too high for both parties to compromise or divide. As an inevitable consequence of the failure to negotiate, ethnic conflict takes place. In the process of ethnic conflict resolution, therefore, the third-party's mediation and security guarantee will play a vital role in delivering necessary information and reassuring the implementation of a negotiated agreement. The explanatory framework of strategic interaction has important implications for China's engaging in the resolution of ethnic conflict in Africa.